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二轮反馈稿)**

主办券商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

目录

目录	2
释义	8
声明	11
重大事项提示	12
(一) 稀土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12
(二) 对相关行业依赖的风险	12
(三)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12
(四) 资产负债率过高的风险	13
(五) 债务到期违约的风险	13
(六) 政府扶持政策变动的风险	13
(七) 汇率波动的风险	14
(八)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14
(九) 市场需求不及预期的风险	14
(十) 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14
(十一)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14
第一节基本情况	15
一、公司基本情况	15
二、本次挂牌情况	16
(一) 挂牌股票情况	16
(二) 股票限售安排	16
(三) 私募投资基金股东登记备案登记情况	18
三、公司股东情况	19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19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	20
(三)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24
(四)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5
(五) 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5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3
(一) 董事会成员	34
(二) 监事会成员	37

(三) 高级管理人员	38
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40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42
(一) 主办券商	42
(二) 律师事务所	42
(三) 会计师事务所	42
(四) 资产评估机构	43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43
(六) 证券交易场所	43
第二节公司业务与技术	44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产品和变化情况	44
(一) 公司主营业务	44
(二) 主要产品	44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46
(一) 公司组织结构图	46
(二) 公司业务流程	50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情况	52
(一) 核心技术及研发情况	52
(二) 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53
(三) 无形资产情况	55
(四) 房屋租赁情况	58
(五) 取得的荣誉奖励	58
(六) 员工情况	59
(七) 质量控制情况	61
(八) 环境保护及安全生产情况	62
(九) ISO 质量管理体系和 ISO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63
四、业务相关情况	64
(一) 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	64
(二) 报告期各期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65
(三) 报告期各期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66
(四) 报告期内对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67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73
(一) 采购模式	73
(二) 生产模式	74

(三) 销售模式	75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75
(一) 行业概况	75
(二) 行业发展情况	79
(三) 影响行业发展的基本因素	90
(四)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92
第三节公司治理	99
一、公司治理机构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9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9
(二)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99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100
(一)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100
(二)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	100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101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101
(一) 业务独立	101
(二) 资产独立	101
(三) 人员独立	101
(四) 机构独立	102
(五) 财务独立	102
五、同业竞争情况	102
(一) 报告期内同业竞争情况	102
(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02
六、公司资金占用、对外担保情况以及为防止关联交易采取的措施	104
(一) 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	104
(二)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104
(三)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05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105
(一)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	105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106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106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106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110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情况	111
(七) 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111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及一期变动的情况	112
第四节公司财务	114
一、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114
二、财务报表	114
(一)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14
(二) 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115
(三) 最近两年及一期母公司财务报表	124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132
四、税项	154
五、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155
(一) 盈利能力分析	156
(二) 偿债能力分析	157
(三) 营运能力分析	158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58
(五)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分析	159
六、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62
(一)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62
(二) 产品和服务的毛利率及其变化分析	164
(三) 营业收入和利润的变动趋势分析	165
(四) 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期间费用及变动趋势	168
(五) 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170
(六)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70
七、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分析	172
(一) 资产的主要构成及减值准备	172
(二) 负债的主要构成和变动情况	190
(三) 股东权益情况	200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交易	204
(一) 关联方	204
(二) 本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事项	208
(三) 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210
(四)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210
(五)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211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11
(一) 期后事项	211
(二) 或有事项	211
(三) 其他重要事项	211
十、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213
十一、股利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14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214
(二)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股利分配情况	215
十二、风险因素	215
(一) 稀土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215
(二) 对相关行业依赖的风险	216
(三)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16
(四) 资产负债率过高的风险	216
(五) 债务到期违约的风险	217
(六) 政府扶持政策变动的风险	217
(七) 汇率波动的风险	217
(八)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217
(九) 市场需求不及预期的风险	218
(十) 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218
(十一)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218
第五节股票发行	219
一、公司符合豁免申请核准定向发行情况的说明	219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19
(一) 发行目的	219
(二) 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及金额	219
(三) 发行价格	219
(四)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220
(五) 发行对象情况及认购股份数量	220
(六) 新增股份限售安排	220
三、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222
(一) 本次发行前后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222
(二) 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222
四、发行过程和结果	223

第六节有关声明	225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25
二、主办券商声明	227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228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29
五、评估机构声明	230
第七节附件	231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金力永磁、公司	指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力永磁有限	指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有限公司，系金力永磁前身
稀土矿业	指	赣州稀土矿业有限公司，由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100%持股
赣州稀土	指	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系金力永磁股东
瑞德创投	指	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系金力永磁控股股东
金风科技	指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风投控	指	金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由金风科技100%持股，系金力永磁股东
新疆虔石	指	新疆虔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系金力永磁股东
劲力磁材	指	赣州劲力磁材加工有限公司
江铜稀土磁材	指	四川江铜稀土磁材有限公司
金力香港	指	金力稀土永磁（香港）有限公司（JL MAG RARE-EARHT (HONG KONG) CO.LIMITED）
金力欧洲	指	JL MAG Rare-Earth Co. Europe B.V.
江铜稀土	指	四川江铜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北方稀土	指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格力凌达	指	珠海凌达压缩机有限公司，为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的下属企业
美的美芝	指	广东美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为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属企业
博世	指	博世集团控制的专注于汽车电机领域并与金力永磁有合作的公司
西安永电	指	西安永电金风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南车	指	江苏南车电机有限公司

中科三环	指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韵升	指	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
正海磁材	指	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日立 NEOMAX	指	日立金属株式会社
信越化学	指	信越化学工业株式会社
TDK	指	TDK 株式会社
德国 VAC	指	VACUUMSCHMELZE GmbH & Co. KG
金禾永磁	指	北京金禾永磁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尚颀德连	指	上海尚颀德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南车华盛	指	北京南车华盛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863 计划	指	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
6S	指	整理 (SEIRI)、整顿 (SEITON)、清扫 (SEISO)、清洁 (SEIKETSU)、素养 (SHITSUKE)、安全 (SECURITY)
KPI	指	关键绩效指标(KPI: Key Performance Indicator)
磁钢	指	钕铁硼永磁材料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人大常委会	指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华融证券/券商	指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商/律师	指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6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本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节扼要披露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的风险因素。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并特别注意“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二、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充分了解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

（一）稀土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中国目前仍然是全球稀土的主要供应生产国，其产量和出口供应直接影响到全球稀土价格。中国的产业政策主要包含行业准入政策、开采许可证制度、出口配额制度、资源税政策、出口关税政策、国家收储政策等，上述政策的变动将带来稀土价格的变动。近年来，国外陆续有较大储量的稀土矿被发现，受制于国外较高的开采成本，目前国外稀土矿开采量较低，对稀土价格影响较小。若国外开采成本下降，稀土开采量上升，则其对稀土价格的影响力可能上升。公司生产经营所需主要原材料为镨钕和镝铁等稀土金属及稀土合金，占产品生产成本的比重较高。尽管公司与主要稀土原材料供货商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以确保按具有竞争力的价格维持稀土原材料的长期稳定供应，但稀土原材料价格的大幅波动仍可能会给公司的生产销售带来不利影响。

（二）对相关行业依赖的风险

在我国，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主要应用于新能源和节能环保等高端应用市场，如风力发电、变频家电、节能电梯、汽车电机和其他工业节能电机等。其中风力发电市场处于稳定发展阶段，其他市场处于起步或快速发展阶段，因此，风力发电市场是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的重要应用领域。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6月，公司风力发电钕铁硼永磁材料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2.11%、76.41%和75.05%，报告期内公司对单一市场存在较强的依赖。尽管公司已经采取有力措施优化市场占比结构，但未来在其他应用市场未取得较大市场份额之前，风力发电市场的发展仍将可能影响公司的收入增长和盈利水平。

（三）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受下游行业发展不均衡、风力发电行业集中度较高以及公司产能限制等因素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的客户集中度较高。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6月，

公司对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0.82%、78.46% 和 82.26%。未来公司与前五大客户合作情况将可能对公司的销售增长及盈利能力产生较大的影响。

(四) 资产负债率过高的风险

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末和 2013 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9.36%、71.64% 和 62.83%，资产负债率均维持在较高水平。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和部分生产设备已作为借款抵押物进行抵押登记，使公司通过借款取得资金的渠道收窄，倘若公司无法获取新的资金来源，公司发展规模和速度将为资金短缺所制约。未来，公司计划通过股权融资获取资金，资产负债率将得到改善。

(五) 债务到期违约的风险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存在 1 年内到期需偿还的长短期借款合计 1.46 亿元人民币，未来一年需对外支付的资金金额较大。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现金及现金等价余额为 38,441,827.60 元，2015 年 1-6 月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为 42,187,159.15 元，偿还债务压力较大。虽然公司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良好的现金流和信用记录，银行资信级别较高，而且公司的稀土原材料战略库存也具有较强的变现偿债能力，但如果公司无法偿还到期借款本息，且无法获取新的资金来源或将到期借款进行展期，则公司可能存在违约和抵押物被强制执行的风险，将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 政府扶持政策变动的风险

根据《关于赣州市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及国家对于高新技术企业的扶持政策，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均享受企业所得税税率 15% 的税收优惠。另外，公司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营业外收入中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 18,070,193.03 元、23,832,059.27 元和 22,592,251.33 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28.25%、42.57% 和 76.32%。政府补助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利润存在较大影响。如未来国家税收优惠及政府补助政策发生不利变化或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未再被批准，公司经营业绩可能会受到一定的影响。

(七) 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近年来加大力度扩展海外市场，产品外销份额逐渐增大，未来如果我国汇率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国际经济政治环境变化导致汇率出现大幅波动，公司的经营业绩可能存在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

(八)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通过持有瑞德创投 100%的股权发行前间接控制公司 50.40%的股份，发行后间接控制公司 45.36%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且蔡报贵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胡志滨和李忻农为公司董事，能够实际控制公司的经营和决策。尽管公司管理层和核心骨干通过新疆虔石也持有公司一定的股份，但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和主要决策者的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重大资本支出、人员任免、发展战略等方面施加影响，则可能存在使公司决策偏离中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风险。

(九) 市场需求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生产的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主要应用于节能环保技术领域，包括风力发电、变频家电、节能电梯、汽车电机、其他工业节能电机等市场。报告期内，公司面临的宏观经济环境及下游领域需求状况未有明显改善，产业发展仍将受相关经济环境、国家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如果下游需求不及预期，则可能会影响到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

(十) 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在当前行业产能过剩，竞争激烈以及下游需求尚未整体好转的环境中，公司可能通过降价的方式来巩固现有市场份额和开拓新的客户，未来有可能面临产品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十一)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公司核心技术系由公司研发团队通过长期生产实践、反复实验获得。稳定的研发团队是公司保持核心竞争力的基础，且公司部分核心技术人员通过新疆虔石持有公司一定的股权。如果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可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同时，核心技术是本公司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如果核心技术失密，也可能会对本公司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第一节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JLMAG RARE-EARTH CO., LTD
注册号:	360703110000115
注册资本:	发行前人民币 15,000 万元，发行后人民币 16,667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蔡报贵
有限公司设立时间:	2008 年 8 月 19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时间:	2015 年 6 月 26 日
住所:	江西省赣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园
邮编:	341000
电话:	0797-8068888
传真:	0797-8068000
网址:	http://www.jlmag.com.cn
电子邮箱:	info@jlmag.com.cn
董事会秘书:	鹿明
组织机构代码:	67797499-0
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版)，公司所处行业属于 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2）》的行业分类，公司属于 C3971 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 C3971 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
主营业务:	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及磁组件的研发、生产、销售。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各种磁性材料及相关磁组件；国内一般贸易（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需取得行政许可后方可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及进出口业务的咨询服务（实行国营贸易管理的货物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次挂牌情况

(一) 挂牌股票情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金力永磁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 发行前 150,000,000 股, 发行后 166,670,000 股

挂牌日期: 【】

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二) 股票限售安排

1、公司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限售情形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 “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 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 “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 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 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 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 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 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2、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情况

金力永磁于 2015 年 6 月 26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公司股票第一批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第一批可转让股份数额(股)
1	瑞德创投	75,600,000	45.36%	0
2	金风投控	45,900,000	27.54%	0
3	赣州稀土	13,500,000	8.10%	0
4	新疆虔石	15,000,000	9.00%	0
5	金禾永磁	8,543,375	5.13%	8,543,375
6	尚颀德连	7,084,750	4.25%	7,084,750
7	南车华盛	1,041,875	0.62%	1,041,875
合计		166,670,000	100.00%	16,670,000

注：金禾永磁、尚颀德连、南车华盛为本次股票发行对象，股权信息以工商变更登记确认的为准，详细信息见“第五节 股票发行”。

3、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股东于 2015 年 8 月 17 日签署了《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

(1) 控股股东瑞德创投承诺：

“本公司为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鉴于公司拟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本公司就持有公司的股份锁定事项承诺如下：

本公司所持有的公司股票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

公司挂牌后，本公司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股票解除转让限制前，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以上事项，特此承诺。”

(2) 实际控制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承诺：

“本人为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和一致行动人，本人通过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新疆虔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鉴于公司拟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本人就持有公司的股份锁定事项承诺如下：

1、公司挂牌后，本人通过瑞德创投和新疆虔石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股票解除转让限制前，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在任职期间，本人通过瑞德创投和新疆虔石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股票解除转让限制前，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以上事项，特此承诺。”

(3) 金风投控、新疆虔石和赣州稀土承诺：

“本公司为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鉴于公司拟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本公司就持有公司的股份锁定事项承诺如下：

公司挂牌后，本公司所持有的公司股票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以上事项，特此承诺。”

(4) 高级管理人员毛华云、吕锋、黄长元、鹿明承诺：

“本人为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本人通过新疆虔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以下简称“新疆虔石”）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鉴于公司拟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本人就持有公司的股份锁定事项承诺如下：

在任职期间，本人通过新疆虔石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股票解除转让限制前，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以上事项，特此承诺。”

(三) 私募投资基金股东登记备案登记情况

公司股东瑞德创投、金风投控、赣州稀土、新疆虔石均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并未对外募集资金，并非私募投资基金，不适用《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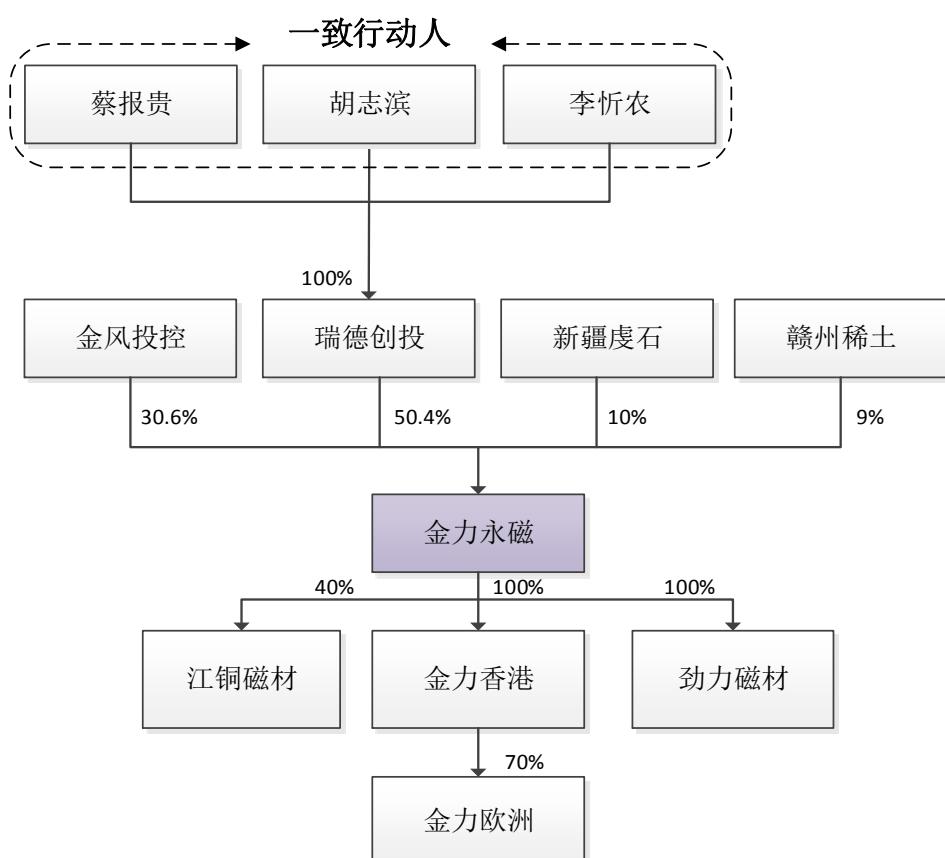
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规定的基金备案要求。

发行后，公司新增股东金禾永磁、尚颀德连、南车华盛属于私募投资基金。其中南车华盛已按《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规定完成基金备案，金禾永磁和尚颀德连的基金备案申请正在审核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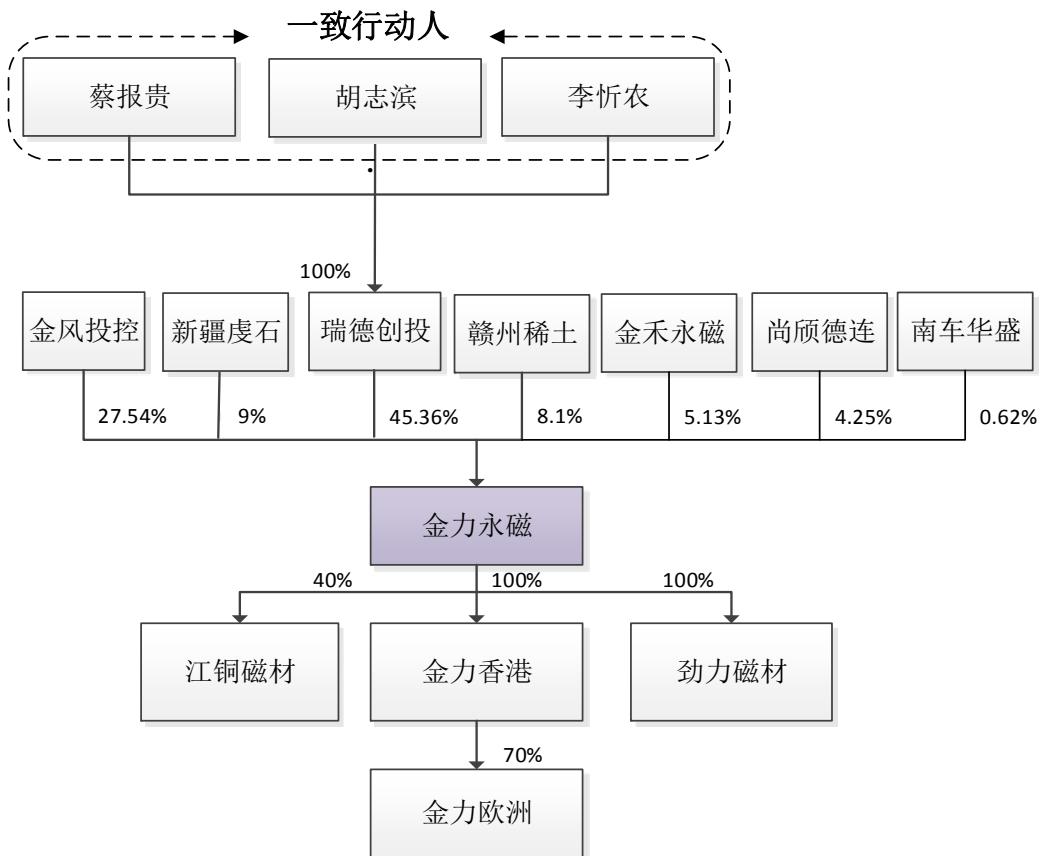
三、公司股东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1、发行前



2、发行后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

1、公司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瑞德创投	社会法人	75,600,000	45.36%	是
2	金风投控	社会法人	45,900,000	27.54%	否
3	赣州稀土	国有法人	13,500,000	8.10%	否
4	新疆虔石	合伙企业	15,000,000	9.00%	否
5	金禾永磁	合伙企业	8,543,375	5.13%	否
6	尚顺德连	合伙企业	7,084,750	4.25%	否
7	南车华盛	合伙企业	1,041,875	0.62%	否

合计	166,670,000	100.00%	—
----	-------------	---------	---

注：金禾永磁、尚颀德连、南车华盛为本次股票发行对象，股权信息以工商变更登记确认的为准。根据公司与金禾永磁、尚颀德连、南车华盛签订的《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附生效条件定向发行股票及认购协议》（以下简称“认购协议”），瑞德创投共将其持有的公司 1,667 万股股份质押给三名发行对象（其中，8,543,375 股质押给金禾永磁，7,084,750 股质押给尚颀德连，1,041,875 股质押给南车华盛），以担保瑞德创投在认购协议项下的相关义务、承诺和保证的履行。详细信息见“第五节 股票发行”。

2、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1）瑞德创投

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7 月 9 日，注册号为 360100219409910，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住所为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火炬大街 201 号，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法定代表人为蔡报贵，经营期限为 2008 年 7 月 9 日至 2028 年 7 月 8 日，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科技开发；国内贸易（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瑞德创投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蔡报贵	800	40.00%
2	胡志滨	600	30.00%
3	李忻农	600	30.00%
合计		2,000	100.00%

（2）金风投控

金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8 月 2 日，注册号为 110000013110422，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住所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博兴一路 8 号 4 楼 308 室，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为王海波，经营期限为 2010 年 8 月 2 日至 2060 年 8 月 1 日，经营范围为环境工程、新能源的投资；投资管理；风电业务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金风投控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3) 新疆虔石

新疆虔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成立于 2011 年 8 月 15 日，注册号为 650000078000408，住所为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厦门路 21 号 6 楼 32 号房间，企业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吕锋，经营范围为从事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通过认购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或者受让股权等方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新疆虔石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吕锋	普通合伙人	59.1717	2.8864%
2	胡志滨	有限合伙人	640.5000	31.2439%
3	蔡报贵	有限合伙人	568.6400	27.7386%
4	李忻农	有限合伙人	366.0000	17.8537%
5	刘路军	有限合伙人	233.8770	11.4086%
6	毛华云	有限合伙人	63.4679	3.0960%
7	黄长元	有限合伙人	59.1717	2.8864%
8	鹿明	有限合伙人	59.1717	2.8864%
合计			2,050	100%

(4) 赣州稀土

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1 月 5 日，注册号为 360700110001827，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住所为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红旗大道 20 号，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法定代表人为黄光惠，经营期限为 2010 年 11 月 5 日至 2060 年 11 月 4 日，经营范围为赣州范围内稀土行业的投资、管理及授权范围内稀土行业的国有资产经营与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赣州稀土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赣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5,000.00	25.00000%
2	定南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21,008.52	21.00852%

3	龙南县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19,178.72	19.17872%
4	寻乌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11,199.29	11.19929%
5	安远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10,879.79	10.87979%
6	信丰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7,406.39	7.40639%
7	全南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2,799.61	2.79961%
8	赣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1,934.21	1.93421%
9	宁都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593.47	0.59347%
合计		100,000	100%

(5) 金禾永磁

金禾永磁成立于 2015 年 7 月 21 日，注册号为 110117019563281，住所为北京市平谷区兴谷经济开发区 6 区 305-673，企业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天津建银国际金禾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王建平为代表），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资产管理。（1、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向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

（下期出资时间为 2015 年 12 月 31 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金禾永磁的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天津建银国际金禾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	0.23%
2	建银国际资本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500	12.17%
3	南车株洲电机有限公司	1,500	36.50%
4	南京益而高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00	21.90%
5	江西南昌城发投资有限公司	400	9.73%
6	三鹰（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00	12.17%
7	北京泰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	7.30%
合计		4,110	100.00%

(6) 尚顺德连

尚顺德连成立于 2015 年 10 月 26 日，注册号为 13000000201510260265，住所为上海市宝山区真陈路 1000 号 418-550 室，企业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执行

事务合伙人为上海尚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巫建军），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创业投资；投资管理（以上除股权投资及股权投资管理）；投资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尚颀德连的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尚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	0.10%
2	上海汽车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7,280	36.40%
3	上海尚颀旗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	1.00%
4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500	47.50%
5	扬州市英成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3,000	15.00%
合计		20,000	100.00%

(7) 南车华盛

南车华盛成立于 2012 年 10 月 24 日，注册号为 110114015326609，住所为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创新路 7 号 2019 室，企业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北京南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委派赵蔚为代表），经营范围为创业投资与资产管理；创业投资咨询；企业管理。

南车华盛的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	20.00%
2	北京市工程咨询公司	5,000	20.00%
3	中国南车集团投资管理公司	6,500	26.00%
4	北京南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	4.00%
5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5,100	20.40%
6	南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1,200	4.80%
7	史金亭	1,200	4.80%
合计		25,000	100.00%

(三)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

瑞德创投发行前持有公司 50.40%股权，发行后持有公司 45.36%股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2、实际控制人

（1）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发行前，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通过瑞德创投合计持有公司 50.4%的股份；发行后，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通过瑞德创投合计持有公司 45.36%的股份。另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合计持有新疆虔石 76.8362%的出资份额。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在近两年内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实施重大影响和实际控制。蔡报贵作为公司的创始人股东，自 2008 年 8 月公司设立起，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对公司的经营管理、企业发展战略等重大决策具有决定性的影响力，是公司的领导核心。胡志滨作为公司的创始人股东，自 2008 年 8 月公司设立起一直担任公司董事，对公司的经营管理、企业发展战略等重大决策具有决定性的影响力，是公司的领导核心。李忻农作为公司的创始人股东，自 2008 年 8 月公司设立起一直担任公司董事，对公司的经营管理、企业发展战略等重大决策具有决定性的影响力，是公司的领导核心。

（2）签订一致行动协议

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于 2009 年 12 月 30 日及 2015 年 6 月 26 日签订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在以下事项上保持投票一致：行使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权；行使董事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权；向股东会、董事会行使各项议案的提案权；行使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或推荐权。

综上，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五）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公司设立

2008 年 7 月 16 日，江西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赣州分所出具赣中审虔验字[2008]86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08 年 7 月 16 日止，金力永磁有限（筹）已收到瑞德创投缴纳的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2,000 万元，出资方式为

货币。

2008年8月19日，瑞德创投签署《江西金力永磁科技有限公司章程》，成立金力永磁有限，瑞德创投以货币形式出资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2008年8月19日，金力永磁有限取得赣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金力永磁有限设立时相关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赣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	蔡报贵
注册号	360703110000115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经营期限	2008年8月19日至2028年8月18日
经营范围	钕铁硼的加工、销售；各种永磁电机的生产、销售

金力永磁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瑞德创投	2,000	2,000	100%	货币
	合计	2,000	2,000	100%	—

2、公司历次变更情况

(1) 2008年8月，注册资本增加

2008年8月20日，金力永磁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决定公司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增加至10,000万元；变更注册资本后，由瑞德创投认缴9,999万元，新股东黄长元认缴1万元。同日，公司因增资事项修改《公司章程》。

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瑞德创投	2,000	100%	9,999	99.99%
2	黄长元	—	—	1	0.01%
	合计	2,000	100%	10,000	100%

2008年8月20日，江西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赣州分所出具赣中审虔验字[2008]100号《验资报告》，截至2008年8月20日止，金力永磁有限已收到瑞德创投、黄长元缴纳的增资后第一期出资人民币0元，即本期实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0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

2008年8月21日，金力永磁有限就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金力永磁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瑞德创投	9,999	2,000	99.99%	货币
2	黄长元	1	0	0.01%	货币
合计		10,000	2,000	100%	—

(2) 2008 年 9 月，实收资本增加

2008年9月2日，金力永磁有限股东瑞德创投缴交出资人民币1,800万元，金力永磁有限实收资本由人民币2,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3,800万元。同日，金力永磁有限因实收资本增加事项修改公司章程。

同日，江西赣州华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赣华会验字[2008]第79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8年9月2日止，金力永磁有限已收到瑞德创投缴纳的第一次增资第一期出资人民币1,800万元，即本期实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00万元，均以货币出资。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3,8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8%。

2008年9月4日，金力永磁有限就本次实收资本增加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金力永磁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瑞德创投	9,999	3,800	99.99%	货币
2	黄长元	1	0	0.01%	货币
合计		10,000	3,800	100%	—

(3) 2008 年 10 月，股权变更及实收资本增加

2008年8月28日，金力永磁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黄长元退出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万元，实缴出资人民币0元），黄长元认缴的人民币1万元的出资转由瑞德创投认缴。本次瑞德创投缴交出资人民币6,200万元。金力永磁有限实收资本由人民币3,8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10,000万元。同日，金力永磁有限因实收资本增加及股权变更事项修改《公司章程》。2008年10月2日，江西赣州华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赣华会验字[2008]第89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08年9月28日止，金力永磁有限已收到瑞德创投缴纳的第三期出资人民币6,200万元，即本期实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200万元，均以货币出资。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

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2008年10月9日，金力永磁有限就本次实收资本增加及股权变更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金力永磁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瑞德创投	10,000	10,000	1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100%	—

(4) 2009年2月，股权变更

2009年2月17日，金力永磁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决定股东瑞德创投将其持有的金力永磁有限34%的股权转让给金风科技，股东瑞德创投将其持有的金力永磁有限10%的股权转让给稀土矿业，转让价格分别为3,400万元和1,000万元。

同日，瑞德创投分别与金风科技、稀土矿业签订《股东股权转让协议书》，并且，瑞德创投、金风科技、稀土矿业已就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修改《公司章程》。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权转让前		股权转让后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瑞德创投	10,000	100%	5,600	56.00%
2	金风科技	—	—	3,400	34.00%
3	稀土矿业	—	—	1,000	10.00%
	合计	10,000	100%	10,000	100%

2009年9月20日，金力永磁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金力永磁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瑞德创投	5,600	5,600	56.00%	货币
2	金风科技	3,400	3,400	34.00%	货币
3	稀土矿业	1,000	1,000	10.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100%	—

(5) 2010年11月，股权变更

2010年11月8日，金风科技与金风投控签订《股东股权转让协议书》。

2010年11月10日，金力永磁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决定股东金风科技将其持

有的金力永磁有限34%的股权以3,400万元转让给金风投控。并且，瑞德创投、金风投控、稀土矿业已就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修改《公司章程》。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权转让前		股权转让后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瑞德创投	5,600	56.00%	5,600	56.00%
2	金风科技	3,400	34.00%	—	—
3	金风投控	—	—	3,400	34.00%
4	稀土矿业	1,000	10.00%	1,000	10.00%
合计		10,000	100%	10,000	100%

2010年11月17日，金力永磁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金力永磁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瑞德创投	5,600	5,600	56.00%	货币
2	金风投控	3,400	3,400	34.00%	货币
3	稀土矿业	1,000	1,000	10.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100%	—

(6) 2011年8月，注册资本增加

2011年8月17日，金力永磁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以免于公开征集方式由员工持股企业新疆虔石以增资形式入股金力永磁有限，同意金力永磁有限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11,111万元，增资部分由新疆虔石以现金20,379,407元认缴，其中1,111万元计入实收资本，溢价款人民币9,269,407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新疆虔石持股比例为10%。

2011年8月29日，赣州中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出具赣中浩会验字[2011]第0232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1年8月24日止，已收到新疆虔石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1,110,000元，均以货币出资。本次增资后，金力永磁有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1,110,000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111,110,000元。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瑞德创投	5,600	56.00%	5,600	50.40%
2	金风投控	3,400	34.00%	3,400	30.60%
3	稀土矿业	1,000	10.00%	1,000	9.00%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4	新疆虔石	—	—	1,111	10.00%
	合计	10,000	100%	11,111	100%

2011年8月31日，金力永磁有限就本次增资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金力永磁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瑞德创投	5,600	5,600	50.40%	货币
2	金风投控	3,400	3,400	30.60%	货币
3	稀土矿业	1,000	1,000	9.00%	货币
4	新疆虔石	1,111	1,111	10.00%	货币
	合计	11,111	11,111	100%	—

(7) 2015 年 6 月，国有股权划转

2015年5月25日，赣州市国资委出具“赣市国资产权字[2015]6号”《关于赣州稀土矿业有限公司持有部分股权无偿划转的批复》，同意稀土矿业将持有金力永磁有限9%的股权无偿划转至其母公司赣州稀土。

2015年6月1日，金力永磁有限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稀土矿业将持有金力永磁有限9%的股权无偿划转至赣州稀土。同日，变更后的股东签署新的《公司章程》。本次国有股权划转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权划转前		股权划转后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瑞德创投	5,600	50.40%	5,600	50.40%
2	金风投控	3,400	30.60%	3,400	30.60%
3	稀土矿业	1,000	9.00%	—	—
4	新疆虔石	1,111	10.00%	1,111	10.00%
5	赣州稀土	—	—	1,000	9.00%
	合计	11,111	100%	11,111	100%

2015年6月2日，金力永磁有限就本次国有股权划转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金力永磁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瑞德创投	5,600	5,600	50.40%	货币
2	金风投控	3,400	3,400	30.60%	货币
3	赣州稀土	1,000	1,000	9.00%	货币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4	新疆虔石	1,111	1,111	10.00%	货币
	合计	11,111	11,111	100%	—

(8) 2015 年 6 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4 月 30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 410383 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资产净值为人民币 264,722,288.36 元。

2015 年 5 月 5 日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北方亚事评报字[2015]第 01-187 号《江西金力永磁科技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造项目资产评估报告》，采用成本法评估结果，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金力永磁评估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88,465.73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59,910.13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28,555.59 万元。

2015 年 5 月 15 日，金力永磁有限召开 2015 年临时股东会，同意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并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基准日。

2015 年 6 月 3 日，金力永磁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按 1.7648:1 的比例将公司净资产折为股份 15,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剩余净资产人民币 114,722,288.36 元计入资本公积金。

2015 年 6 月 24 日，金力永磁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公司全体发起人签署《公司章程》。

2015 年 6 月 24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各发起人投入公司的资产进行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 410408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5 年 6 月 24 日，公司（筹）已根据《公司法》有关规定及公司折股方案，将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人民币 264,722,288.36 元中的 150,000,000 元作为全体发起人对股份有限公司投入的股本，净资产值超过股本部分 114,722,288.36 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5 年 6 月 26 日，金力永磁取得赣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6070311000011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金力永磁设立时相关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江西省赣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	蔡报贵
注册号	360703110000115
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
经营期限	2008 年 8 月 19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各种磁性材料及相关磁组件；国内一般贸易（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需取得行政许可后方可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及进出口业务的咨询服务（实行国营贸易管理的货物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金力永磁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瑞德创投	7,560	50.40%	净资产
2	金风投控	4,590	30.60%	净资产
3	赣州稀土	1,350	9.00%	净资产
4	新疆虔石	1,500	10.00%	净资产
合计		15,000	100%	—

(9) 2015 年 10 月，定向发行

2015 年 10 月 26 日，金力永磁召开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向金禾永磁、尚颀德连、南车华盛定向发行不超过 1,667 万股（含 1,667 万股）普通股股票，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4.7990 元，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不超过 8,000 万元（含 8,000 万元），三家机构认购金额分别为 4,100 万元、3,400 万元及 500 万元。本次定向发行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瑞德创投	75,600,000	50.40%	75,600,000	45.36%
2	金风投控	45,900,000	30.60%	45,900,000	27.54%
3	赣州稀土	13,500,000	9.00%	13,500,000	8.10%
4	新疆虔石	15,000,000	10.00%	15,000,000	9.00%
5	金禾永磁	—	—	8,543,375	5.13%
6	尚颀德连	—	—	7,084,750	4.25%
7	南车华盛	—	—	1,041,875	0.62%
合计		150,000,000	100%	166,670,000	100%

本次发行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瑞德创投	75,600,000	45.36%	货币

2	金风投控	45,900,000	27.54%	货币
3	赣州稀土	13,500,000	8.10%	货币
4	新疆虔石	15,000,000	9.00%	货币
5	金禾永磁	8,543,375	5.13%	货币
6	尚颀德连	7,084,750	4.25%	货币
7	南车华盛	1,041,875	0.62%	货币
合计		166,670,000	100.00%	—

2015年11月16日，金力永磁取得赣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60700677974990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及控制的企业报告期内未发生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第二款规定的标准的重大收购兼并行为。

为拓展业务链条和营销渠道，公司报告期内发生如下股权收购事项：

(1) 收购劲力磁材

2014年4月，金力永磁有限以自有资金1,900万元人民币全额认购劲力磁材新增注册资本1,900万元，出资额占增资后劲力磁材注册资本的95%。

2015年1月，金力永磁有限以100万元的价格收购金小明及金小中合计持有的劲力磁材5%的股权。股权转让完成后，金力永磁有限占劲力磁材注册资本的100%。

(2) 子公司金力香港收购金力欧洲股权

为规范关联交易、消除同业竞争，金力香港于2014年10月与中国永磁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金力欧洲签署《买卖及转让三方协议》，中国永磁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金力欧洲7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金力香港，股权转让价款为25万欧元。目前，公司子公司金力香港持有金力欧洲70%的股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任期
蔡报贵	董事长/总经理	2015年6月24日至2018年6月23日
曹志刚	副董事长	2015年6月24日至2018年6月23日
胡志滨	董事	2015年6月24日至2018年6月23日
李忻农	董事	2015年6月24日至2018年6月23日

姓名	职位	任期
谢志宏	董事	2015年6月24日至2018年6月23日
马荣璋	董事	2015年6月24日至2018年6月23日
李正宁	董事	2015年6月24日至2018年6月23日
楚新明	董事	2015年10月26日至2018年6月23日
巫建军	董事	2015年10月26日至2018年6月23日
苏权	监事会主席	2015年6月24日至2018年6月23日
李丹兵	监事	2015年10月26日至2018年6月23日
储银河	监事	2015年6月24日至2018年6月23日
孙益霞	职工监事	2015年6月24日至2018年6月23日
刘路军	职工监事	2015年10月26日至2018年6月23日
毛华云	副总经理	2015年6月24日至2018年6月23日
吕锋	副总经理	2015年6月24日至2018年6月23日
黄长元	副总经理	2015年6月24日至2018年6月23日
鹿明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2015年6月24日至2018年6月23日
谢辉	财务总监	2015年6月24日至2018年6月23日
于涵	副总经理	2015年6月24日至2018年6月23日

(一) 董事会成员

蔡报贵，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1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由2015年6月24日至2018年6月23日，并任**A-TECH GROUP (HONGKONG) CO., LTD.**（力德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力德风力发电（江西）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力德电子科技（新余）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永磁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JLMAG Rare Earth CleanTech Co., Ltd**（金力稀土永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新疆虔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合伙人、四川江铜稀土磁材有限公司董事、**SINO BOOM GROUP LIMITED**（华昌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金力欧洲监事、金力香港董事、中国稀土行业协会磁材分会副会长。曾于1993年7月至1994年4月任南昌大学教师；1994年4月至2002年11月任东莞德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生产经理兼厂务会秘书；2003年3月至2006年12月任东莞市长安爱德塑胶电子厂董事长兼总经理；2006年至今任力德电子科技（新余）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年至今任力德风力发电（江西）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08年8月至2015年6月任江西金力永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曹志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5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

现任公司副董事长，任期由 2015 年 6 月 24 日至 2018 年 6 月 23 日，并兼任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北京天诚同创电气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金风天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金风科创风电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金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JLMAG Rare Earth CleanTech Co., Ltd**（金力稀土永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曾于 2002 年 5 月至 2005 年 2 月任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电控事业部主任；2005 年 3 月至 2006 年 2 月任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总工程师办公室主任；2006 年 3 月至 2007 年 2 月任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副总经理；2007 年 3 月至 2010 年 2 月任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副总工程师；2010 年 3 月至今任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

胡志滨，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2 年 12 月出生，硕士学历。现任公司董事，任期由 2015 年 6 月 24 日至 2018 年 6 月 23 日，并兼任深圳市瑞成科讯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国科瑞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RACHEE (HONGKONG) LIMITED**（瑞成（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中瑞智慧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力德风力发电（江西）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力德电子科技（新余）有限公司董事、新余瑞德数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西力德东元永磁发电机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永磁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JLMAG Rare Earth CleanTech Co., Ltd**（金力稀土永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新疆虔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合伙人、China Rare Earth Wind Power Group Limited 董事。曾于 1994 年 7 月至 1996 年 5 月任胜利油田石化总公司助理工程师；1996 年 6 月至 2005 年 2 月任深圳海川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 年 3 月至今任**RACHEE (HONGKONG) LIMITED**（瑞成（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2005 年 3 月至今任深圳市瑞成科讯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 年 8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江西金力永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1 年 3 月至今任深圳市国科瑞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 年 11 月至今任中瑞智慧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 年 6 月至今任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忻农，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9 年 6 月出生，硕士学历。现任公司董事，任期由 2015 年 6 月 24 日至 2018 年 6 月 23 日，并兼任江西恒玖时利电传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西玖发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

总经理、赣州恒玖电气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湖南博迅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力德电子科技（新余）有限公司董事、新余瑞德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江西力德东元永磁发电机制造有限公司董事、中国永磁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JLMAG Rare Earth CleanTech Co., Ltd**（金力稀土永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经理、新疆虔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合伙人、**FLOURISH PROFIT LIMITED**（荣益有限公司）董事。曾于 1995 年 5 月至 1998 年 10 月任珠海天年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2004 年至 2008 年任江西特科来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 年至 2012 年任江西金力永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2012 年至 2015 年 6 月任江西金力永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4 年至今任江西玖发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 年至今任江西恒玖时利电传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 年 6 月至今任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谢志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9 年 2 月出生，大专学历。现任公司董事，任期由 2015 年 6 月 24 日至 2018 年 6 月 23 日，并兼任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赣州稀土矿业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赣州稀土龙南冶炼分离有限公司董事长、赣州稀土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北京汇稀智鼎咨询有限公司董事。曾于 1989 年 8 月至 1992 年 3 月任赣州稀土冶炼厂生产调度员；1992 年 3 月至 2008 年 6 月任赣州市经贸委科员、副科长、科长；2008 年 6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赣州市委党校第十一期离岗考察培训班学员；2008 年 9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赣州稀土矿业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3 年 3 月至今任赣州稀土矿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马荣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49 年 9 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任期由 2015 年 6 月 24 日至 2018 年 6 月 23 日，并兼任中国稀土协会秘书长、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于 1992 年 8 月至 2000 年 5 月任江西省稀土公司、江西省稀土研究所总经理兼党委书记兼所长；2000 年 5 月至 2010 年 7 月任江西金世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01 年 10 月至 2010 年 7 月任江西金世纪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2 年 4 月至今任中国稀土行业协会秘书长。

李正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0 年 3 月出生，硕士学历。现任公司董事，任期由 2015 年 6 月 24 日至 2018 年 6 月 23 日，并兼任北京市浩

天信和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浪八矛（北京）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曾于 2005 年至 2009 年任国浩律师集团（北京）事务所律师；2009 年至今任北京市浩天信和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楚新明，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9 年 12 月出生，硕士学历。现任公司董事，任期由 2015 年 10 月 26 日至 2018 年 6 月 23 日，并兼任建银国际（中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曾于 2006 年 7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中国烟草总公司广东省分公司法规体改处体改专员，2008 年 3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裕信意中投资咨询（北京）有限公司分析员，2010 年 7 月至今任建银国际（中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

巫建军，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8 年 8 月出生，硕士学历。现任公司董事，任期由 2015 年 10 月 26 日至 2018 年 6 月 23 日，并兼任上海尚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董事。曾于 2007 年至 2010 年任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业务总部高级经理，2010 年至 2011 年任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业务总部高级经理，2011 年至 2013 年任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副总监，2014 年至今任上海尚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苏权，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6 年 9 月出生，大专学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由 2015 年 6 月 24 日至 2018 年 6 月 23 日，并兼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和市场部经理。曾于 2007 年 7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北京银纳金科科技有限公司市场部业务员；2008 年 11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江西金力永磁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市场部经理；2015 年 6 月至今任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市场部经理。

李丹兵，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6 年 8 月出生，硕士学历。现任公司监事，任期由 2015 年 10 月 26 日至 2018 年 6 月 23 日，并兼任南车株洲电机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曾于 1999 年 8 月至 2005 年 9 月任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备料分厂财务主管，2005 年 9 月至 2008 年 10 月任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财务部成本主管，2008 年 10 月至 2009 年 6 月任株洲南车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规划审计部副经理，2009 年 6 月至 2011 年 7 月任南车株洲电机有限

公司审计部经理，2011年7月至今任南车株洲电机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

储银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2年12月出生，高中学历。现任公司监事，任期由2015年6月24日至2018年6月23日，并兼任公司生产管理办总监。曾于2004年4月至2008年5月任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熔炼操作工、班长；2008年5月至2009年4月任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熔炼工段长；2009年4月至2015年6月历任江西金力永磁科技有限公司熔炼工段长、成型工段长、磷化工段长、成型工段长兼磷化工段长、生产管理办副经理、机加工部经理、生产管理办副总监、生产管理办总监；2015年6月至今任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管理办总监。

孙益霞，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75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职工监事，任期由2015年6月24日至2018年6月23日。曾于1997年7月至1998年5月任赣州邮电局邮政储汇科营业员、大堂经理；1998年5月至2007年3月任赣州正大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秘书、总经办主任；2007年3月至2008年7月任江西亚美达科技有限公司人事行政部副经理；2008年8月至2009年10月任赣州城市开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主管；2009年10月至2014年3月任江西金力永磁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主管、副经理；2014年3月至2015年6月任江西金力永磁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行政部高级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行政部高级经理。

刘路军，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2年2月出生，硕士学历。现任公司职工监事，任期由2015年10月26日至2018年6月23日，并兼任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研发部高级经理。曾于2007年3月至2009年7月任宁波韵升高科磁业有限公司技术主管，2009年8月至2013年7月任江西金力永磁科技有限公司技术研发部工程师，2013年7月至2015年6月任江西金力永磁科技有限公司技术研发部高级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研发部高级经理。

(三) 高级管理人员

蔡报贵，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简历参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 董事会成员”。

毛华云，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4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由 2015 年 6 月 24 日至 2018 年 6 月 23 日，并兼任金力欧洲监事。曾于 1998 年 7 月至 2001 年 8 月任宁波双林集团有限公司热处理工程师；2001 年 8 月至 2004 年 10 月任宁波韵升磁体工程研究所工程师兼所长助理；2004 年 12 月至 2009 年 7 月任宁波韵升高科磁业有限公司高科技术研发部经理；2009 年 8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江西金力永磁科技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15 年 6 月至今任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吕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8 年 5 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由 2015 年 6 月 24 日至 2018 年 6 月 23 日，并兼任新疆虔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江西省稀土行业协会副秘书长、四川江铜稀土磁材有限公司董事。曾于 1991 年 9 月至 1993 年 9 月任郑州航空机载设备厂热处理工艺员；1993 年 10 月至 1995 年 7 月任德普生物医学工程集团（惠州）有限公司暨南公司生产主管；1995 年 7 月至 1997 年 8 月任佛山华通医疗用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7 年 8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湖南湘佳医用器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 年 3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江西金力永磁科技有限公司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2011 年 4 月至今任江西省稀土行业协会副秘书长；2015 年 6 月至今任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黄长元，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1 年 9 月出生，硕士学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由 2015 年 6 月 24 日至 2018 年 6 月 23 日，曾于 2003 年 8 月至 2008 年 4 月任东莞康华集团经理；2008 年 5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江西金力永磁科技有限公司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2015 年 6 月至今任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鹿明，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7 年 7 月出生，硕士学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任期由 2015 年 6 月 24 日至 2018 年 6 月 23 日，并兼任金力稀土永磁（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江西力德东元永磁发电机制造有限公司监事。曾于 1999 年 9 月至 2005 年 12 月任中石化北京燕山分公司（中石化北京燕化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主管；2005 年 12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北京传隆投资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2009 年 9 月至 2013 年 11 月任江西金力永磁科技有限公司投融资部高级经理；2013 年 11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江西金力永磁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5 年 6 月至今任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谢辉,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女, 1978 年 12 月出生, 硕士学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任期由 2015 年 6 月 24 日至 2018 年 6 月 23 日, 并兼任金力稀土永磁(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金力欧洲监事。曾于 2001 年 8 月至 2004 年 7 月任北京亚太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副经理; 2004 年 8 月至 2009 年 6 月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 2009 年 7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中国忠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 2013 年 7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江西金力永磁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2015 年 6 月至今任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于涵,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男, 1981 年 6 月出生, 硕士学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任期由 2015 年 6 月 24 日至 2018 年 6 月 23 日。曾于 2004 年至 2005 年任中国远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业务部经理助理; 2008 年至 2011 年, 任海信集团青岛海信国际营销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品牌经理, 海信欧洲公司荷比卢、德国、土耳其销售经理; 2011 年 6 月至 2015 年 6 月历任江西金力永磁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助理、副总监、总经理特别助理; 2015 年 6 月至今任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 6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资产总计(元)	902,801,432.21	849,899,114.37	739,538,546.27
股东权益合计(元)	276,604,819.88	241,018,177.72	274,920,258.5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 股东权益合计(元)	281,073,306.07	245,456,010.74	277,981,659.95
每股净资产(元)	1.84	2.17	2.4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 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87	2.21	2.50
资产负债率(以合并报表为 基础)(%)	69.36	71.64	62.83
流动比率(倍)	1.31	1.40	1.17
速动比率(倍)	0.81	0.79	0.84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元)	406,417,033.58	631,186,683.36	602,502,637.54

净利润（元）	54,229,929.23	46,372,433.09	23,839,321.9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4,606,557.95	48,253,783.63	26,567,007.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8,716,040.97	12,273,170.63	21,995,617.5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9,092,669.69	14,154,521.17	24,723,302.71
毛利率（%）	25.67	16.39	17.98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收益率（%）	20.02	18.77	8.44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4.33	5.51	7.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43	0.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43	0.24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57	2.98	2.95
存货周转率（次）	1.16	2.59	3.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2,187,159.15	66,234,392.29	9,273,737.5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8	0.60	0.08

备注：公司于 2015 年 6 月股改，有限公司阶段，模拟计算每股指标使用的模拟股数为当期实收资本数。由于股改后股本由 11,111 万增加至 15,000 万股，股数变动引起了公司每股净资产、每股收益、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波动。

- 1、所有数据按照合并数据计算；
- 2、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 3、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5、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期末实收资本（股本）”计算。
- 6、每股净资产按照“当期净资产/期末实收资本（股本）”计算。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实收资本(股本)”计算。
- 8、资产负债率按照“负债/总资产”计算。
- 9、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10、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11、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计算。

12、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计算。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名称：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祝献忠

住所：北京市朝阳门北大街 18 号中国人保寿险大厦 18 层

邮编：100027

电话：010-85556555

传真：010-85556546

项目负责人：陈坤

项目组成员：陈豪俊、金志、王媛、孙嘉蔚、于绍鹏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高树

经办律师：金勇敏、倪小燕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11 号港中旅大厦 22-23 层

邮编：518048

联系电话：0755-83025555

传真：0755-83025068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朱建弟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建民、蔡洁瑜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联系电话：021-63391166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人：闫全山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马颜、李祝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兴隆街 56 号 6 层 615

联系电话：010-83557569

传真：010-83549215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邮编：100033

电话：010-50939980

传真：010-50939716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010-63889512

第二节公司业务与技术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产品和变化情况

(一) 公司主营业务

金力永磁是节能环保技术应用领域的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领先供应商，是集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专业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高新技术企业，已建成6000吨/年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生产线。公司产品被广泛应用于风力发电、变频家电、节能电梯、汽车电机、其他工业节能电机等行业，并与各行业国内外龙头企业建立了紧密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二) 主要产品

金力永磁产品主要为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目前公司已批量供应N52、52M、50H、48SH、48UH、42EH、40AH、35VH等系列牌号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凭借着齐全的产品种类、优秀的稳定性、一流的综合品质及较高的性价比，在市场上竞争力较强。

钕铁硼永磁材料拥有多项其它商用磁性材料并不具备的优点，例如更强的磁场强度、更高的能量效率、可靠度及耐用性，且有更广泛的终端应用，包括风力发电、变频家电、节能电梯、汽车电机、其他工业节能电机等。由于钕铁硼永磁材料的较强磁力及较高耐热性，节能环保行业对钕铁硼永磁材料的需求量很大。

钕铁硼永磁材料分为N、M、H、SH、UH、EH、AH及VH系列，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可生产逾50种牌号的钕铁硼永磁材料产品，涵盖上述所有系列，并主要专注于生产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产品系列汇总如下：

产品系列	矫顽力分类	分类标准	应用领域
N系列	低矫顽力	Hcj≥11K0e	电声磁力共振、磁选机
M系列	中等矫顽力	Hcj≥14K0e	消费类电子、高性能磁选机、音圈马达
H系列	高矫顽力	Hcj≥16K0e	工业节能电机、消费类电子、风力发电、高性能喇叭、节能电梯、音圈马达
SH系列	超高矫顽力	Hcj≥20K0e	节能电梯、风力发电、电动助力转向系统、
UH系列	特高矫顽力	Hcj≥25K0e	变频家电、汽车驱动电机、伺服电机
EH系列	极高矫顽力	Hcj≥30K0e	
AH系列	极高矫顽力	Hcj≥35K0e	电动/混合动力汽车电机
VH系列	极高矫顽力	Hcj≥40K0e	振动马达

钕铁硼永磁材料的主要应用领域包括下列各项：

风力发电



公司的钕铁硼永磁材料可用于永磁风力发电机组。永磁风力发电机组并无齿轮箱部件。由于齿轮箱容易损坏，因此可降低其维护成本及延长使用年限。永磁风力发电机组亦有更高的发电量，较传统的风力发电机更能在低风速的环境下操作。

变频家电



变频家电使用公司的钕铁硼永磁材料可使该等电器的发动机在不同速度下运作。例如：变频空调的压缩机可通过变速调节温度，而非经常开关压缩机。通过将重复开关周期减至最少，可提升电器的效益、可靠度及性能。

节能电梯



钕铁硼永磁材料也用于曳引机的电动机。其更高的机械及电力效率、较小的实际尺寸可允许较少的机房或无须机房的安装以及较少的整体维修。该等效率及安装有助于节省营运成本和所占空间。

汽车电机



钕铁硼永磁材料用于汽车（包括纯电动及混合动力）的发动机及其他电机，可降低操作的重量及发动机的尺寸，同时增大能量效率及在高温下操作良好的能力。

工业节能电机

工业节能电机包括广泛的工业应用及生产流程的电机，如伺服电机、工业机器人等。在工业电机中使用钕铁硼永磁材料可减少电机体积、减少磁阻尼及将电机操作中流失的磁力减至最少。



消费电子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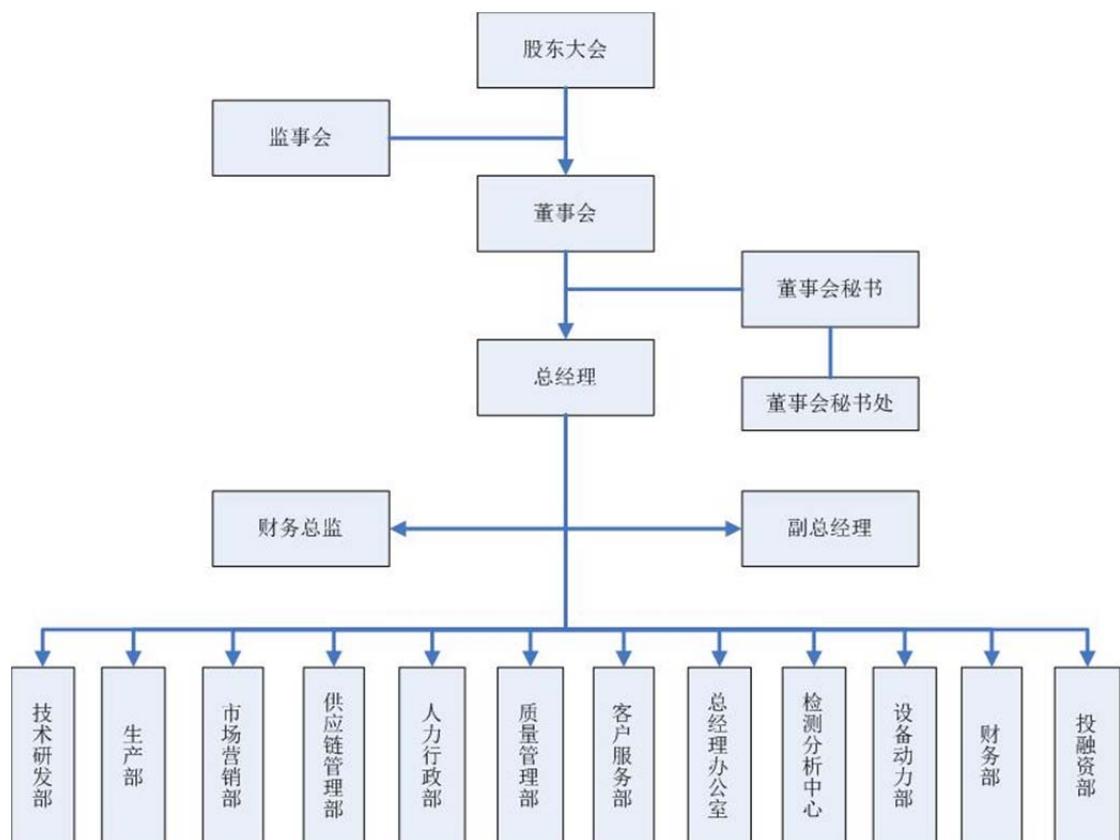


钕铁硼永磁材料在消费电子产品中的应用普遍使电子产品更小更轻。钕铁硼永磁材料一般用于计算机硬盘、手提电话的收音器及扬声器。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一) 公司组织结构图

公司的组织结构图如下：



1、董事会秘书处

主要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督促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遵守信息披露相关规定；负责公司股权的登记以及过户、转让、变更等工作；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和股东资料管理工作，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证券服务机构、媒体之间的信息沟通；关注公共媒体报道并主动求证真实情况，督促董事及时回复相关询问。负责组织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及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会议；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证券法律、法规以及相关规定的培训，协助前述人员了解各自在信息披露中的权利和义务；督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遵守证券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切实履行其所作出的承诺。

2、技术研发部

主要负责管理和跟踪新产品的研发，并组织试制和评价；负责各工序包括表面处理和机械加工的研发工作，并组织进行新技术的试验和评价；负责各类生产设备及生产工艺项目的研发管理，现场工艺支持，工装设计，不断提高装备水平；主持各种生产技术专题改善；负责新工艺的引进，提高生产效率；负责公司专有技术和知识产权申报和管理工作。

3、生产部

主要负责按照发货计划制定各个工序的生产作业计划，实行生产管理和调度，组织制定生产异常对策，保证生产计划顺利进行；负责按照生产作业计划组织各工段（包括：熔炼、制粉、成型、烧结、机械加工、表面处理、包装）进行生产，确保生产计划的完成；负责产品的工艺技术改进和工艺路线的完善，提高合格率和产品收率；负责设备的日常维护、维修、保养及设备改造工作，提高设备使用效率，减少设备故障停机时间。

4、市场营销部

主要负责公司市场营销计划的制定，并组织实施；负责国内、国际市场的开拓、客户关系维护；负责产品介绍、报价、投标、商务洽谈及合同评审和签订工作；负责货款回收工作；了解客户的基本情况及与本企业有关的数据资料，建立和运用客户资料库；协助质量管理部对顾客满意程度调查；参与组织对顾客的技术培训；为公司研发项目决策提供市场动态的信息等。

5、供应链管理部

主要负责原材料、辅料的采购，闲置物资废品出售；采购合同的审批和签订；跟催交付产品并进行入库管理；跟进采购货款的相关支付情况；尽力降低公司采购成本。负责新供应商及新产品开发、评估、初试、中试及变更；对合格供应商交付绩效考核、评级、合格供应商登录，组织对供应商进行实地评审；供应商及产品认证推行及定期更新；专项异常处理（改进/索赔等）；负责委外加工的商务洽谈；呆滞料及闲置资产处置；VMI/JIT 的推行，提升库存周转率；跟进各供应商奖优罚劣下单执行情况；参与公司全面预算管理，负责供应链管理部相关预算的编制。

6、人力行政部

主要负责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目标，制定公司中长期人力资源发展规划，负责公司人员配置与招聘、培训与开发、薪酬与绩效、劳动关系、企业文化建设工作；负责公司行政公文、文书起草及外来文件传递、催办和归档工作；统筹公司会务、接待、车辆调度及后勤事务管理（包括食堂、宿舍、保安、环境卫生等）；负责公司弱电、网络、网站信息化管理。

7、质量管理部

主要负责组织实施对原材料、外协件、外购品、自制件的检验，以及对产品工序、成品的检验，出具检测报告；制程的巡回检验、管理与分析；组织公司内部对不合格品进行评审，针对质量问题组织制定纠正、预防和改进措施，并加以跟踪和验证客户质量投诉案件及销货退回的分析、检查与改善措施；检验仪器、量具、实验设备的校正与保管。

8、客户服务部

主要负责响应客户的各类需求，积极配合客户工作并进行现场服务；协助客户进行异常处理，并推进公司内部相关方面的改善；协助市场营销部进行催收货款等商务工作；提交综合服务报告与改进方案和服务建议；及时向公司相关部门汇报客户反馈的情况，重要情况直接向总经理汇报；完成公司交办的专项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包装材料的回收等。

9、总经理办公室

主要负责记录总经理办公会议纪要，并跟踪落实相关事项；负责监管全公司生产计划的执行情况，对执行计划不到位的问题组织客观调查、分析、问责并预防再发；组织监控所有生产设备的可动率，对订单与生产产能负荷之动态平衡进行分析，确保订单按期交付；制定全公司的物控整体规划和物料安全管理并组织实施；负责对公司非正常损耗物料进行稽查、问责、制定改善对策并督促进行改善；负责质量成本责任制有效实施；负责推动公司回用料的消化工作；负责管控高价值废料的颗粒归仓及再次利用；牵头建立呆滞废料的预防、控制及处理机制；负责完善报价体系及有效实施；负责推动及监督公司的项目实施；负责组织生产系统及仓储盘点。

10、检测分析中心

主要负责实验室理化分析及本公司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工作：编写本公司危险化学、易制毒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以及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掌握本公司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的存储和使用情况；定期对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运输、储存、使用人员进行安全和专业知识培训；监督检查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储存和使用部门的安全制度执行情况；定期评估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在公司的储存和使用安全状况；参与实验室的前期筹建工作；建立公司实验室理化分析方法与技术，制定企业理化检测标准；各种标准化学试剂的选择与配制以及原材料化学成分检测。

11、设备动力部

负责本公司所有设备的验收、闲置、报废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本公司所有设备的点检、一二三级保养、维修工作；建立与设备相关的技术档案，负责完成设备管理相关的报表、台账、KPI 的工作。推行 TPM 活动；负责全公司辅件的制作和设备改造；负责公司动力设备/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保养；负责公司后勤设施的维修和制作。

12、财务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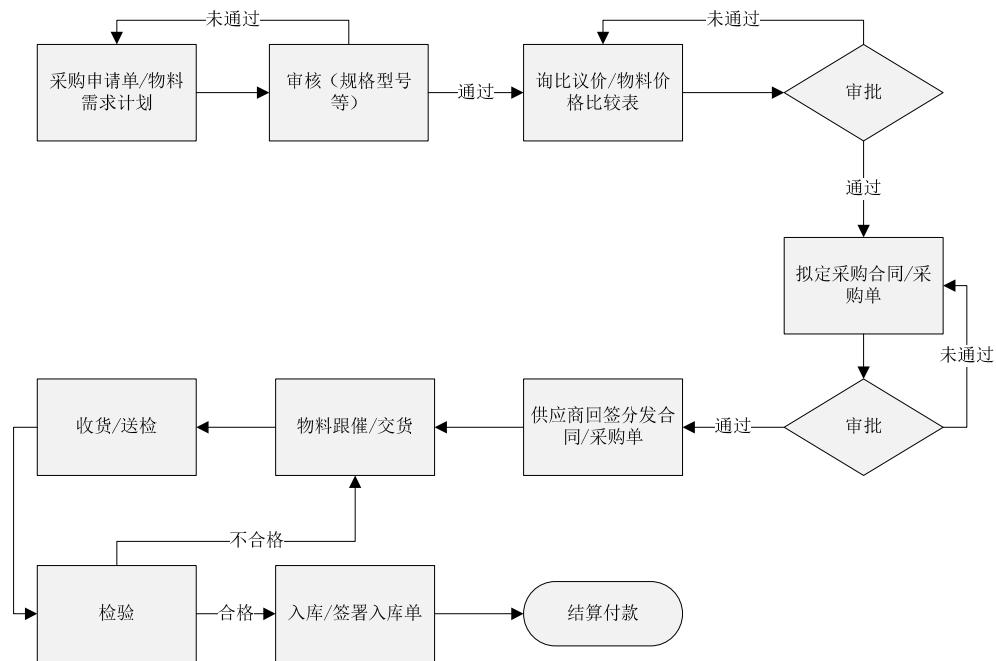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建立公司财务、会计核算各项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公司会计核算工作；编制月、季、年度财务报告，及时向股东、领导及有关部门提供财务资料；管理和核算公司的各项资产；公司纳税方案的统筹，按时交纳各种税款；公司的成本费用管理。公司资金的管理；公司的预算管理；参与公司的资本运作；定期进行财务分析；组织做好会计凭证、账簿、报表等以及其他会计资料和财务资料的保管与定期归档工作。

13、投融资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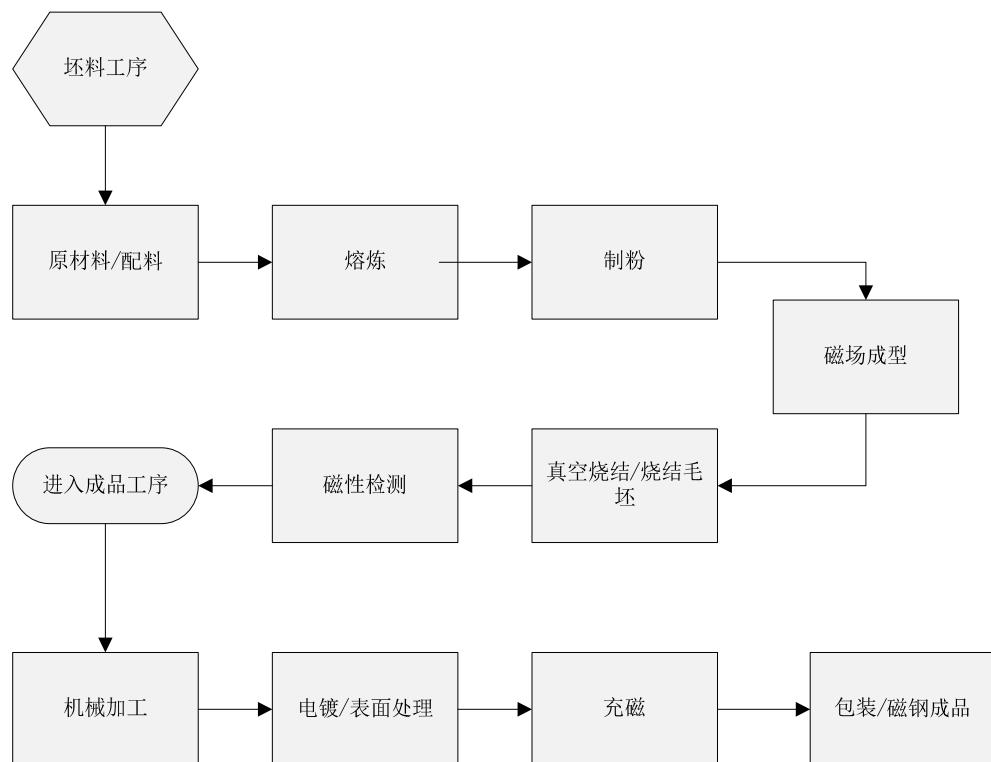
主要负责公司的上市重组、证券事务、投资并购、投资者关系处理等工作。主要职能有：制定投融资业务策略，统筹整体融资管理；完成公司的私募融资及 IPO 上市工作，管理股东名册和股份发行、变更、质押等事项；发掘和维护投资、融资渠道，对投资项目前期规划、尽职调查、可行性分析，完成投资及融资项目，维护与投融资目标的关系；密切跟踪国际国内最新经济动态、产业政策。

(二) 公司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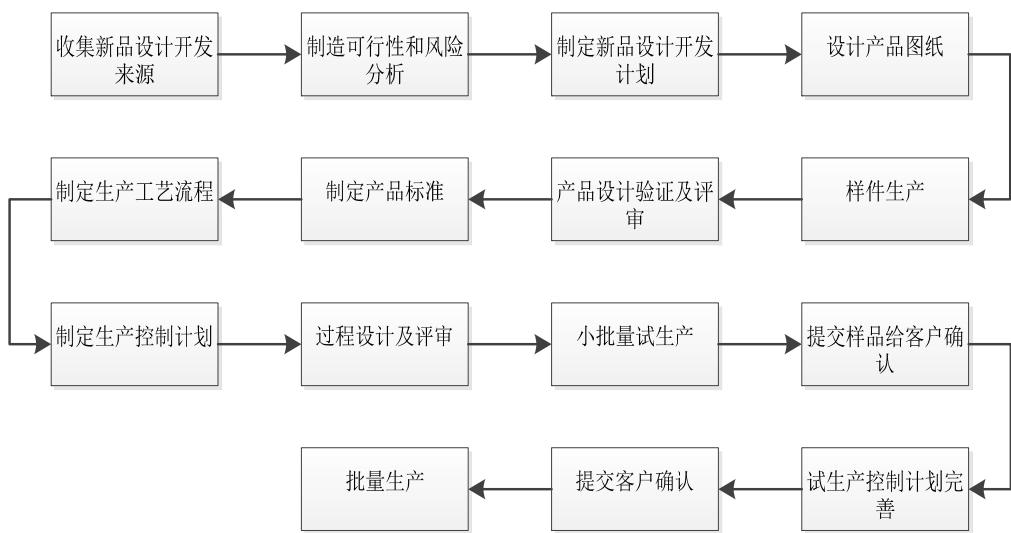
1、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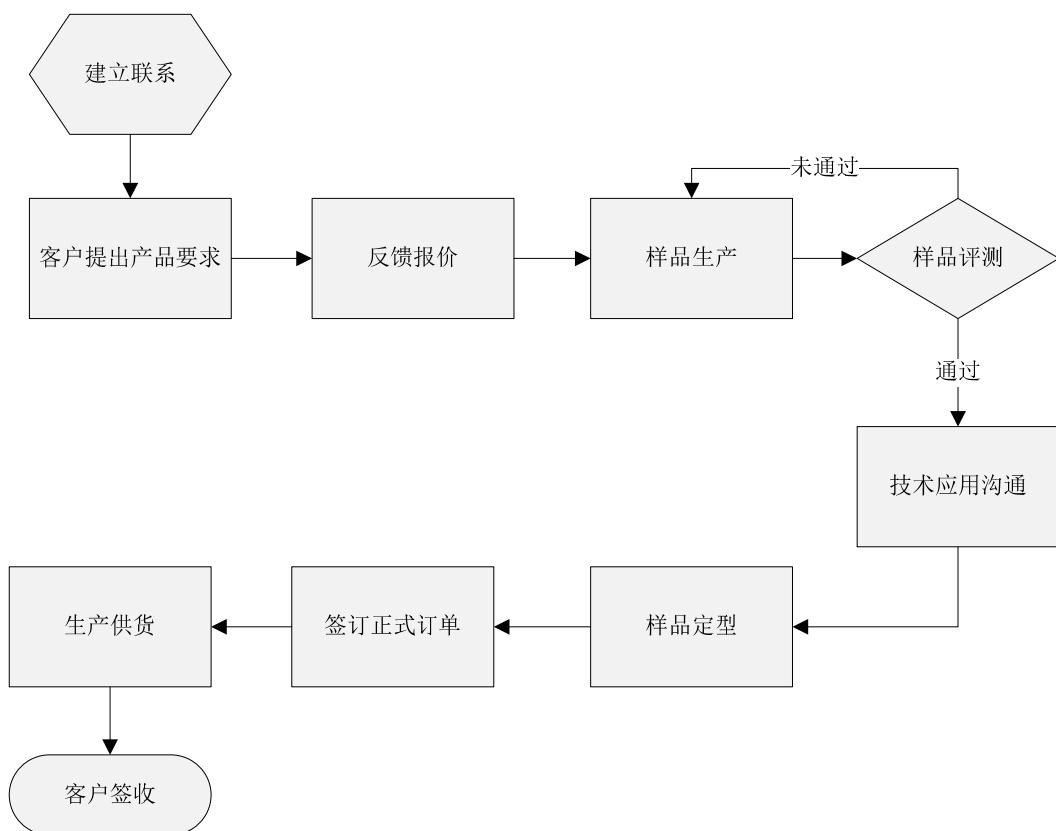
2、生产流程



3、研发流程



4、销售流程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情况

(一) 核心技术及研发情况

1、核心技术

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体现在技术、工艺先进性与配方先进性这两方面，具体如下：

(1) 公司通过技术革新提升产品质量，降低产品的成本；公司有自主研发的配方体系，而且通过多年积累的经验不断开发新的配方技术，确保配方优势。

(2) 公司在甩带技术上取得新的突破，通过熔炼炉改造，制造出来的合金片水平能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合金片质量的好坏直接影响磁体的性能稳定性和均匀性，并可以通过合金片技术降低镝的添加量。

(3) 公司气流磨核心部件自主研发，确保制粉技术优势。

(4) 公司在实现基体降镝的基础上，开发出独特的高水平的镝扩散技术，通过该技术，镝的添加量可以降低 50% 以上，通过该技术可以开发出传统工艺无法实现的特高牌号，大大拓展了稀土永磁的应用领域。

(5) 公司开发出独有高耐腐蚀性 SSR 涂层，各项指标优于环氧镀。

2、研究与开发

(1) 研发机构

公司研发机构由技术研发部及检测分析中心组成，其中技术研发部从事新工艺、新产品及新型生产设备的研发，检测分析中心主要从事材料成分和结构及力学性能的分析和研究。同时公司和北京科技大学、沈阳工业大学、南昌大学，南昌航空大学、江西理工大学等外部研究院校有比较好的合作，通过联合申报承担国家课题，提升公司的技术水平，同时培养了一大批优秀的技术骨干。目前，公司拥有一支非常完整的研究队伍，研发及技术人员 119 名，其中硕士以上 12 名，其余均为本科学历或有丰富实践经验的技术员。

(2) 已完成的重要研发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成果
1	国家 863 课题--高性能烧结稀土永磁体产业化制备及应用技术	完成课题磁性能指标，降镝 20% 以上，申请 1 项以上发明专利，

		核心技术应用到产品制造。
2	国家 863 课题--高性能稀土复合钇锆结构陶瓷产业化制备及应用技术	完成课题指标,申请 1 项以上发明专利,核心技术应用到产品制造。
3	江西省重大科研项目--低钕、低镝烧结永磁体材料的关键制备技术	完成课题指标,开发出低钕低镝的产品,重稀土含量降低 20% 以上。
4	江西省重大科研项目--耐腐蚀、低镝稀化稀土永磁材料及其制备开发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完成课题指标,开发出低钕低镝的产品,重稀土含量降低 20% 以上。
5	江西省重大科研项目--风力发电机专用永磁材料 40UH 与 40SH 研究及产业化	该技术应用于产品 40UH-F 和 40SH 风力发电机专用永磁材料,并取得江西省科技进步二等奖,赣州市科技进步一等奖。

(二) 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1、房产情况

序号	房屋所有权证号	所有人	房屋坐落	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他项权情况
1	赣房权证字第 S00185216 号	金力永磁	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路南侧、工业二路东侧制氮车间	工业	648.23	抵押
2	赣房权证字第 S00185217 号	金力永磁	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路南侧、工业二路东侧制氢车间	工业	400.66	抵押
3	赣房权证字第 S00185218 号	金力永磁	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路南侧、工业二路东侧合金片处理车间	工业	2,059.43	抵押
4	赣房权证字第 S00185219 号	金力永磁	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路南侧、工业二路东侧原料仓库	工业	1,186.79	抵押
5	赣房权证字第 S00185220 号	金力永磁	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路南侧、工业二路东侧成品仓库	工业	1,384.34	抵押

序号	房屋所有权证号	所有权人	房屋坐落	用途	建筑面积(㎡)	他项权情况
6	赣房权证字第S00185221号	金力永磁	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路南侧、工业二路东侧钕铁硼车间1	工业	10,077.58	抵押
7	赣房权证字第S00185222号	金力永磁	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路南侧、工业二路东侧钕铁硼车间2	工业	7,571.75	抵押
8	赣房权证字第S00185223号	金力永磁	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路南侧、工业二路东侧研发办公楼	工业	3,766.05	抵押
9	赣房权证字第S00185224号	金力永磁	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路南侧、工业二路东侧倒班宿舍2	工业	3,271.4	抵押
10	赣房权证字第S00185225号	金力永磁	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路南侧、工业二路东侧倒班宿舍1	工业	4,750.85	抵押
11	赣房权证字第S00196588号	金力永磁	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路南侧、工业二路东侧电机车间	工业	8,390.15	抵押
12	赣房权证字第S00314133号	金力永磁	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路南侧、工业二路东侧江西金力永磁科技有限公司2#车间辅楼	工业	5,157.79	抵押
13	赣房权证字第S00337817号	金力永磁	赣州开发区工业二路东侧、金岭西大道西侧1#厂房	工业	8,416.19	抵押

2、其他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致力于引进先进的生产设备，提升产品性能、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交付能力、降低劳动强度。目前引进的先进设备有自动成型压机、多线切割设备、全自动电镀及磷化线、新型机器人自动化设备等。

截至2015年6月30日，金力永磁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设备主要有机器设备、器具工具家具、运输设备、电子设备等，具体如下：

资产类别	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资产净值
------	------	------	------	------

房屋及建筑物	82,808,863.50	11,640,549.12	-	71,168,314.38
机器设备	126,172,058.18	43,862,179.64	-	82,309,878.54
器具工具家具	6,299,558.95	1,625,085.43	-	4,674,473.52
运输设备	3,228,982.70	1,984,843.07	-	1,244,139.63
电子设备	1,592,847.91	1,280,656.21	-	312,191.70

(三) 无形资产情况

1、商标注册证

序号	商标注册号	商标	类号	注册人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
1	9764975	精力磁	核定服务项目 第 35 类	金力永磁	2012/10/14- 2022/10/13	原始取得	无
2	9764976	精力磁	核定使用商品 第 9 类	金力永磁	2012/09/21- 2022/09/20	原始取得	无
3	9764977	精力永磁	核定服务项目 第 35 类	金力永磁	2012/10/14- 2022/10/13	原始取得	无
4	9764978	精力永磁	核定使用商品 第 9 类	金力永磁	2012/09/21- 2022/09/20	原始取得	无
5	9764979	尽力磁	核定服务项目 第 35 类	金力永磁	2012/10/14- 2022/10/13	原始取得	无
6	9764980	尽力磁	核定使用商品 第 9 类	金力永磁	2012/12/21- 2022/12/20	原始取得	无
7	9764981	尽力磁	核定使用商品 第 6 类	金力永磁	2013/10/28- 2023/10/27	原始取得	无
8	9765002	尽力永磁	核定服务项目 第 35 类	金力永磁	2012/10/14- 2022/10/13	原始取得	无
9	9765003	尽力永磁	核定使用商品 第 9 类	金力永磁	2012/12/21- 2022/12/20	原始取得	无
10	9765004	尽力永磁	核定使用商品 第 6 类	金力永磁	2013/09/14- 2023/09/13	原始取得	无
11	9765005	金力永磁 JLMAG	核定服务项目 第 35 类	金力永磁	2012/10/14- 2022/10/13	原始取得	无
12	9765006	金力永磁 JLMAG	核定使用商品 第 9 类	金力永磁	2012/12/21- 2022/12/20	原始取得	无
13	9765007	金力永磁 JLMAG	核定使用商品 第 6 类	金力永磁	2013/09/14- 2023/09/13	原始取得	无
14	9765008	金力恒磁 JLMAG	核定服务项目 第 35 类	金力永磁	2012/10/14- 2022/10/13	原始取得	无
15	9765009	金力恒磁 JLMAG	核定使用商品 第 9 类	金力永磁	2012/09/21- 2022/09/20	原始取得	无
16	9765010	金力恒磁 JLMAG	核定使用商品 第 6 类	金力永磁	2013/09/21- 2023/09/20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商标注册号	商标	类号	注册人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
17	9765011	劲力磁 JLMAG	核定服务项目 第 35 类	金力永磁	2012/10/14- 2022/10/13	原始取得	无
18	9765012	劲力磁 JLMAG	核定使用商品 第 9 类	金力永磁	2012/12/21- 2022/12/20	原始取得	无
19	9765013	劲力磁 JLMAG	核定使用商品 第 6 类	金力永磁	2012/12/14- 2022/12/13	原始取得	无
20	9765014	金力磁 JLMAG	核定服务项目 第 35 类	金力永磁	2012/10/14- 2022/10/13	原始取得	无
21	9765015	金力磁 JLMAG	核定使用商品 第 9 类	金力永磁	2012/12/21- 2022/12/20	原始取得	无
22	9765016	金力磁 JLMAG	核定使用商品 第 6 类	金力永磁	2013/09/14- 2023/09/13	原始取得	无
23	9765017	金力永磁	核定服务项目 第 35 类	金力永磁	2012/10/14- 2022/10/13	原始取得	无
24	9765018	金力永磁	核定使用商品 第 9 类	金力永磁	2012/12/21- 2022/12/20	原始取得	无
25	9765019	金力永磁	核定使用商品 第 7 类	金力永磁	2013/09/14- 2023/09/13	原始取得	无
26	9765020	金力永磁	核定使用商品 第 6 类	金力永磁	2013/09/14- 2023/09/13	原始取得	无

另有一欧盟注册商标:

序号	商标注册号	商标	类号	注册人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
1	013611108	JLMAG	国际分类 第 06、07、09 类	金力永磁	2014/12/30- 2024/10/30	原始取得	无

另有一日本注册商标:

序号	商标注册号	商标	类号	注册人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
1	57676878	JLMAG	国际分类 第 09 类	金力永磁	2015/5/29- 2025/5/29	原始取得	无

2、专利权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性质	专利权人	申请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
1	ZL201020165019.9	一种提高磁粉 搅拌均匀的装 置	实用新型	金力 永磁	2010/04/21	原始取得	无
2	ZL201020165046.6	一种带磁通测 量的充磁装置	实用新型	金力 永磁	2010/04/21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性质	专利权人	申请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
3	ZL201020165018.4	一种简易磁粉防堵塞疏通装置	实用新型	金力永磁	2010/04/21	原始取得	无
4	ZL201020229831.3	一种磁粉自动加料的装置	实用新型	金力永磁	2010/06/21	原始取得	无
5	ZL201020229837.0	一种磁粉自动称重及送料的装置	实用新型	金力永磁	2010/06/21	原始取得	无
6	ZL201020292094.1	一种料罐清理排氧装置	实用新型	金力永磁	2010/08/16	原始取得	无
7	ZL201210374171.1	磁性材料粉末成型模具	发明	金力永磁	2012/10/07	原始取得	无
8	ZL201210374174.5	磁性材料粉末成型装置	发明	金力永磁	2012/10/07	原始取得	无
9	ZL201210374172.6	具有不导磁隔离结构的磁性材料粉末成型模具	发明	金力永磁	2012/10/07	原始取得	无

金力永磁另有一项专利正在申请中：

序号	申请号	专利名称	性质	专利权人	申请日	备注
1	201310346342.4	一种稀土永磁体生产工艺及设备	发明	金力永磁	2013/08/12	实质审查生效

3、土地使用权

序号	国有土地使用证号	使用权人	土地座落	用途	使用权类型	使用权面积(㎡)	他项权情况
1	赣市开国用(2009)第22号	金力永磁	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路南侧、工业二路东侧	工业	出让	66,370.20	抵押
2	赣市开国用(2009)第33号	金力永磁	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路南侧、工业二路东侧	工业	出让	18,759.81	抵押
3	赣市开国用(2012)第139号	金力永磁	赣州开发区工业二路南以东、蟠龙路以北	工业	出让	56,393	抵押
4	赣市开国用(2012)第138号	金力永磁	赣州开发区金岭西大道以南、工业一路南以西	工业	出让	47,635	抵押

(四) 房屋租赁情况

序号	出租人	承租人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租金	租赁期限
1	北京天诚荣盛投资有限公司	金力永磁	北京市亦庄经济开发区荣华南路9号院2楼(亦城科技中心B座)7层(702)室	231.08	25,303.26 元 / 月 (第三年起租金逐年递增8%)	2015.3.21-2020.3.20
2	赣州中联环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劲力磁材	江西赣州钨钼稀有金属产业基地一期7号102、102夹层	1,646.67	49,400.1 元/月	2015.3.1-2018.2.28

(五) 取得的荣誉奖励

序号	认定/颁发单位	资质或荣誉称号	认定/颁发时间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国家重点新产品(风力发电机专用磁钢40UH与40SH)	2011/8
2	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	2013/10
3	江西省科学技术厅 江西省财政厅 江西省国家税务局 江西省地方税务局	高新技术企业	2014/8/29
4	江西省人民政府	江西省科学技术进步奖(40UH-F/40SH-F风力发电机专用磁钢)	2014/6/27
5	江西省科学技术厅	江西省重点新产品(40UH-F风力发电机专用磁钢)	2011/4
6	江西省科学技术厅	40UH-F风力发电机专用磁钢新产品荣获江西省2010年度优秀科技新产品	2011/4
7	江西省科学技术厅	40SH-F风力发电机专用磁钢新产品荣获江西省2010年度优秀科技新产品	2011/4

序号	认定/颁发单位	资质或荣誉名称	认定/颁发时间
8	江西省科学技术厅	江西省重点新产品 (40SH-F 风力发电机专用磁钢)	2011/4
9	江西省国家税务局 江西省地方税务局	2012-2013 年度纳税信用等级评定 A 级纳税人称号	2014/7
10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10 年度劳动保障诚信等级 AAA 级单位	2010
11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11 年度劳动保障诚信等级 AAA 级单位	2011
12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12 年度劳动保障诚信等级 AAA 级单位	2012
13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13 年度全省劳动保障诚信示范单位	2013
14	赣州市银行业协会	2014 年至 2015 年银企合作百佳诚信企业	2015

（六）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在册员工人数为 1152 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地方其他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与全体在册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按照《劳动合同》的约定依法支付员工的报酬。员工的聘用与解聘均依照国家的有关规定办理。

2、员工构成

（1）岗位结构

岗位	人数(人)	比例
管理体系人员	87	7.55%
技术体系人员	119	10.33%
营销体系人员	25	2.17%
品管体系人员	167	14.50%
生产体系人员	754	65.45%

岗位	人数(人)	比例
合计	1,152	100%

(2) 学历结构

学历	人数(人)	比例
硕士及以上学历	21	1.82%
大学本科学历	84	7.29%
大专学历	112	9.72%
中专及以下	935	81.16%
合计	1,152	100%

(3) 年龄结构

年龄	人数(人)	比例
18岁至25岁	300	26.04%
26岁至35岁	564	48.96%
36岁至45岁	264	22.92%
45岁以上	24	2.08%
合计	1,152	100%

3、研发人员构成

分类	人数(人)	占比
硕士及以上学历	12	21.43%
大学本科学历	20	35.71%
大专学历	17	30.36%
大专及以下	7	12.50%
合计	56	100%

4、核心技术人员

(1) 毛华云，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三) 高级管理人员”。

(2) 储银河，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二) 监事会成员”。

(3) 刘路军，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监事会成员”。

（七）质量控制情况

1、预防为主的质量控制理念

公司始终把产品质量放在第一位，并由高层管理者直接负责。公司通过了SGS 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TS16949汽车行业质量管理标准认证。在产品应用领域积累了丰富经验，将质量风险渗透到产品设计和过程设计之中，提前预防质量意外的发生；采用实时数据推移及先进质量工具进行过程监控，随时对过程异常进行有效控制，关键生产及检验工序采用自动化流水线和先进机器人自动化设备，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一致性。

公司主要涉及的质量控制相关标准有：《产品交付控制程序(COP7502) A1》、《制程产品质量控制程序(SP8202) A1》、《不合格品控制程序(MP8301) C2》、《采购管理控制程序(SP7401) C3》、《产品审核控制程序(MP8206)A2》、《出货质量控制程序(SP8203)B1》、《供应商管理程序（SP7403）C4》、《进货检验控制程序（SP8201）B1》、《生产过程监视和测量控制程序（COP8203）B2》、《生产计划控制程序（SP7501）B3》、《质量成本管理控制程序（MP5602）A2》。

2、全面、有效的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的质量控制体系包括：

（1）四全管理

全产品（含机辅料），全过程（含外协、供应链），全面量化（KPI），全员量化。

（2）四个确保

确保客户所有的质量要求已准确识别，确保任一环节有问题就无法进入下环节，确保全过程的可反逆性，确保产品品质。

（3）四大系统

四大系统为6S和目视化，TS16949，ERP以及精细化管理系统。为了做到质量控制措施，公司建立了完善的KPI质量管理指标体系，分级管控，从公司质量管理战略方针—公司质量KPI—工序品质KPI—工艺质量KPI—研发KPI，生产研发数据进行全面实时的监控，以达到全产品、全过程、全面量化的要求。

(八) 环境保护及安全生产情况

1、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已依法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 (赣) WH 安许证字[2011]0611号), 许可范围为液化气体/压缩气体, 有效期为 2014 年 07 月 29 日至 2017 年 07 月 28 日。公司已依法取得《危险化学品登记证》(编号: 360712062), 登记品种为氢, 有效期为 2014 年 5 月 19 日至 2017 年 5 月 18 日。

2、环境保护

1) 金力永磁

金力永磁主营业务为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及磁组件的研发、生产、销售。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以及环保部办公厅于 2008 年 6 月 24 日下发的《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目录》(环办函[2008]373 号), 金力永磁所从事的行业为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 不属于重污染行业。金力永磁所履行的环境保护程序如下:

江西省环境保护厅局于 2009 年 1 月 6 日出具《关于江西金力永磁科技有限公司永磁风力发电机、永磁节能电机及磁钢高技术产业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的批复》(赣环督字[2009]4 号), 同意金力永磁报送的《江西金力永磁科技有限公司永磁风力发电机、永磁节能电机及磁钢高技术产业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江西省环境保护局于 2010 年 7 月 15 日出具《关于江西金力永磁科技有限公司扩建到 4000 吨/年高性能磁钢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赣环评字[2010]417 号), 同意金力永磁报送的《江西金力永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高性能磁钢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江西省环境保护厅于 2012 年 2 月 6 日出具《关于江西金力永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高性能磁钢改扩建项目变更的复函》(赣环评字[2012]29 号), 同意金力永磁在原建设项目建设基础上进行变更并进行 4000 吨高性能磁钢改扩建项目, 并同意该改扩建项目开工建设; 江西省环境保护厅于 2012 年 9 月 6 日出具《关于江西金力永磁科技有限公司扩建到 4000 吨高性能磁钢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赣环评字[2012]157 号), 同意公司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江西省环境保护厅于 2012 年 2 月 6 日出具《关于江西金力永磁科技有限公

司新增年产 6000 吨高性能磁钢生产能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赣环评字[2012]51 号), 同意金力永磁报送的新增年产 6,000 吨高性能磁钢生产能力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 并同意该项目开工建设。该项目正在建设中, 尚未取得竣工环保验收。

金力永磁于 2015 年 5 月 7 日依法取得《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许可排放污染物为 CODcr: 0.85t/a, 有效期限为一年。

金力永磁制定了《环境手册》, 对公司从事的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的设计、生产、销售及相关环境管理活动进行规范。

2) 劲力磁材

劲力磁材主营业务为对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进行电镀,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以及环保部办公厅于 2008 年 6 月 24 日下发的《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目录》(环办函[2008]373 号), 劲力磁材从事的行业为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加工处理, 属于重污染行业。劲力磁材所履行的环境保护程序如下:

赣州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3 年 5 月 21 日出具《关于<赣州劲力磁材加工有限公司高性能钕铁硼电镀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赣市环审字[2013]91 号), 同意劲力磁材报送的《赣州劲力磁材加工有限公司高性能钕铁硼电镀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赣州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3 年 12 月 9 日出具《关于赣州劲力磁材加工有限公司高性能钕铁硼电镀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赣市环审字[2013]208 号), 该项目基本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劲力磁材与赣州龙源环保产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源环保”)签署《废水处理服务合同》, 龙源环保为劲力磁材提供电镀废水处理服务, 合同有效期自 2015 年 3 月 1 日至 2018 年 2 月 28 日。龙源环保运营位于江西赣州钴钼稀有金属产业基地(原水西有色冶金基地)的集中废水处理中心, 劲力磁材的电镀工厂即位于该基地内。劲力磁材同时于 2015 年 9 月 15 日依法取得《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许可排放污染物为盐酸雾、硫酸雾, 有效期限为一年。

(九) ISO 质量管理体系和 ISO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金力永磁的管理体系通过 SGS 认证审核, 并被证明符合 ISO 9001: 2008 的

要求，所涉及的活动范围覆盖“钕铁硼永磁材料的设计和制造”，证书有效期为2015年7月6日至2017年9月28日。

金力永磁的管理体系通过SGS认证审核，并被证明符合ISO/TS 16949: 2009的要求，所涉及的活动范围覆盖“汽车用钕铁硼永磁材料的设计和制造”，证书有效期为2014年9月29日至2017年9月28日。

金力永磁的管理体系通过SGS认证审核，并被证明符合ISO 14001:2004的要求，所涉及的活动范围覆盖“钕铁硼永磁磁体的设计和制造”，证书有效期为2015年7月6日至2016年4月28日。

四、业务相关情况

(一) 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

1、营业收入构成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0,062,410.10	264,119,681.44	618,057,416.53	514,750,927.34	600,514,609.46	492,294,712.68
其他业务	46,354,623.48	37,967,569.03	13,129,266.83	12,970,955.97	1,988,028.08	1,880,106.11
合计	406,417,033.58	302,087,250.47	631,186,683.36	527,721,883.31	602,502,637.54	494,174,818.79

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表（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磁钢成品	337,043,928.28	242,913,696.05	550,213,407.23	450,202,674.28	491,885,968.06	384,181,642.08
毛坯及合金片	23,018,481.82	21,205,985.39	67,844,009.30	64,548,253.06	108,628,641.40	108,113,070.60
合计	360,062,410.10	264,119,681.44	618,057,416.53	514,750,927.34	600,514,609.46	492,294,712.68

3、主营业务收入构成表（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国内销售	332,304,872.65	246,110,181.53	594,793,704.63	497,825,280.58	584,353,439.59	480,814,254.09
出口销售	27,757,537.45	18,009,499.91	23,263,711.90	16,925,646.76	16,161,169.87	11,480,458.59
合计	360,062,410.10	264,119,681.44	618,057,416.53	514,750,927.34	600,514,609.46	492,294,712.68

(二) 报告期各期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2015年1-6月公司前五大销售客户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1	江苏南车电机有限公司	132,476,475.55	36.79%
2	西安永电金风科技有限公司	130,275,123.15	36.18%
3	三环永磁(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2,550,553.93	3.49%
4	博世(中国)投资有限公司(Bosch (China) Investment Ltd.)	11,006,845.21	3.06%
5	Bosch Rexroth AG	9,865,288.97	2.74%
合计		296,174,286.81	82.26%

2014年度前五大销售客户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1	西安永电金风科技有限公司	263,695,945.34	42.67%
2	江苏南车电机有限公司	158,048,489.74	25.57%
3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7,455,103.01	4.44%
4	北京金风科创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19,383,018.80	3.14%
5	三环永磁(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6,349,775.59	2.65%
合计		484,932,332.48	78.46%

2013年度前五大销售客户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1	西安永电金风科技有限公司	169,861,398.33	28.29%
2	江苏南车电机有限公司	140,842,046.15	23.45%
3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51,700,324.19	8.61%
4	北京金风科创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36,707,242.76	6.11%
5	三环永磁(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6,201,494.85	4.36%
合计		425,312,506.28	70.82%

注：西安永电金风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金风科创风电设备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其与公司发生的交易为关联交易，除此之外，公司与其他前五大客户之间的交易均非关联交易。

(三) 报告期各期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2015 年 1-6 月前五大供应商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比重
1	赣州晨光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71,097,406.25	29.82%
2	内蒙古包钢稀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2,666,666.68	13.70%
3	赣县金鹰稀土实业有限公司	28,653,846.16	12.02%
4	赣州汇智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6,550,598.36	6.94%
5	四川江铜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13,017,094.02	5.46%
合计		161,985,611.47	67.95%

2014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比重
1	赣州晨光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24,282,136.75	22.32%
2	包头市玺骏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62,168,376.17	11.16%
3	包头市三隆稀有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45,914,529.65	8.24%
4	四川江铜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40,226,495.72	7.22%
5	四川江铜稀土磁材有限公司	39,516,819.55	7.10%
合计		312,108,357.84	56.04%

2013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比重
1	泰和县众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58,912,820.49	14.93%
2	四川江铜稀土磁材有限公司	45,476,472.55	11.52%
3	包头市三隆稀有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47,700,854.91	12.09%
4	四川省冕宁县方兴稀土有限公司	36,692,307.75	9.30%
5	四川江铜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31,333,333.35	7.94%
合计		220,115,789.05	55.77%

注：四川江铜稀土磁材有限公司和四川省冕宁县方兴稀土有限公司均为四川江铜稀土有限责任公司控股子公司，其中四川江铜稀土磁材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三家公司合计采购金额分别为 24,829,782.46 元、109,666,392.32 元和 113,502,113.65 元，占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 10.42%、19.69% 和 28.76%。

（四）报告期内对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采购合同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采购合同（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情况如下：

序号	买方	卖方	商品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日	履行情况
1	金力永磁	四川江铜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镨钕	1,245.00	2013/11/04	履行完毕
2	金力永磁	四川江铜稀土磁材有限公司	合金片	1,692.47	2013/7/24	履行完毕
3	金力永磁	包头市三隆稀有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镨钕	1,850.00	2014/1/7	履行完毕
4	金力永磁	赣州晨光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镨钕	1,230.00	2014/4/1	履行完毕
5	金力永磁	包头市三隆稀有金属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镨钕	1,215.00	2014/4/1	履行完毕
6	金力永磁	深圳市佳能可经贸进出口有限公司	镨钕	1,215.00	2014/4/17	履行完毕
7	金力永磁	宁波包钢展昊新材料有限公司	镨钕	1,212.00	2014/4/3	履行完毕
8	金力永磁	赣州晨光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镨钕	1,179.00	2014/6/25	履行完毕

序号	买方	卖方	商品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日	履行情况
9	金力永磁	宁波包钢展昊新材料有限公司	镨钕	1,170.00	2014/4/29	履行完毕
10	金力永磁	赣州晨光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镨钕	1,164.00	2014/1/9	履行完毕
11	金力永磁	赣州晨光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镨钕	1,155.00	2014/7/17	履行完毕
12	金力永磁	四川江铜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镨钕	1,146.00	2014/1/9	履行完毕
13	金力永磁	赣州晨光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镨钕	1,065.00	2014/11/13	履行完毕
14	金力永磁	四川江铜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镨钕	1,050.00	2014/12/5	履行完毕
15	金力永磁	四川省冕宁县方兴稀土有限公司	镨钕	1,050.00	2014/12/5	履行完毕
16	金力永磁	赣州晨光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镨钕、镝铁	1,982.00	2015/4/8	履行完毕
17	金力永磁	四川江铜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镨钕	1,168.00	2015/8/26	正在履行
18	金力永磁	赣州晨光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镨钕	1,047.00	2015/6/9	正在履行
19	金力永磁	赣州晨光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镨钕	1,032.00	2015/6/12	履行完毕

2、销售合同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销售合同(金额在3000万元以上)情况如下:

序号	卖方	买方	商品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日	履行情况
1	金力永磁	江苏南车电机有限公司	磁钢	5,891.14	2013/7/5	履行完毕
2	金力永磁	西安永电金风科技有限公司	磁钢	4,576.00	2013/10/14	履行完毕
3	金力永磁	江苏南车电机有限公司	磁钢	4,576.00	2013/10/14	履行完毕
4	金力永磁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磁钢	3,113.76	2013/07/8	正在履行
5	金力永磁	西安永电金风科技有限公司	磁钢	3,601.92	2013/11/4	履行完毕
6	金力永磁	江苏南车电机有限公司	磁钢	3,401.80	2013/9/4	履行完毕
7	金力永磁	西安永电金风科技有限公司	磁钢	6,903.47	2014/3/24	履行完毕
8	金力永磁	江苏南车电机有限公司	磁钢	6,903.47	2014/4/10	履行完毕

序号	卖方	买方	商品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日	履行情况
9	金力永磁	西安永电金风科技有限公司	磁钢	6,903.47	2014/5/30	正在履行
10	金力永磁	江苏南车电机有限公司	磁钢	6,903.47	2014/6/12	履行完毕
11	金力永磁	西安永电金风科技有限公司	磁钢	6,903.47	2014/8/29	履行完毕
12	金力永磁	西安永电金风科技有限公司	磁钢	6,886.88	2014/12/30	正在履行
13	金力永磁	西安永电金风科技有限公司	磁钢	3,352.37	2014/12/31	履行完毕
14	金力永磁	江苏南车电机有限公司	磁钢	6,886.88	2015/3/13	正在履行
15	金力永磁	西安永电金风科技有限公司	磁钢	6,886.88	2015/6/1	正在履行
16	金力永磁	西安永电金风科技有限公司	磁钢	5,806.08	2015/6/1	正在履行
17	金力永磁	江苏南车电机有限公司	磁钢	4,245.30	2015/2/16	正在履行

3、借款合同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报告期内公司的借款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合同编号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1	金力永磁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贷款合同》 (2014SDXTXMJLYC4DK01 号)	3,170	2014/7/17- 2016/7/17
2			《信托贷款合同》 (2014SDXTXMJLYC3DK01 号)	5,830	2014/5/26- 2016/5/26
3			《信托贷款合同》 (2013SDXTJLYC-DK01 号)	4,290	2013/03/27- 2014/03/27
4			《信托贷款合同》 (2013SDXTJLYC-DK02 号)	1,262	2013/03/27- 2014/03/27
5			《信托贷款合同》 (2013SDXTJLYC2-DK01 号)	3,448	2013/05/13- 2014/05/12
6	金力永磁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合同》 (NCDKND2015014)	1,465.50	2015/04/16- 2015/10/15
7			《流动资金贷款合同》 (NCDKND2014018)	1,465.50	2014/04/18- 2015/04/17
8			《流动资金贷款合同》(NC2012118)	2,000	2012/06/06- 2013/06/05
9	金力永磁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开发区支行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0151000331-2015(开发)字 0018 号)	1,900	2015/3/31- 2016/3/30
10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3 年(流动资金)开发区 20130319 号)	1,900	2013/3/19-2 014/3/18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合同编号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1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4年(贷款)20141024号)	1,900	2014/11/5-2015/11/4
1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3年贷款)20131025号)	1,900	2013/10/28-2014/10/27
13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3年(贷款)20130911号)	1,200	2013/9/18-2014/9/17
1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4年(贷款)20140123号)	900	2014/01/27-2014/07/26
15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4年(贷款)20140311号)	1,900	2014/03/24-2015/03/23
16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4年(贷款)20141101号)	1,900	2014/12/09-2015/12/08
17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2年(开发)字0037号)	1,900	2012/12/6-2013/12/5
18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2年(开发)字0034号)	1,900	2012/8/24-2013/8/23
19	金力永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	《借款合同》(0181131150)	3,000	2013/11/22-2014/11/21
20			《借款合同》(0181141110)	2,000	2014/12/18-2015/12/17
21			《借款合同》(2012年赣字第0181121059号)	3,000	2012/11/20-2013/11/19
22	金力永磁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公借字第ZH1300000122914号)	2,000	2013/06/14-2014/06/13
23			《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公借字第ZH1300000126424号)	2,000	2013/06/19-2014/06/18
24			《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公借字第ZH130000005659号)	1,100	2014/01/10-2014/07/09
25			《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公借字第ZH130000244140号)	1,500	2013/12/12-2014/06/11
26	金力永磁	赣州开发区财政局	《赣州开发区财政局与江西金力永磁科技有限公司关于清洁发展机制基金委托贷款的转贷协议》	6,000	2014/1/27-2017/1/26
27	金力永磁	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885001022400094)	89	2010/07/16-2013/05/27
28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885001032400071)	300	2010/06/21-2013/05/19
29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885001032400093)	307	2010/07/16-2013/05/19
30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885001022400029)	500	2010/04/21-2013/04/13
31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885001022400021)	4,133	2010/02/05-2013/02/04
32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885001022400021-03)	500	2010/02/12-2013/02/04
33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885001022400021-04)	800	2010/02/12-2013/02/04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合同编号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34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885001022400021-05)	500	2010/03/04-2013/02/04
35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885001032400032)	700	2010/05/20-2013/05/19
36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885001022400040)	700	2010/05/28-2013/05/27
37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885001032400032)	1,888	2010/05/20-2013/05/19

4、担保合同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报告期内公司的担保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债权人	被担保人	担保人	担保合同编号	主合同编号	担保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山东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金力永磁	金力永磁	《抵押合同》(2014SDXTXMJLYC4DY01号)	《信托贷款合同》(2014SDXTX MJLYC4DK01号)	3,170	正在履行
2			蔡报贵	《保证合同》(2014SDXTXMJLYC4BZ01)			
3			金力永磁	《最高额抵押合同》(2014SDXTXMJLYC3DY01号)	《信托贷款合同》(2014SDXTX MJLYC3DK01号)	1,270	正在履行
4				《最高额抵押合同》(2014SDXTXMJLYC3DY02号)			
5				《最高额抵押合同》(2013SDXTJLYC-DY02号)	《信托贷款合同》(2013SDXTJL YC-DK01号)	4,290	履行完毕
6				《抵押合同》(2013SDXTJLYC2-DY01号)	《信托贷款合同》(2013SDXTJL YC2-DK01号)	3,448	履行完毕
7				《抵押合同》(2013SDXTJLYC-DY01号)	《信托贷款合同》(2013SDXTJL YC-DK02号)	1,262	履行完毕
8			蔡报贵	《保证合同》(2014SDXTXMJLYC3BZ01号)	《信托贷款合同》(2014SDXTX MJLYC3DK01号)	5,830	正在履行

序号	债权人	被担保人	担保人	担保合同编号	主合同编号	担保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开发区支行	金力永磁	金力永磁	《最高额抵押合同》(2014年(抵押)20141024号)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4年(贷款)20141024号)	1,900	正在履行
10				《最高额质押合同》(2013年(保函质押)20131030号)	—	950	履行完毕
11				《质押合同》(合同编号:2014年(质押)20140123号)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4年(贷款)20140123号)	900	履行完毕
12	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	金力永磁	金力永磁	《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2885001022400040-01)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885001022400040)	789	履行完毕
13				《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2885001022400029-01)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885001022400029)	916	履行完毕
14				《动产质押合同》(合同编号:2885001032400032-01)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885001032400032)	1,888	履行完毕
15				《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2885001022400021-01)	《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885001022400021)	4,133	履行完毕
16				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	《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88500922400033-02)	—	12,000
17	中国光大银行南昌分行	金力永磁	蔡报贵夫妇、胡志滨夫妇、李忻农夫妇	《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NCDB2012200)	《流动资金贷款合同》(NC2012118)	10,000	履行完毕
1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	金力永磁	金力永磁	《质押合同》(编号:公担质字第DB1400000004834号)	《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公借贷字第ZH1400000005659号)	1,100	履行完毕

序号	债权人	被担保人	担保人	担保合同编号	主合同编号	担保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9				《质押合同》(编号:公担质字第DB1300000243201号)	《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公借贷字第ZH1300000244140号)	1,500	履行完毕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一) 采购模式

金力永磁的采购是采用订单推动下的择机采购策略。通常情况下，采购部门根据公司订单提前1~3个月左右进行采购。同时，公司也会持续了解上游各环节成本的变化，对稀土原材料价格走势进行预判，在价格合适时机建立战略库存，定价机制为首先参考亚洲金属网、瑞道金属网的稀土价格，再由公司与供应商协商最终确定价格。采购量由下游实际订单量和提前1~3个月左右的预计订单的备货量决定。

公司主要向中国供货商采购主要原材料。主要原材料包括重稀土，尤其是镝及铽；轻稀土，包括镨钕；以及辅助金属，包括铁及硼铁。公司根据不同市场情况对不同的原材料采取相应的采购安排。

1、重稀土

公司于2011年向赣州稀土采购绝大部分的重稀土供应。赣州稀土是从事采矿及生产稀土金属的国有企业，拥有绝大部分江西稀土矿产的开采权，在稀土开采、分离和收储方面拥有丰富运营和管理经验，国土部公布的全国67张稀土采矿权证，赣州稀土拥有44张。赣州稀土作为公司股东之一，使公司获得了充足的重稀土供应，满足公司生产需要。

自2012年年初，公司开始向多名供货商以较具竞争力的价格采购重稀土，为公司在重稀土金属供应方面提供更大的灵活性，并能提高公司的成本控制能力。

2、轻稀土

公司已与多家供货商发展稳定关系以采购轻稀土。公司一般根据预期生产时间表、稀土价格情况及需求预测，在需要时下达订单。

公司于2011年11月与江铜稀土合资设立江铜稀土磁材，主要生产钕铁硼甩带合金片。江铜稀土是中国主要的轻稀土供货商，合资企业江铜稀土磁材优先向

公司供应钕铁硼甩带合金片，使公司能确保轻稀土的供应。公司并于 2014 年获得北方稀土的轻稀土金属的直供保障资格。

3、辅助金属

公司向数家供货商采购辅助金属。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询价、比价及议价，公司已与山西金满坤金属材料有限公司订立纯铁长期战略采购协议，确保稳定供应。其它金属材料每月根据实际需求量，询价、比价及议价后与高性价比的供应商订立合同。

（二）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流程可大致分为两个阶段：1、坯料工序，包含：配料、熔炼、制粉、成型、烧结、性能检测；2、成品工序，包含：机械加工、表面处理、检测充磁包装。以下为金力永磁生产流程的主要步骤：

1、坯料工序

将稀土、铁、硼及其他材料按比例混合配比，然后将配好的材料投入真空熔炼速凝炉熔炼，高温熔炼、浇注、凝结成为铸片，铸片经高速气流粉碎成微米级的粉末，为防止氧化，粉末贮存于氮气不锈钢料罐中，将粉料倒入固定尺寸的模腔内，原子取向后，压成固定尺寸的生坯，将压制好的生坯，投入烧结炉，经过高温烧结，达到所需的密度及磁性能。

烧结结束后，按比例对钕铁硼永磁材料的主要磁特性进行检验，检验项目包括密度、剩磁、矫顽力等，磁性能测试合格后的毛坯发往成品工序。

2、成品工序

机械加工：根据客户图纸要求，将毛坯经过磨削、切片、倒角、钻削等加工后，达到客户的装配要求，由于不同客户装配要求不同，会选用不同精度的加工设备进行加工，加工后的形状主要有方块、瓦片、圆柱、圆片、扇型及异形等。

表面处理：为达到良好的耐腐蚀性能，在加工完成的成品表面会覆盖一层或多层涂层，根据客户的使用环境，成品的主要涂层有磷化、电镀锌、电镀镍、电镀镍+环氧等。

成品电镀完成后，进行外观、尺寸、形位等检验，充磁包装后发货。

金力永磁已具备全产品生产能力，从研发、坯料生产、机械加工到成品电镀的100%自主生产，全程品质管控。

(三) 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能将公司在原材料采购、成本管控、快速响应客户、质量保障等方面的优势转化为吸引客户的综合优势，从而与主要客户签署预收款的销售合同，保障公司的现金流，较好地控制了应收账款呆坏账风险。

就交付期来说，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毛坯的交付期大约在 10 天，成品为 15 天左右，一般可以保证在 25 天之内分批次交付。具体销售流程参见“第二节公司业务与技术”之“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二）公司业务流程，4、销售流程”。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相关指引	行业分类
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	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	C3971 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
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	C3971 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

(一) 行业概况

1、行业主要监管部门、法律法规及相关的产业政策

(1) 主要监管部门

磁性材料行业主要由政府部门和行业协会共同管理，前者侧重于行业宏观管理，后者侧重于行业内部自律性管理。作为电子基础产品的磁性材料，行业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工业与信息化产业部电子信息司，其职责是承担电子信息产品制造的行业管理工作；组织协调重大系统装备、微电子等基础产品的开发与生产，组织协调国家有关重大工程项目所需配套装备、元器件、仪器和材料的国产化；促进电子信息技术推广应用。

行业相关协会组织有中国稀土行业协会、中国磁性材料与器件行业协会、中国磁性材料行业协会、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等。上述协会的主要职责有行业调研、行业统计、制定行规、引导行业和企业发展、参与制定行业规划及提供政策建议；行业咨询、技术培训、反映和帮助解决会员需求，协调维权；举办和组织国内外技术经济信息交流会议和专业磁性材料展览会；组织企业成果鉴定、项目论证、推广新技术和新成果；接受政府委托的工作、参与制定行业标准及实施和监督；协助树立行业品牌企业和企业品牌产品，加强企业间联系合作、促进行业

团结；为企业提供行业技术经济信息服务；充分利用网站和期刊为行业企业提供企业宣传和产品推广。

国家工业与信息化产业部电子信息司与各行业协会组织构成了我国磁性材料行业的管理体系，确保我国磁性材料行业健康有序发展，为各磁性材料企业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规范体系和市场环境。

(2)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①新材料方面的产业政策

新材料作为高新技术的基础和先导，应用范围极其广泛，它同信息技术、生物技术一起成为二十一世纪最重要和最具发展潜力的领域。新材料主要包括：电子信息材料、新能源材料、纳米材料、先进复合材料、先进陶瓷材料、生态环境材料、新型功能材料（含高温超导材料、磁性材料、金刚石薄膜、功能高分子材料等）、生物医用材料、高性能结构材料、智能材料、新型建筑及化工新材料等。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作为磁性材料中最高端的产品，属重点新材料，得到了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大力扶持。

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日期	部门	政策内容
《中国高新技术产品出口目录2006》	2006.01.09	科技部 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	将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列入我国鼓励出口产品名录。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2006.02.09	国务院	新材料技术将向材料的结构功能复合化、功能材料智能化、材料与器件集成化、制备和使用过程绿色化方向发展。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07年度）》	2007.01.23	国家发改委 科学技术部 商务部 国家知识产权局	将高性能磁性材料归入新材料，作为优先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2010〕32号）	2010.10.01	国务院	到2020年，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成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产业成为国民经济的先导产业。

名称	日期	部门	政策内容
《新材料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2.01.04	工信部	组织开发高磁能积新型稀土永磁材料等产品生产工艺，推进高矫顽力、耐高温钕铁硼磁体及钐钴磁体，各向同性钐铁氮粘结磁粉及磁体产业化，新增永磁材料产能 2 万吨/年。
《关键材料升级换代工程实施方案》发改高技[2014]2360 号	2014.11.04	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工信部、科技部、中科院、国家知识产权局	加快新材料技术创新成果产业化和规模应用，提升我国新材料产业化和规模应用能力与效率，促进一批新材料企业形成持续创新能力，推动我国新材料产业做大做强

②节能环保方面的产业政策

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作为下游行业的重要功能性材料，被广泛应用于节能环保领域，为节能环保产业政策重点鼓励发展的对象，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日期	部门	政策内容
《节能中长期专项规划》	2004.11.25	发改委	我国节能的重点工业领域包括淘汰落后的高能耗机电产品，发展变频电机、稀土永磁电机等高效节能机电产品；重点工程包括重点推广高效节能电动机、稀土永磁电动机，推广变频调速、自动化系统控制技术等。
《中国节能技术政策大纲（2006 年）》	2007.02.28	国家发改委、科技部	将钕铁硼磁性材料列为鼓励研发、推广的高效节能新型材料。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节油节电工作的通知》国发[2008]23 号	2008.08.01	国务院	加快淘汰低效电机及拖动设备，制订低效落后电机及拖动设备淘汰目录和淘汰计划，研究出台激励政策，加快淘汰进度；推广高效节能电机及相关设备，企业购置使用交直流永磁电动机等产品，符合《节能节水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其投资额按税法规定享受抵免所得税优惠。

名称	日期	部门	政策内容
《“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国发[2012]28号	2012.07.09	国务院	重点开发高效内燃机和混合动力汽车，高压变频调速、稀土永磁无铁芯电机等电机节能技术，蓄热式高温空气燃烧、等离子点火等高效锅炉窑炉技术等。
《关于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的意见》国发[2013]30号	2013.08.11	国务院	提出要围绕重点领域，涵盖了节能环保领域的热点，其中包括加快新能源汽车技术攻关和示范推广。
《重大节能技术与装备产业化工程实施方案》发改环资[2014]2423号	2014.11.05	国家发改委、工信部	培育节能科技创新能力，突破重大关键节能技术，推动形成节能装备制造产业集聚，加快节能装备推广应用，强化节能技术装备市场需求。

③稀土行业的相关政策

稀土是不可再生的重要战略资源，在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航空航天、电子信息等领域的应用日益广泛。作为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行业的上游行业，稀土材料产业政策对永磁材料行业的发展前景有着重要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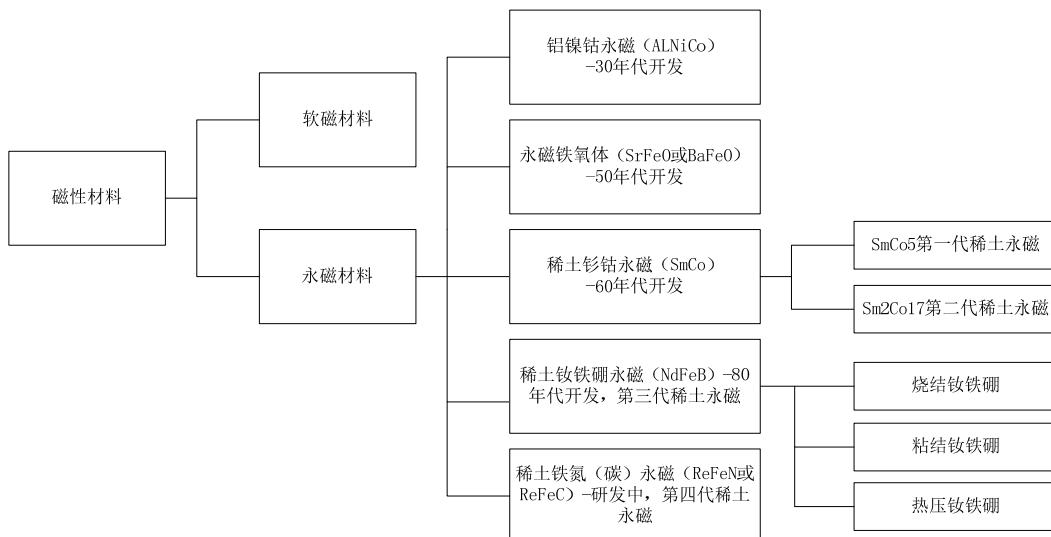
名称	日期	部门	政策内容
《新材料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2.01.04	工信部	1)以提高稀土新材料性能、扩大高端领域应用、增加产品附加值为重点，充分发挥我国稀土资源优势，壮大稀土新材料产业规模；2)开发高纯稀土金属集成化提纯、磁能积加矫顽力大于65的永磁材料。
《新材料产业“十二五”重点产品目录》	2012.01.04	工信部	稀土磁性材料被置于目录首位，体现出国家对稀土永磁行业的高度重视。
《中国的稀土状况与政策》	2012.06.20	国务院	调整优化产业结构是促进稀土行业持续健康发展的重要内容。加快发展高性能稀土磁性材料、发光材料、储氢材料、催化材料等稀土新材料和器件，推动稀土材料在信息、新能源、节能、环保、医疗等领域的应用。
《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	2013.05.15	国务院	其中企业投资稀土深加工项目核准被下放省级投资主管部门，提高地方政府在稀土行业调控的灵活度。

名称	日期	部门	政策内容
项的决定》			
《2015 年出口许可证管理货物目录》	2014.12.31	商务部	明确稀土出口执行出口许可证管理，仅需企业拿出口合同申领出口许可证
《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关于调整部分产品出口关税的通知》	2015.04.23	财政部	取消钢铁颗粒粉末、稀土、钨、钼等产品的出口关税

(二) 行业发展情况

1、行业发展概况

钕铁硼稀土永磁材料是 1983 年以后发展起来的一种新型的磁性材料，为稀土永磁材料的第三代产品，主要含稀土族和铁族元素的金属间化合物，综合了一些稀土元素的高磁晶各向异性和铁族元素高居里温度的优点，是一种不含 Co 的高性能实用新型永磁材料。磁性材料分类见下图所示：



从 2014 年我国稀土应用的分布来看，新材料应用比例已上升到应用总量的 61.85%，其中 39.2% 为永磁材料。美国地质调查局 2014 年调查数据显示，中国稀土储量世界第一，占全球总储量的 42.36%，产量占世界总产量 86%。而世界稀土需求 60% 以上在中国，其中 40% 以上的需求是稀土永磁材料。在稀土种类分布上，国外的稀土储量主要为轻稀土（以镨钕为代表的原子序数较低的稀土元素），而我国既有以北方白云鄂博矿为代表的轻稀土矿，又有南方江西、广东、

福建、广西、云南地区的重稀土矿（包含全部稀土元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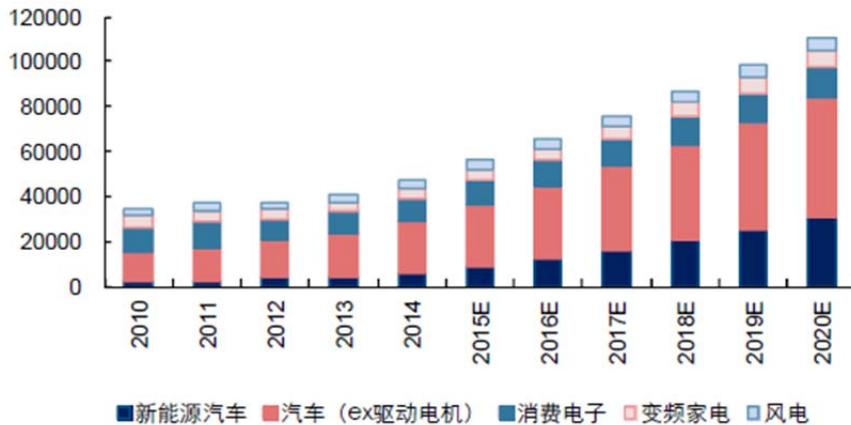
作为第三代稀土永磁材料，钕铁硼是目前磁性能最高、应用范围最广、发展速度最快，也是当前工业化生产中综合性能最优的磁性材料。中国钕铁硼行业后发先至，2000年中国钕铁硼产量仅5600吨，到2014年全国钕铁硼产量10.86万吨，14年间中国钕铁硼产量飞速攀升至2000年的18倍。

2011年中国稀土产业整合，稀土原材料价格巨幅波动，对消费电子、节能空调领域需求形成较大的成本压力，同时，因2011年、2012年国内风电新增装机容量连续两年负增长，拖累风电设备及相关材料需求，中国钕铁硼产量增速也因此出现放缓，从2010年36.84%放缓至2011年6.41%、2012年7.95%、2013年5.24%。近年从下游应用领域的角度看：除硬盘VCM需求成趋势性小幅下滑外，其他领域需求均成稳定增长态势，其中风电需求的加速复苏和变频空调的需求重启，需要特别关注，整体上高性能钕铁硼传统需求稳中有升，2014年中国钕铁硼产量增速回升，同比增长15.16%。

全球钕铁硼的生产主要以烧结钕铁硼为主，烧结钕铁硼是目前产量最高，性能最好，同时应用也最为广泛的稀土永磁材料。过去几年中，烧结钕铁硼发展速度非常快，2000年到2010年全球平均增长率为20%。后来由于稀土价格波动带来成本端的压力，烧结钕铁硼增长有所放缓，根据智研数据研究中心数据，2011年全球烧结钕铁硼产量为13.96万吨，粘结钕铁硼产量为0.74万吨，到2014年全球烧结钕铁硼产量达到14.28万吨，粘结钕铁硼产量为0.78万吨。未来在新能源汽车以及风力发电等领域的拉动下，烧结钕铁硼仍将迎来全新的发展机遇。相比于烧结钕铁硼，我国粘结钕铁硼的发展相对滞后，粘结钕铁硼是把钕铁硼磁粉与高分子材料及各种添加剂均匀混合，用模压或注塑等成型方法制造的复合永磁材料。我国尚不能大批量生产高质量快淬钕铁硼磁粉，且市场上对烧结钕铁硼需求量较大。

烧结钕铁硼因综合性能优异但成本较高，主要应用于风力发电、变频家电、节能电梯、汽车电机、其他工业节能电机等对磁能积和轻薄短小要求严格的下游领域。由于钕铁硼符合节能降耗及轻薄微小的技术发展趋势，因此未来的应用空间非常广阔。根据长江证券研究部预计，至2017年全球高性能钕铁硼需求的年均复合增长率将达到15%，其中，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汽车微电机（包括EPS）和变频空调将是最重要的增长驱动力。

2010-2020 年全球高性能钕铁需求量及预测（单位：吨）



数据来源：长江证券研究部

目前，中国已成为钕铁硼产销大国，钕铁硼行业向深加工方向发展。除了中国以外，钕铁硼的生产加工企业主要集中在日本、美国和欧洲等地，尤其日本尽管矿产资源匮乏，却是稀土利用实现附加值最高的国家。近年来出于资源分布及劳动力成本等因素的考虑，美国、日本等世界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制造的传统强国已经陆续将其永磁材料的生产基地转移到中国。我国的稀土产业逐渐向深加工发展，实现由出口稀土向出口稀土制品的转变。

2、行业发展趋势

(1) 钕铁硼永磁材料的磁性能将代替其他磁材

钕铁硼永磁材料性能具备比较优势。钕铁硼永磁材料具有较高的内禀矫顽力、磁能积和剩磁强度，其内禀矫顽力是 Sm₂Co₁₇ 的 2 倍，铁氧体的 5 倍；最大磁能积比 Sm₂Co₁₇ 高约 50%，是铁氧体的 10 倍；剩磁为铁氧体的 3 倍。较高的磁能积有利于仪器仪表的小型化、轻量化和薄型化。事实上，吸引同样 5 千克的铁，所需钕铁硼的质量仅为铁氧体的 1/6，钐钴的 1/2，钕铁硼体积仅为铁氧体的 1/10 左右。

同时，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在新能源和节能环保领域的应用同时基于其小型化和节能环保的优点，应用领域有风力发电、变频家电、节能电梯、汽车电机、其他工业节能电机等。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应用的初置成本虽然较高，但长期节能价值更为突出，因此需求刚性较大。

此外，相比于 Sm₂Co₁₇，钕铁硼不含战略元素钴，性价比更高，机械力学

性能也比钐钴永磁和铝镍钴合金好，可进行切削和钻孔，成品率高，是当之无愧的“万磁之王”。

（2）向高端应用领域延伸趋势

近年来，在新能源和节能环保领域快速发展的带动下，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行业快速成长。但随着下游应用领域的不断延伸，以及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应用环境的日趋复杂，对产品的精细化程度要求日趋严格，对产品的表面处理等技术的要求也越来越高；同时，在稀土材料稀缺性给生产成本带来压力的形势逼迫下，未来产品质量的提高、稀土材料用量的减少，以及稀土材料耗损率的降低将是行业技术的发展方向。我国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生产企业主要靠引进吸收国外技术起步和发展，总体而言创新及研发能力较弱。近年来，包括金力永磁在内的少数几家国内企业，通过科技攻关及生产工艺的改进，生产的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的磁性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开始逐步打破国外公司的技术垄断，进入高端应用领域。

3、我国钕铁硼永磁材料行业发展前景

（1）风电领域钕铁硼需求前景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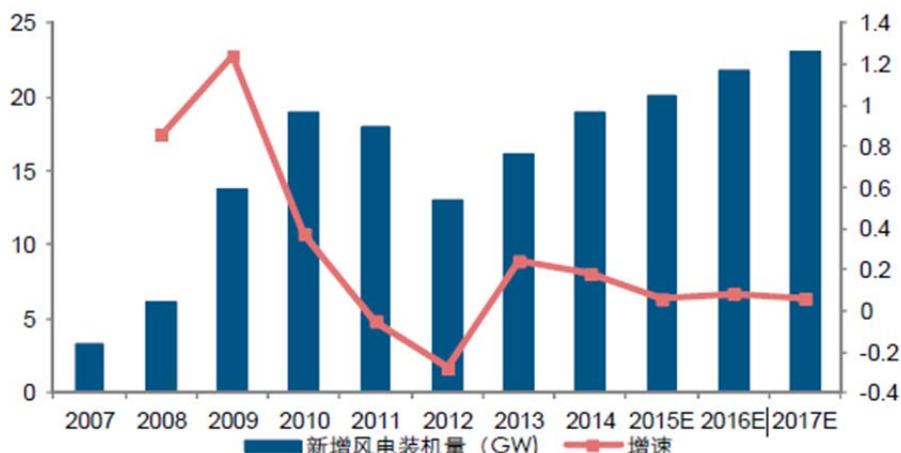
目前风电机组主要有双馈式和直驱永磁式两种。直驱永磁式风电机组是新兴技术，具有效率高、寿命长、稳定性高等优点，是今后风电技术的发展方向。根据匡算直驱永磁式风电机组使用钕铁硼永磁材料0.67吨/兆瓦左右。

根据国家能源局数据，2010年我国风电机组新增装机1,600万千瓦，累计总装机容量达到4,183千瓦，首次超过美国，跃居世界第一；2014年，我国新增装机容量1,981万千瓦，创下历史新高，累计并网风电装机容量达9,637万千瓦，占全部发电容量的7%，占全球风电装机容量的27%。

根据中国稀土协会研究数据，到2020年，世界风电总装机容量将达到9.5亿千瓦。根据世界装机的实际情况，假设稀土永磁直驱型风力发电机的市场占有率为20%，则世界2020年对钕铁硼的总需求将达到约1.7万吨。

从长远角度来说，由于风电行业的环保特性，行业本身处于稳定增长阶段。我国陆地上可开发利用的风能储量达到2.53亿千瓦，而近海上可开发利用的风能储量有7.5亿千瓦，共计为10亿千瓦以上，该领域前景广阔。

2007-2017年我国新增风电装机量及预测（单位：GW）



数据来源：风能协会，长江证券研究部

(2) 变频空调领域钕铁硼需求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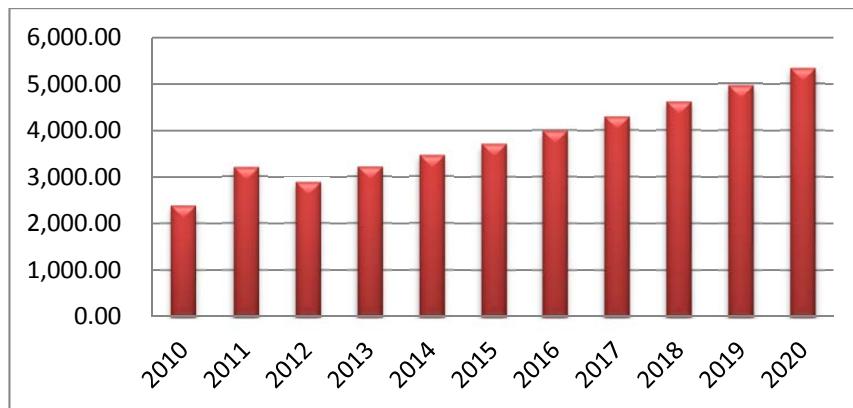
变频空调的压缩机所使用的磁体为铁氧体永磁材料和钕铁硼永磁材料两种。铁氧体永磁材料磁性能较低，也相对廉价，多用于生产中低端变频空调，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是目前磁性能最高的永磁材料，主要用于生产高端变频空调。从行业发展规律以及磁体材料性能看，在空调小型化趋势下，铁氧体永磁材料在变频空调中的应用将逐步被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所取代。

然而2010年以来，国内稀土行业整合，推动稀土价格巨幅波动。虽然稀土永磁材料性能远高于铁氧体永磁材料，但由于家电行业成本敏感、低毛利行业特性，受稀土价格暴涨冲击，空调厂商处于成本考虑，倾向于采用性能虽低，但价格优势明显的铁氧体永磁材料，行业呈现出不符合长期历史发展规律的“逆向替代”效应。

随着稀土价格保持平稳运行，基于稀土永磁材料优越性能，以及空调小型化、新版能耗标准颁布实施，节能空调领域订单有望出现复苏。

2014年，我国空调产量约1.6亿台，近五年复合增长率约为7%；家用空调产量1.2亿台。其中钕铁硼变频空调占空调销售总量比例为25%，每台用钕铁硼永磁材料100g计算：预计2020年，钕铁硼变频空调产量5,349万台，钕铁硼永磁材料用量5,349吨。

2010年-2020年钕铁硼变频空调产量及预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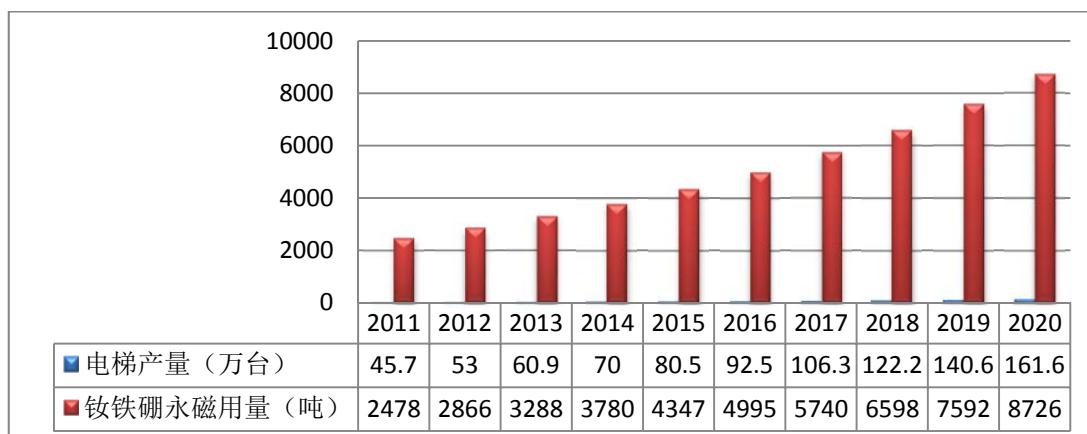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稀土行业协会

(3) 节能电梯领域钕铁硼需求分析

电梯耗电量巨大，是高层建筑最大能耗设备之一。据中国电梯协会估计，我国平均每部电梯每天耗电量约40度，约占整个建筑能耗的5%左右。随着国家对节能减排工作的重视，我国已出台多项政策严格规范我国建筑物节能设计标准。随着我国有关建筑物节能政策的不断出台，各地政府纷纷制定措施推动电梯节能化改造。

我国已经在一些领域推广稀土永磁节能电机。随着性能、驱动、控制系统的提高及成本的合理，稀土永磁电机将更多地替代传统工业电机。中国正积极准备电动机能效标准的实施，以强制性的能效标准管理制度和自愿性产品认证规范电动机市场。中国电梯协会预测：直驱永磁同步曳引电梯年增长率约15%，每台应用约6千克钕铁硼永磁材料，预计到2015年，电梯产量60.9万台，钕铁硼永磁材料用量3,288吨；2020年，电梯产量161.6万台，钕铁硼永磁材料用量8,726 吨。

2011年-2020年永磁同步曳引电梯产量及预测



数据来源：中国稀土行业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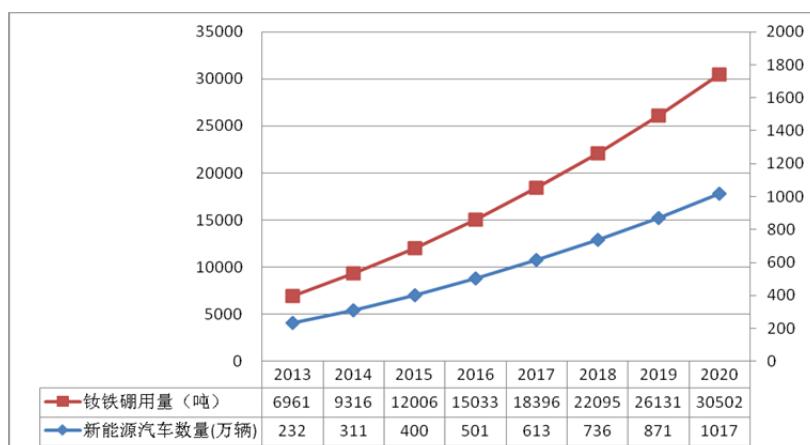
(4) 新能源汽车市场钕铁硼需求前景分析

在新能源汽车领域，整车技术核心体现在电池、电机、和电控三个方面。当前提升续航里程主要通过改进动力电池容量方式，但受目前动力电池技术发展限制，电池扩容带来的续航提升有限。在短期电池扩容提升不明显的情况下，采用体积更小、功率损耗更低的永磁电机作为新能源汽车的驱动电机从而达到提升续航里程的重要性正逐步受厂商重视。

1) 全球新能源汽车

根据中国稀土协会分析，2011-2015期间，全球累计新增新能源汽车超过800万辆。以丰田普锐斯混合动力汽车为例，每辆车使用2.0~3.0kg钕铁硼永磁材料计算：预计2015年，新能源汽车年产量400万辆，钕铁硼永磁材料用量12,006吨；到2020年，新能源汽车年产量1,017万辆，钕铁硼永磁材料用量30,502吨。

2013年-2020年全球新能源汽车稀土永磁产量及预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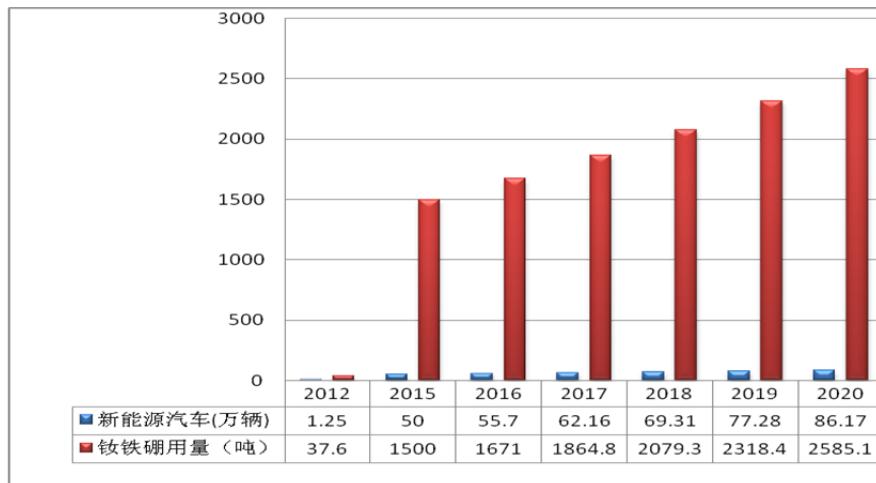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稀土行业协会

2) 国内新能源汽车

据统计，2015年我国新能源汽车累计产销量将达到50万辆，钕铁硼永磁材料累计用量2,500吨；到了2020年，我国新能源汽车年产量将逾86万辆，钕铁硼永磁材料年用量2,583吨。2020年保有量达到400万辆，钕铁硼永磁材料累计用量13,000吨，年均增长率为11.5%。

2012年-2020年我国新能源汽车稀土永磁产量及预测



数据来源：中国稀土行业协会

(5) 汽车微特电机领域钕铁硼需求分析

随着钕铁硼性能提升及制造工艺完善，汽车电子转向系统（EPS）逐渐替代传统机械转向、液压转向系统，电子转向系统（EPS）不仅可以提供汽车在高速行驶下的操纵稳定性，还能节省能源，根据车型的不同，使用电控助力系统能够降低燃油消耗3%~5%。

汽车EPS替代使钕铁硼在微特电机领域应用进一步拓展，2014年全球乘用车增速维持在4.3%（过去7年平均增速），汽车EPS渗透率提升至45%，全球汽车EPS用钕铁硼需求7,678.01吨，同比增速17.34%。汽车EPS钕铁硼需求已经超过传统硬盘钕铁硼需求，我们认为随着汽车EPS渗透率进一步提升，汽车EPS增长有望成为微特电机钕铁硼需求新的一亮点。按照每个EPS约需0.25~0.6kg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推测我国使用高端钕铁硼EPS占整个市场约38%计算：预计2015年，汽车年产量2,276万辆，EPS汽车产量864.8万台，钕铁硼永磁材料用量4,347吨；2020年，汽车年产量2,902万辆，EPS汽车产量1,102万台，钕铁硼永磁材料用量4,686吨。

(6) 消费类电子领域钕铁硼需求分析

钕铁硼由于其高磁能积、高压实密度优越特点，与传统铁氧体相比，符合消费电子实现小型化、轻量化、轻薄化的发展趋势，因此广泛应用于硬盘、DVD主轴驱动电机，手机线性震动马达以及电声器件。

根据IDC电子产品出货量预测，2015-2017年全球硬盘出货量将保持平稳。按照每个硬磁盘驱动器用钕铁硼材料2片，每片3~10g，每个硬磁盘驱动器用10g钕铁硼材料计算：到2015年，硬盘驱动器产量5.4亿个，钕铁硼永磁材料用

量 5368 吨；到 2020 年，硬磁盘驱动器产量 4.38 亿个，钕铁硼永磁材料用量 4378 吨。

2010年-2020年硬盘驱动器产量及预测



数据来源：中国稀土行业协会

近年来由于固态硬盘以及平板电脑兴起，在一定程度上蚕食传统机械硬盘市场空间，硬盘VCM需求出现放缓。

4、行业进入的主要障碍

（1）技术壁垒

在所处行业的生产过程中，对于工艺设计及工艺过程控制有着非常高的要求，需要通过非常细致的工艺过程来对关键技术进行把控，产品加工的工艺水平以及对设备的持续改进方面可以体现出技术的水平，总体来说，本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的创新和提高需要一个企业进行长时间、大规模的生产实践积累和提炼。同时，由于下游客户对于产品质量的要求不断提高，企业更需要持续进行生产管理、工艺技术及质量控制等多方面提高。

（2）市场壁垒

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作为重要功能性材料，其质量对于用户最终产品的性能和品质有着重大的影响。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制造企业的品牌树立，需要通过客户在长期使用产品过程中对产品质量、技术服务水平、售后服务及时性等多方面考察来确立。下游的行业领先客户为保持其产品性能的稳定性，在选定磁性材料供应商需经过长期的认证、试样和量产过程（一般 2-3 年），且经长期合作认可后，通常不会轻易更换，甚至会产生一定程度的依赖。要获得市场的认可需要企业长期建设、经营和积累，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期内培养出品牌知名度和取得

行业领先客户的供货商资格。

(3) 人才壁垒

技术密集型的行业特点要求企业必需具备富有经验的高水平研发团队及技术人员，这是保证企业研发、制造水平的先进性、持续性的必要条件。目前，相对于整个行业的需求而言，国内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行业严重缺乏技术研发人员，特别是具有国际领先水平的技术研发人员和管理人才。与此同时，目前我国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行业的专业人才基本都来自企业自身的培养。对于一个新进入者来说，很难在短时间内招聘及培养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研发、生产团队，从而无法满足技术研发及产品生产的需求。

(4) 资金壁垒

研发及生产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需要大规模的固定资产投入，特别是投入制造、试验及检测设备，而设备形成生产能力的时间一般又较长。同时，产品又需要经历较长时间的市场验证期，批量订单的生产交付需要企业预先垫付大额的原材料采购款，这都需要企业有大额足够的流动资金来支持企业的运转。因此对新进入本行业的企业造成了一定的资金壁垒。

5、行业上下游发展状况

(1) 上游行业的关联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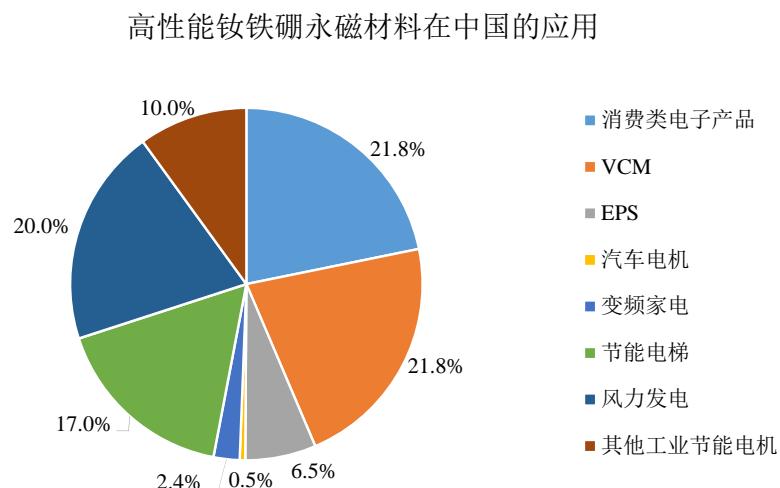
稀土采掘、冶炼业与钕铁硼永磁材料行业互为上下游关系。稀土是不可再生的重要自然资源，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用途日益广泛。因其独特的物理化学性质，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航空航天、电子信息等领域，是现代工业中不可或缺的重要元素。在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的生产成本中，稀土所占比例较高，上游稀土的价格变动会对高性能钕铁硼产品成本产生重大影响。

根据美国地质调查局 2014 年调查数据显示，目前已探明的稀土储量中，中国，前苏联，美国，澳大利亚，印度，加拿大等国都是稀土资源大国，其中中国储量为 5500 万吨，占全世界总储量 13000 万吨的 42.36%，远远高于其他国家，储量居世界第一，号称稀土王国。全球 70% 的稀土分布在我国内蒙古白云鄂博、江西赣南和山西等地区，这为我国发展稀土永磁材料产业奠定了基础。

(2) 下游行业的关联性

目前，我国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的主要下游行业分为两类，传统下游行业，

包括 VCM 电机和个人消费电子类产品；节能环保行业，包括风力发电、变频家电、节能电梯、汽车电机、其他工业节能电机等行业。目前，在节能环保、信息技术和高端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高速发展的大背景下，风力发电、工业机器人、节能电梯、伺服电机、新能源汽车、消费电子、核磁共振、通讯器材、节能空调等下游行业发展成为推动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行业发展的主要动力。



数据来源：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2014 年

6、行业技术水平及特点

近年来，在新能源和节能环保领域快速发展的带动下，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行业快速成长。但随着下游应用领域的不断延伸，以及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应用环境的日趋复杂，对产品的精细化程度要求日趋严格，对产品的表面处理等技术的要求也越来越高。一般而言，下游用户对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产品的性能、形状、大小要求越高，则对毛坯生产、表面技术、切割等工序要求越高，因此产品的利润水平相对较高。同时，在稀土材料稀缺性给生产成本带来压力的形势逼迫下，未来产品质量的提高、稀土材料用量的减少，以及稀土材料耗损率的降低将是行业技术的发展方向。我国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生产企业主要靠引进吸收国外技术起步和发展，总体而言创新及研发能力较弱。近年来，包括金力永磁在内的少数几家国内企业，通过科技攻关及生产工艺的改进，生产的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的磁性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开始逐步打破国外公司的技术垄断，进入高端应用领域。

7、周期性、区域性或季节性

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行业的周期性随下游行业的波动而波动，尽管下游行业发展周期不尽相同，但总体上都是随着经济周期而波动。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的下游行业如新能源与节能环保、高端医疗设备等行业均为我国新兴产业，受到我国产业政策重点鼓励和扶持，将在未来保持高速发展，因此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行业发展与我国宏观经济发展周期相关性较弱。

目前，我国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的销售主要集中在风力发电、变频家电、节能电梯、汽车电机、其他工业节能电机市场，受寒冷天气的影响，风力发电机组的装机和楼房的建筑安装（包括节能电梯的安装）在每年的12月和次年的1-3月处于淡季；除变频空调受寒暑季节影响，销售旺季为每年二、四季度外，其他变频家电主要出口欧美等国家，欧美国家的主要节日集中于下半年，因此变频家电销售旺季为三、四季度，上半年为销售淡季。综合来看，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行业在每年的二三季度为销售旺季，四季度销售稍低，一季度为销售淡季。

（三）影响行业发展的基本因素

1、有利因素

（1）产业政策支持

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属于国家重点新材料和重点高新技术产品，一直受到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大力扶持。2012年2月22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新材料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中提出，“十二五”期间，我国新材料产业预计总产值达2万亿元，年均增长率超过25%，推广30个重点新材料品种，稀土磁性材料被列为新材料产业“十二五”重点产品目录的首位。2013年8月11日，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的意见》国发[2013]30号公文，提出加快新能源汽车技术攻关和示范推广。2015年4月23日，财政部发布《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关于调整部分产品出口关税的通知》，取消钢铁颗粒粉末、稀土、钨、钼等产品的出口关税。作为全球第一大稀土资源国，关税的取消将会促使国内稀土出口量逐步增加并将整体拉低境外市场稀土价格，进而冲击国外企业，增强我国稀土的话语权。

（2）原材料优势明显

中国拥有较为丰富的稀土资源，根据美国地质调查局2014年调查数据显示，

中国的稀土储量约占世界总储量的 42.36%。无论轻稀土还是重稀土，我国储量均位居世界第一。其次，我国稀土矿物种类丰富，包括氟碳铈矿、独居石矿、离子型矿、磷钇矿、褐钇铌矿等，稀土元素较全。离子型中重稀土矿在世界上占有重要地位。稀土资源属战略资源，素有“工业维生素”、“工业黄金”之称，由于其在高科技、军工产业具备广泛的应用价值，稀土也一直被全球各国视为维系工业发展命脉的宝贵资源。

取消稀土出口关税的政策发布后，业内人士普遍认为此举必将对中国稀土行业的发展，乃至全球稀土行业的格局产生着深远的影响。国内稀土出口量会逐步增加，加快去库化，推动停产半停产企业恢复生产和提高开工率，有助于行业整体向好，生产经营步入正轨。作为未来全球市场的主要竞争者，我国钕铁硼永磁材料行业具有得天独厚的原材料优势。

(3) 下游产业快速发展

为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我国“十二五”发展规划在“十一五”规划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出了降低单位 GDP 能耗的约束性指标，即到 2015 年单位 GDP 能耗在 2010 年基础上降低 16% 左右。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的下游行业多涉及新能源和节能环保行业，如风力发电、变频家电、节能电梯、汽车电机、其他工业节能电机等，均符合国家大力倡导的节能环保理念，对国家实现节能减排目标意义重大。因此，这些行业在可预期的未来都将保持持续快速增长态势，为我国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

2、不利因素

(1) 整体技术创新能力不足

我国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行业是伴随着技术引进和消化吸收发展起来的。近年来，行业中的领先企业通过多年的经验积累和技术攻关，具备了一定的技术研发实力。但是，行业整体技术水平仍然偏低，关键核心生产设备仍需进口，产品质量与性能整体而言与国外先进水平还存在一定差距，行业技术创新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

(2) 高素质人才供给不足

近年来，我国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行业进入高速发展期，在行业内积累了很多专业的人才。然而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的生产流程冗长，工艺流程相对复

杂，下游的应用范围广，因此具备上游制造设备、永磁材料工艺和下游产品等多方面的研发和产业化实践领导能力的综合性人才相对匮乏，对本行业的持续发展产生了一定的负面影响。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行业竞争格局

（1）市场两极分化严重

截止到 2014 年底我国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的总产量已达到 10.86 万吨。平均年增长率超过 20%，参与中国烧结钕铁硼统计的生产企业已达到 130 余家。从区域分布来看，我国的稀土永磁企业主要分布在京津、包头、宁波及山西地区，企业集中度较高。

目前稀土永磁市场呈严重两级分化，根据新材料产业的数据，全球钕铁硼的生产主要烧结钕铁硼为主，2011 年全球烧结钕铁硼产量为 13.96 万吨，粘结钕铁硼产量为 0.74 万吨，到 2014 年全球烧结钕铁硼产量达到 14.28 万吨，粘结钕铁硼产量达到 0.78 万吨，粘结钕铁硼产量远小于烧结钕铁硼产量。目前美日等发达国家专注于高性能钕铁硼市场，走高端路线。2011 年全球高性能钕铁硼市场规模为 3.06 万吨，到 2014 年达到 4.90 万吨，其中日本的产量排在世界第一位，其次是中国。由于钕铁硼原材料价格在 2011 年的大幅上涨，限制了钕铁硼永磁材料的低端应用，被价格相对便宜的铁氧体永磁所替代，从而低端钕铁硼将逐步退出市场，而高性能烧结钕铁硼的技术门槛很高，从而带来行业集中度的上升。

（2）企业通常采取细分市场竞争战略

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生产企业往往专注于某个或某几个应用领域，以该领域的高端客户为突破口，集中研发、设计和制造能力为高端客户打造最优质的服务，形成紧密的合作，直至建立起相互协作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占领了高端客户，就占领了相应的细分市场，并发展成为细分市场的龙头。

2、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

金力永磁所属行业为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以下为金力永磁在磁性行业的主要竞争对手，其中国内 3 家，国外 4 家。

（1）中科三环

中科三环公司是中国稀土永磁材料产业的代表企业，在国际上具有较高的行

业地位。公司是国内最大、全球第二大钕铁硼永磁材料制造商。目前，公司主导产品质量和档次均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主要应用于计算机、节能家电、高档音响、汽车电机（点火器、EPS 等）、环保节能新型电机制造等高端、主流领域。中科三环（000970）于 2000 年 4 月 2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 宁波韵升

宁波韵升自 1995 年开始专业从事钕铁硼永磁材料的研发、制造和销售，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在宁波和包头拥有永磁材料毛坯生产、机械加工及表面处理等制造生产线，具年产 8000 吨以上的生产能力，是国内主要的磁性材料供应商之一。公司及其下属所有烧结钕铁硼工厂获有日立金属公司的相关烧结钕铁硼专利许可。公司的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子信息、工业装备、汽车、医疗等领域，远销欧美国家，与众多的国际知名企业均有合作，是一家在行业内有较大影响力的企业。宁波韵升（600366）于 2000 年 10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3) 正海磁材

正海磁材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均未发生变化，系国内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行业的龙头企业之一，主营产品作为国家重点鼓励和支持发展的新材料和高新技术产品，可广泛应用于风力发电、节能电梯、节能环保空调、新能源汽车、EPS 和节能石油抽油机等新能源和节能环保领域以及传统的 VCM、手机和其他消费类电子产品等领域。目前公司已在国内新能源和节能环保应用领域占据了主导地位。正海磁材（300224）于 2011 年 5 月 3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4) 日立 NEOMAX

日本日立于 2007 年 4 月与全球最大的钕铁硼制造商日本住友合并成立日立 NEOMAX，日本日立拥有全球销售网，日本住友拥有钕铁硼的专利和技术，合并后的日立 NEOMAX 成为了全球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行业的龙头企业。该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按内禀矫顽力大小划分的各型号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和高性能辐射环等。产品主要应用领域包括：混合动力汽车、EPS、VCM、消费类电子产品和医疗等。

下表为日立 NEOMAX 所拥有的基本成分专利在世界主要国家（地区）的到期时间表：

主要成分专利	专利到期时间		
	日本	美国	欧洲
RE-Fe-B 基本成分（日立 NEOMAX）	2003	2003	2003
RE-Fe,Co-B 成分（日立 NEOMAX）	2008	2003	2007
Nd,Dy-Fe,Co-B 成分（日立 NEOMAX）	2003	2010	2003
RE-Fe-B 化合物（日立 NEOMAX）	2003	2014	-
RE-Fe,Co-B 化合物（日立 NEOMAX）	2003	2014	-

从上表看，日立 NEOMAX 的基本成分专利到 2014 年已全部到期，我国钕铁硼永磁材料生产企业已经全面参与国际市场的竞争，凭借资源及成本等优势，有望在国际市场竞争中占据主动。

（5）信越化学

信越化学自 1926 年成立以来，一直贯彻“品质诚信、技术卓越”的品质理念，重视磁性材料研究，1972 年即开始研发生产稀土系磁性材料，并在日本福井县设立磁性材料研究所，研发实力雄厚、产品质量优良。主要产品包括：完整系列的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高性能辐射环等。产品应用领域包括：混合动力汽车、EPS 、VCM、消费类电子产品和医疗等。

（6）TDK

TDK 集团成立于 1935 年，总部位于东京，是世界著名的电子工业品牌，在电子原材料及元器件市场占有领导地位。其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产品广泛应用于资讯、通讯、家用电器以及消费类电子产品等领域，如移动电话、笔记本电脑、DVD/HDD 录影机、平面显示器、汽车及其导航系统等。

（7）德国 VAC

德国 VAC 作为欧洲第一大磁性材料生产厂商，产品涵盖半成品材料及其零部件、元器件及其集成系统，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力电子及电子工程领域。从软磁产品到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德国 VAC 拥有完整的磁性材料产品系列。目前，该公司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主要应用于风力发电、EPS 及直流微特电机等领域。

3、公司的竞争优势

公司是节能环保技术应用领域的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领先供应商，主要专注于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应用于快速增长的节能环保技

术行业，例如风力发电、变频家电、节能电梯、汽车电机及其他工业节能电机。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6月，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60,145.72万元、61,633.19万元和35,732.48万元，实现净利润2,383.93万元、4,637.24万元及5,422.99万元。自公司成立以来，凭借自身的强劲实力迅速崛起，是目前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行业发展最快的公司，积累了雄厚的客户基础及行业经验。公司自成立至今，持续给予股东较高的投资回报，并保持着较高的现金分红比例。

公司的下列优势有助于公司在竞争对手中脱颖而出，使公司作为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供应商，得以在中国节能环保技术应用领域维持领先地位。

(1) 领先的细分领域市场地位，渗透各领域客户供应体系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风力发电领域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供应商，于2010年与领先的风力发电机组生产商开始建立供应合作关系，如金风科技及湘电股份。目前风电领域市场占有率为50%。此外，公司是最早参与并积极制定风力发电机低速永磁同步发动机国家标准的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供应商。公司也成功将客户基础扩展至更多节能环保技术行业，令客户基础更趋多元化。公司于2011年开始为变频空调行业知名生产商供应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并于2012年开始分别为汽车电机及节能电梯行业的领先企业供应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2015年上半年，公司在变频家电、节能电梯、汽车电机及其他工业节能电机领域的销售收入均快速增长，与行业领先客户均建立了良好的供应合作关系。

公司凭借自身的技术创新实力以及优异的产品质量赢得了一批忠诚度高的高端客户，已成为钕铁硼永磁材料各应用领域顶尖公司的产品供应商。

(2) 具备前瞻的产业链整合能力，与各领域龙头企业共享行业成长

自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与产业链上下游的领先者建立起了包括股权合作在内的多维度的战略合作关系，使公司在产业链上可取得协同效益，快速取得了行业的领先地位。公司在各个主要产品应用领域均与领先者建立紧密的合作关系，例如风力发电领域的金风科技及湘电股份，变频家电领域的格力凌达及美的美芝，及汽车电机领域的博世。公司与金风科技的战略股权合作可追溯至2009年2月，该合作加强了公司品牌和产品的知名度，并为公司的业务发展提供坚实基础。此外，公司的主要客户均实行严格的供货商甄选及审批程序，藉此根据成本、质量及商业实力等主要准则挑选少数的优先长期供货商。公司与这些客户的长期供应

合作关系足以证明公司的产品质量及信誉良好的品牌。

公司拥有强大而多元化的采购网络，并与主要原材料供货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以确保按具有竞争力的价格维持稀土原材料的长期稳定供应。自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与全球重要的重稀土供货商赣州稀土发展股权合作关系。以确保公司一直能取得足够稳定的重稀土供应，满足生产需要（即便是在 2011 年重稀土供应短缺的期间）。公司在生产钕铁硼合金片方面与主要轻稀土供应商江铜稀土成立合资企业，巩固了彼此之间的战略合作关系并确保公司的轻稀土供应。公司并于 2014 年获得北方稀土的轻稀土金属的直供保障资格。这些战略合作为公司在稀土原材料供应方面提供更大的灵活性和稳定性，并能提高公司的成本控制能力。

依靠着公司强大的资源整合能力，公司与供应商和客户建立起相互协作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集中研发、设计以及制造能力为高端客户打造最优质的服务。强强联合将实现双赢局面，有利于公司对于节能环保等各细分市场领域的稳固拓展，保持公司领先的行业地位。

(3) 强大的产品研发及持续创新能力

公司的先进技术及强大研发能力对公司建立市场领先地位至关重要。公司的研发和技术部门不断扩展，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共有 119 名研发及技术人员。公司已取得 6 项实用新型及 3 项发明专利。公司积极参与国家科研项目，并与学术机构紧密合作发展新技术。

公司投入优质资源研发可生产优质、稳定、可靠产品的技术。公司与节能环保技术行业中的领先客户紧密合作，协助其开发更多降本增效的产品。这些技术包括：

1) 公司通过技术革新提升产品质量，降低产品的成本；公司有自主研发的配方体系，而且通过多年积累的经验不断开发新的配方技术，确保配方优势。

2) 公司在甩带技术上取得新的突破，通过熔炼炉改造，制造出来的合金片水平能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合金片质量的好坏直接影响永磁材料的性能稳定性和均匀性，并可以通过合金片技术降低镝的添加量。

3) 公司气流磨核心部件自主研发，确保制粉技术优势。

4) 公司在实现基体降镝的基础上，开发出独特的高水平的镝扩散技术，通过该技术，镝的添加量可以降低 50% 以上，通过该技术可以开发出传统工艺无法实现的特高牌号，大大拓展了稀土永磁的应用领域。

5) 公司开发出独有高耐腐蚀性 SSR 涂层，各项指标优于环氧镀。

公司的产品质量、可靠性及创新力获得多项肯定。公司自 2011 年 9 月 8 日起被认定为高新科技产业企业，自 2013 年 10 月起被认定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为风力发电机组设计的 40SH-F 及 40UH-F 产品于 2011 年 8 月获科技部评为国家重点新产品，该产品的研究及产业化项目取得江西省科技进步二等奖，赣州市科技进步一等奖。公司自 2010 年起也参与了 863 计划中有关高性能烧结稀土永磁体产业化制备及应用技术以及高性能稀土复合钇锆陶瓷产业化制备及应用技术的两个项目，并于 2013 年 4 月通过国家验收。

(4) 追求卓越的创始人及核心管理团队，打造企业文化优势

公司具前瞻远见及努力进取的创始人团队，成功发展独特的产业链合作模式，整合上游及下游的领先企业，使公司快速取得了行业的领先地位。公司创始人与管理层紧密合作以制订和推动执行公司的发展战略，是公司持续增长的核心驱动力。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具备丰富的钕铁硼永磁制造行业经验。例如，公司的技术核心毛华云在稀土永磁行业及机械制造行业拥有逾 15 年经验；公司生产骨干梁起禄因技术能力突出，在 2015 年荣获党中央和国务院颁发的“全国劳动模范”的光荣称号。更重要的是，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自公司成立以来与公司的创始人秉承“创业、创新、分享、超越、感恩、规范”的核心价值观，倡导以创造价值论英雄的人才观，弘扬以数据说话、实事求是的工作作风；公司配备员工宿舍及配套设施，绝大部分核心管理技术团队及员工长住在公司，可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公司在发展过程中相继实施了管理层持股计划及利润分享计划，激励和吸引核心团队为公司快速发展成为行业最领先的企业而全力以赴工作。

公司始终以严谨的管理引导企业的发展，将公司的资源进行科学有效的整合，致力于不断满足客户及股东的需求，矢志不渝的推动企业文化建设，建立了稳定及优秀的员工团队，推动企业不断技术革新，核心竞争力持续增强。

4、公司的竞争优势

(1) 资金实力不足

目前，公司的经营规模较小，资金实力不足，通过自身积累进行扩产，难度大、周期长、效率低，同时资金的紧缺也影响了公司开拓新的行业客户的进度。

(2) 对相关行业及主要客户依赖程度较高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6 月，公司风力发电钕铁硼永磁材料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2.11%、76.41% 和 75.05%，公司对风力发电市场存在较强的依赖。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6 月，公司对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0.82%、78.46% 和 82.26%。未来公司与前五大客户合作情况也可能对公司的销售增长及盈利能力产生较大的影响。

第三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机构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在股权转让、增加注册资本、整体变更等重大事项上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关决议。

2015年6月24日，公司召开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同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公司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并聘任了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同日召开的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监事会主席。

股份公司成立后，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一系列公司治理规章制度。公司现行章程合法有效，三会议事规则合法合规，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构成与职责。三会议议不存在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况。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行使各自权利及履行相应职责。股份公司成立后的三会议议中，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依照会议通知亲自参加会议，并对各项议案进行讨论和表决，认真履行各自职责。公司有四名股东，其中三名为企业法人，分别为瑞德创投、金风投控以及赣州稀土，一名为有限合

伙企业，为新疆虔石。上述机构投资者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同时公司监事会（包括职工代表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要求正常召开会议，调查和审查公司的业务状况，检查各种财务情况，对公司各级干部的行为实行监督，并对领导干部的任免提出建议，对公司的计划、决策及其实施进行监督等，切实履行了监事会职责，监事会会议均有记录可查。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公司 2015 年 6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参照上市公司的标准建立了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公司治理规章制度。公司的组织结构与治理制度符合《公司法》及其它现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满足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并为股东（投资者）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此外，为推动公司完善治理结构，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建立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及时、互信的良好沟通关系，完善公司治理，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相关规定，《公司章程》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做出了具体的规定。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能保证股东充分适当地行使股东权利，促使董事会、监事会勤勉尽责，公司治理规范有效。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 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已生效的判决书、行政处罚决定书等重大违法违规相关文件。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变更后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一）业务独立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及磁组件的研发、生产、销售。

公司具有独立的采购、生产、供应、销售业务体系，独立签署各项与其生产经营有关的合同，按照市场化原则独立开展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公司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资产独立

公司系由金力永磁有限的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金力永磁有限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而来。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的资产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产，相关资产的权属关系界定明确。

（三）人员独立

公司独立发放员工工资。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法定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超越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任免公司人事的情况；公司的人员独立，

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四) 机构独立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公司机构独立于股东，办公场所与股东及其控制的关联企业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五) 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公司实行独立核算，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具有独立银行账号，不存在与股东共用账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核算并独立纳税。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 报告期内同业竞争情况

为规范关联交易、消除同业竞争，子公司金力香港于 2014 年 10 月与中国永磁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金力欧洲签署《买卖及转让三方协议》，收购中国永磁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金力欧洲 70% 的股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公司控股股东瑞德创投、实际控制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未持有经营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公司的股权，也没有通过其他形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与本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5 年 8 月 7 日，为有效防止及避免今后与公司之间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维护公司利益，公司控股股东瑞德创投向公司出具不可撤销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内容如下：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维护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本公司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作出如下承诺：

1、目前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下属全资、控股、参股公司或间接控股公司）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同业竞争；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不进行任何损害或者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3、对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本公司将通过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确保其履行本《承诺函》项下的义务；

4、如公司将来扩展业务范围，导致本公司或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按照如下方式清除与公司的同业竞争：

（1）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

（2）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3）如公司有意受让，在同等条件下按法定程序将竞争业务优先转让给公司；

（4）如公司无意受让，将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5、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如本公司或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本公司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

2015年8月7日，为有效防止及避免今后与股份公司之间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维护公司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已向公司出具不可撤销的关于《同业竞争问题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维护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本人作为实际控制人作出如下承诺：

1、目前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但不限于本人下属全资、控股、参股公司或间接控股公司）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同业竞争；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不进行任何损害或者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

他竞争行为；

3、对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确保其履行本《承诺函》项下的义务；

4、如公司将来扩展业务范围，导致本人或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按照如下方式清除与公司的同业竞争：

（1）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

（2）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3）如公司有意受让，在同等条件下按法定程序将竞争业务优先转让给公司；

（4）如公司无意受让，将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5、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如本人或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本人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

六、公司资金占用、对外担保情况以及为防止关联交易采取的措施

（一）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公司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在《公司章程》中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同时，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行为，公司制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度》等，对关联人和关联交易的界定、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对外投资的决策权限及审批程序、对外担保决策权限、程序及风险控制等均作出专门规定。

（三）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的公平合理，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签署了《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作出以下承诺：“

- 1、将尽可能减少和规范与股份公司及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 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 3、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项目应交由相关中介机构进行评估，以保证其公正性，使关联交易公平、合理；
- 4、不利用股东、董事、监事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地位，促使公司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作出侵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
- 5、在经营决策中，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关联股东回避制度，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蔡报贵	董事长/总经理	0	20. 6400%
胡志滨	董事	0	16. 4196%
李忻农	董事	0	15. 2145%
刘路军	职工监事	0	1. 0268%
毛华云	副总经理	0	0. 2786%
吕锋	副总经理	0	0. 2598%
黄长元	副总经理	0	0. 2598%
鹿明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0	0. 2598%
合计		0	54. 3589%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公司与其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金，不存在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公司已制订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以明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的职责。未来，公司计划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制度，以明确各职能部门、各部门负责人的职责，并给予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更大的任职权限；计划进一步完善激励机制，通过股权激励等方式吸纳表现突出的公司员工成为公司股东；同时，拟进一步改善员工的办公条件，为员工创造更好的工作环境。

1、协议签署情况

在公司任职并专职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本公司均签有《劳动合同》，对工作内容、劳动报酬等方面作了规定。该等《劳动合同》均履行正常，不存在现时的或可预见发生的违约情形。

2、承诺情况

公司所有股东均作出了股份锁定的承诺，详见“第一节，二，（二），3、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作出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详见“第三节，五，（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了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详见“第三节，六，（三）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担任公司职务外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	----	--------	------	-----------

姓名	职位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蔡报贵	董事长兼总经理	A-TECH GROUP (HONGKONG) CO., LTD. (力德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同受实际控制人蔡报贵控制的公司
		力德风力发电(江西)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同受实际控制人蔡报贵控制的公司
		力德电子科技(新余)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同受实际控制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控制的公司
		China Permanent Magnet New Energy Group Ltd. 中国永磁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同受实际控制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控制的公司
		JLMAG Rare Earth CleanTech Co., Ltd (金力稀土永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同受实际控制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控制的公司
		瑞德创投	执行董事	同受实际控制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控制的公司
		新疆虔石	合伙人	同受实际控制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控制的公司
		SINO BOOM GROUP LIMITED (华昌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同受实际控制人蔡报贵控制的公司
		新余瑞德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同受实际控制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控制的公司
		金力欧洲	监事	公司二级子公司
		金力香港	董事	公司子公司
曹志刚	副董事长	JLMAG Rare Earth CleanTech Co., Ltd (金力稀土永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同受实际控制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控制的公司
		金风投控	董事	公司股东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副总裁	对公司实施重大影响的股东金风投控之控股股东
		北京天诚同创电气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对公司实施重大影响的股东金风投控之控股股东金风科技的控股子公司
		北京金风天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对公司实施重大影响的股东金风投控之控股股东金风科技的控股子公司

姓名	职位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北京金风科创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对公司实施重大影响的股东金风投控之控股股东金风科技的控股子公司
胡志滨	董事	深圳市瑞成科讯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同受实际控制人胡志滨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国科瑞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同受实际控制人胡志滨控制的公司
		RACHEE (HONGKONG) LIMITED (瑞成(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同受实际控制人胡志滨控制的公司
		中瑞智慧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同受实际控制人胡志滨控制的公司
		China Rare Earth Wind Power Group Limited 中国稀土风电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同受实际控制人胡志滨控制的公司
		力德风力发电(江西)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同受实际控制人蔡报贵控制的公司
		力德电子科技(新余)有限公司	董事	同受实际控制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控制的公司
		新余瑞德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同受实际控制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控制的公司
		江西力德东元永磁发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同受实际控制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控制的公司
		中国永磁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同受实际控制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控制的公司
		JLMAG Rare Earth CleanTech Co., Ltd (金力稀土永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同受实际控制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控制的公司
		瑞德创投	监事	同受实际控制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控制的公司
		新疆虔石	合伙人	同受实际控制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控制的公司
李忻农	董事	江西恒玖时利电传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同受实际控制人李忻农控制的公司

姓名	职位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董事	赣州恒玖电气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同受实际控制人李忻农控制的公司
		江西玖发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同受实际控制人李忻农控制的公司
		湖南博迅投资控股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同受实际控制人李忻农控制的公司
		FLOURISH PROFIT LIMITED (荣益有限公司)	董事	同受实际控制人李忻农控制的公司
		力德电子科技(新余)有限公司	董事	同受实际控制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控制的公司
		新余瑞德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同受实际控制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控制的公司
		江西力德东元永磁发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	同受实际控制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控制的公司
		中国永磁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同受实际控制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控制的公司
		JLMAG Rare Earth CleanTech Co., Ltd (金力稀土永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同受实际控制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控制的公司
		瑞德创投	经理	同受实际控制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控制的公司
		新疆虔石	合伙人	同受实际控制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控制的公司
谢志宏	董事	赣州稀土	董事	公司股东
		稀土矿业	董事兼总经理	公司股东赣州稀土控制的企业
		赣州稀土龙南冶炼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股东赣州稀土控制的企业
		赣州稀土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公司股东赣州稀土控制的企业
		北京汇稀智鼎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股东赣州稀土参股的企业
马荣璋	独立董事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中国稀土行业协会	秘书长	无
李正宁	独立董事	浪八矛(北京)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无

姓名	职位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北京市浩天信和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无
楚新明	董事	建银国际（中国）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部总经理	公司定向发行对象金禾永磁的关联公司
巫建军	董事	上海尚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董事	公司定向发行对象尚颀德连的合伙人
李丹兵	监事	南车株洲电机有限公司	财务部经理	公司定向发行对象金禾永磁的合伙人
吕峰	副总经理	新疆虔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股东
		江西省稀土行业协会	副秘书长	无
毛华云	副总经理	金力欧洲	监事	公司二级子公司
谢辉	财务总监	金力香港	董事	公司子公司
		金力欧洲	监事	公司二级子公司
鹿明	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	江西力德东元永磁发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监事	同受实际控制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控制的公司
		金力香港	董事	公司子公司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被投资企业	持股比例
蔡报贵	董事长兼总经理	A-TECH GROUP (HONGKONG) CO., LTD.（力德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100%
		SINO BOOM GROUP LIMITED（华昌集团有限公司）	100%
		力德风力发电（江西）有限责任公司	61.33%
		瑞德创投	40%
		江西力德东元永磁发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33.73%
		新疆虔石	27.74%
		力德电子科技（新余）有限公司	26.65%
		新余瑞德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26.65%
		中国永磁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6.65%
		JLMAG Rare Earth CleanTech Co., Ltd（金力稀土永磁科技有限公司）	26.65%
胡志滨	董事	中国稀土风电集团有限公司	100%
		深圳市瑞成科讯实业有限公司	90%
		中瑞智慧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90%
		深圳市国科瑞成科技有限公司	70%
		RACHEE (HONGKONG) LIMITED（瑞成（香港）有限公司）	50%
		新疆虔石	31.24%
		瑞德创投	30%
		新余瑞德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23.47%
		力德电子科技（新余）有限公司	21.23%

姓名	职务	被投资企业	持股比例
		中国永磁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1.23%
		JLMAG Rare Earth CleanTech Co., Ltd (金力稀土永磁科技有限公司)	21.23%
		力德风力发电(江西)有限责任公司	16%
		江西力德东元永磁发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9.18%
李忻农	董事	FLOURISH PROFIT LIMITED (荣益有限公司)	100%
		江西玖发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52%
		湖南博迅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2%
		宜春莱特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52%
		江西恒玖时利电传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36%
		赣州恒玖电气有限公司	36%
		瑞德创投	30%
		力德电子科技(新余)有限公司	19.99%
		新余瑞德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9.99%
		中国永磁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9.99%
		JLMAG Rare Earth CleanTech Co., Ltd (金力稀土永磁科技有限公司)	19.99%
		新疆虔石	17.85%
		力德风力发电(江西)有限责任公司	4%
		江西力德东元永磁发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2.2%
李正宁	独立董事	浪八矛(北京)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2%
刘路军	监事	新疆虔石	11.4086%
黄长元	副总经理	新疆虔石	2.8864%
吕峰	副总经理	新疆虔石	2.8864%
毛华云	副总经理	新疆虔石	3.0960%
鹿明	董事会秘书	新疆虔石	2.8864%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也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两年内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

(七) 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及一期变动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及一期变动情况如下：

1、董事变动情况

2011年4月18日，独立董事姜锡明及董事谢来福因工作变动提出辞职申请，金力永磁有限召开股东会，补选余传荣为独立董事，谢志宏为董事。补选后金力永磁有限董事会成员为蔡报贵、曹志刚、李忻农、胡志滨、谢志宏、唐任远、余传荣，其中唐任远、余传荣为独立董事，蔡报贵为董事长，曹志刚为副董事长。

2013年6月24日，金力永磁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选举蔡报贵、曹志刚、谢志宏、李忻农、胡志滨、马荣璋、孙德生组成金力永磁有限第二届董事会，其中马荣璋、孙德生为独立董事，蔡报贵为董事长，曹志刚为副董事长。

2015年3月27日，金力永磁有限股东会选举蔡报贵、曹志刚、谢志宏、李忻农、胡志滨、马荣璋、李正宁组成金力永磁有限第三届董事会，其中马荣璋、李正宁为独立董事，蔡报贵为董事长，曹志刚为副董事长。

2015年6月24日，金力永磁召开创立大会，会议选举蔡报贵、曹志刚、谢志宏、李忻农、胡志滨、马荣璋、李正宁组成金力永磁第一届董事会，任期由2015年6月至2018年6月，其中蔡报贵为董事长，曹志刚为副董事长。

2015年10月26日，金力永磁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楚新明、巫建军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任期2015年10月至2018年6月。

2、监事变动情况

2009年3月28日，金力永磁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选举吕锋、黄长元、袁新斌组成金力永磁有限监事与金力永磁有限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章德慧、孙志勇组成第金力永磁有限第一届监事会，其中吕锋为监事会主席。

2013年6月24日，金力永磁有限召开股东会选举苏权、梁瑞科、刘成泽组成金力永磁有限监事与金力永磁有限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刘路军、孙益霞组成第金力永磁有限第二届监事会，其中苏权为监事会主席。

2015年3月27日，金力永磁有限召开股东会选举苏权、储银河组成金力永磁有限监事与金力永磁有限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孙益霞组成第金力永磁有限第三届监事会，其中苏权为监事会主席。

2015年6月24日，金力永磁召开创立大会，会议选举苏权、储银河为金力

永磁监事与金力永磁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孙益霞组成金力永磁第一届监事会，其中苏权为监事会主席。

2015年10月26日，金力永磁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李丹兵、刘路军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任期由2015年10月至2018年6月。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1年4月18日，金力永磁有限召开董事会，聘任胡勇为常务副总经理，与总经理蔡报贵、副总经理李忻农、胡志滨组成金力永磁有限的经营管理层。

2013年6月24日，金力永磁有限召开董事会，聘任蔡报贵为总经理，胡勇为常务副总经理，毛华云为总工程师，吕锋、黄长元为副总经理，鹿明为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胡楠为财务总监。

2013年7月22日，财务总监胡楠因退休提出辞职申请，金力永磁有限召开董事会，聘任谢辉任财务总监。2013年11月2日，常务副总经理胡勇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申请。

2015年4月3日，金力永磁有限召开董事会，聘任蔡报贵为总经理，毛华云为总工程师，吕锋、黄长元、于涵为副总经理，鹿明为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谢辉为财务总监。

2015年6月24日，金力永磁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蔡报贵为总经理，毛华云、吕锋、黄长元、于涵为副总经理，鹿明为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谢辉为财务总监。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事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已经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合法、有效。

第四节公司财务

一、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410490号）。

二、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3家公司，主要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赣州劲力磁材加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金力稀土永磁（香港）有限公司（JL MAG RARE-EARTH (HONG KONG) CO. LIMITED）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JLMAG Rare-earth CO. Europe B. V.（金力欧洲）	非全资子公司	二级	70	70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变化情况如下：

1、2014年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2013年度的变化情况：增加1家公司，增加原因具体如下：

名称	变更原因
金力稀土永磁（香港）有限公司（JL MAG RARE-EARTH (HONG KONG) CO. LIMITED）	由本公司于2014年9月5日在香港注册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5万元港币，公司编号为2141485，该公司已根据香港法律就其在香港经营之业务从香港商业登记署取得2016年商业登记证书，登记证号码63792389-000-09-15-2，有效期为2015年9月5日至2016年9月4日。

2、2015年1—6月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变化情况：与2014年度比较，没有变化。

3、金力欧洲原股东为中国永磁新能源集团公司，2014年12月13日，金力

香港受让了中国永磁新能源集团公司持有的金力欧洲全部 70% 的股份，金力欧洲成为本公司的二级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在受让股权前后均能对金力欧洲实施控制，因此，将其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4、劲力磁材原股东为自然人金小明和金小中，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与金小明、金小中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受让了劲力磁材全部股权，劲力磁材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在受让股权前后均能对劲力磁材实施控制，因此，将其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资产）

单位：元

资产	2015-6-30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6,652,756.06	85,511,902.69	94,090,322.51
应收票据	1,000,000.00	2,061,789.20	45,674,703.80
应收账款	292,566,490.37	220,380,690.62	199,081,815.18
预付款项	11,510,238.47	24,589,261.53	5,189,164.72
应收利息	37,048.55	409,632.55	520,538.3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534,724.22	9,617,775.27	10,153,176.92
存货	244,659,936.53	252,352,280.70	132,830,026.3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120,080.09	10,989,585.28	9,332,566.45
流动资产合计	651,081,274.29	605,912,917.84	496,872,314.21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7,761,674.39	18,574,357.36	19,323,153.62
固定资产	171,564,577.36	167,446,796.38	159,592,238.75
在建工程	11,600,232.19	6,878,259.33	13,270,321.9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34,104,638.37	34,696,870.70	35,267,315.9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45,444.55	788,477.57	750,432.79

资产	2015-6-30	2014-12-31	2013-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343,591.06	15,601,435.19	14,462,769.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1,720,157.92	243,986,196.53	242,666,232.06
资产总计	902,801,432.21	849,899,114.37	739,538,546.27

合并资产负债表（负债和股东权益）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5-6-30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1,654,973.89	91,484,401.03	224,520,000.00
应付票据	74,512,896.46	92,949,013.69	29,190,539.14
应付账款	111,428,013.62	38,344,222.58	39,734,338.73
预收款项	108,163,926.44	161,870,944.37	104,818,722.52
应付职工薪酬	6,346,091.90	12,556,296.11	9,309,413.72
应交税费	6,898,457.54	644,228.08	1,508,855.88
应付利息	1,710,970.30	1,780,489.40	445,676.00
应付股利	28,400,356.41	23,479,816.40	10,240,504.01
其他应付款	15,342,880.88	9,743,600.24	4,207,114.8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3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04,091.28
流动负债合计	498,758,567.44	432,853,011.90	424,079,256.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1,700,000.00	149,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11,954,838.00
预计负债	7,485,000.00	7,485,000.00	7,485,000.00
递延收益	27,927,511.72	19,542,924.75	21,099,193.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5,533.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7,438,044.89	176,027,924.75	40,539,031.62
负债合计	626,196,612.33	608,880,936.65	464,618,287.75
股东权益：			
股本	150,000,000.00	111,110,000.00	111,1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114,722,288.36	43,932,607.00	45,365,594.5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005,753.85	995,016.47	-150,866.05
专项储备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5-6-30	2014-12-31	2013-12-31
盈余公积		52,145,869.57	46,342,835.31
未分配利润	14,345,263.86	37,272,517.70	75,314,096.1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81,073,306.07	245,456,010.74	277,981,659.95
少数股东权益	-4,468,486.19	-4,437,833.02	-3,061,401.43
股东权益合计	276,604,819.88	241,018,177.72	274,920,258.5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902,801,432.21	849,899,114.37	739,538,546.27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406,417,033.58	631,186,683.36	602,502,637.54
二、营业总成本	359,199,686.60	622,627,299.97	594,843,876.99
其中：营业成本	302,087,250.47	527,721,883.31	494,174,818.7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50,715.23	754,361.64	4,292,493.31
销售费用	5,626,396.01	11,619,925.69	9,995,285.44
管理费用	31,723,554.48	53,797,694.23	63,001,022.44
财务费用	14,304,464.87	27,229,745.37	22,564,677.28
资产减值损失	3,607,305.54	1,503,689.73	815,579.7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812,682.97	-748,796.26	-695,615.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	46,404,664.01	7,810,587.13	6,963,144.69
加：营业外收入	18,253,804.64	48,618,039.84	23,158,711.7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6,525.06		14,609.65
减：营业外支出	692,171.39	442,770.08	517,980.4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37.39	274,980.46	15,346.30
四、利润总额	63,966,297.26	55,985,856.89	29,603,876.05
减：所得税费用	9,736,368.03	9,613,423.80	5,764,554.14
五、净利润	54,229,929.23	46,372,433.09	23,839,321.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606,557.95	48,253,783.63	26,567,007.07
少数股东损益	-376,628.72	-1,881,350.54	-2,727,685.1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56,712.93	1,650,801.47	-208,597.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10,737.38	1,145,882.52	-146,018.0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二) 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005,753.85	995,016.47	-150,866.0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5,975.55	504,918.95	-62,579.15
七、综合收益总额	55,586,642.16	48,023,234.56	23,630,724.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5,617,295.33	49,399,666.15	26,420,989.0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653.17	-1,376,431.59	-2,790,264.31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1,157,067.61	770,587,846.24	617,214,439.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585,137.68	8,529,336.76	566,001.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17,355.64	33,200,972.49	32,046,889.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1,759,560.93	812,318,155.49	649,827,329.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5,866,566.58	580,765,207.95	468,439,878.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812,815.38	65,348,625.30	58,637,325.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170,400.52	18,027,744.69	51,272,068.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722,619.30	81,942,185.26	62,204,319.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9,572,401.78	746,083,763.20	640,553,591.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87,159.15	66,234,392.29	9,273,737.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000.00		117,5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00.00		117,5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69,058.88	12,795,755.01	21,996,940.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69,058.88	13,795,755.01	21,996,940.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46,058.88	-13,795,755.01	-21,879,390.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655,000.00	261,484,401.03	232,820,000.00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655,000.00	261,484,401.03	232,8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484,427.14	245,520,000.00	150,481,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523,955.46	82,175,418.39	101,972,454.9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008,382.60	327,695,418.39	252,453,454.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53,382.60	-66,211,017.36	-19,633,454.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748.93	90,984.31	-143,133.1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220,466.60	-13,681,395.77	-32,382,240.9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221,361.00	40,902,756.77	73,782,024.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441,827.60	27,221,361.00	41,399,783.37

现金流量表补充报表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4,229,929.23	46,372,433.09	23,839,321.91
加：资产减值准备	3,607,305.54	1,503,689.73	815,579.73
固定资产折旧	8,761,158.71	16,135,372.75	14,034,824.43
无形资产摊销	592,232.33	1,042,240.10	746,479.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39,033.02	471,955.22	415,501.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24,587.67	274,980.46	736.6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14,819,471.84	27,773,283.04	22,744,321.48
投资损失	812,682.97	748,796.26	695,615.8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257,844.13	-1,138,666.17	-247,991.1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325,533.17		
存货的减少	7,692,344.17	-119,522,254.38	23,108,008.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63,163,584.66	-5,581,881.58	-9,254,192.5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3,637,796.37	98,154,443.77	-67,624,468.0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87,159.15	66,234,392.29	9,273,737.5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	--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8,441,827.60	27,221,361.00	41,399,783.3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221,361.00	40,902,756.77	73,782,024.3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220,466.60	-13,681,395.77	-32,382,240.98

4、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6 月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1,110,000.00		43,932,607.00		995,016.47		52,145,869.57	37,272,517.70	-4,437,833.02	241,018,177.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1,110,000.00		43,932,607.00		995,016.47		52,145,869.57	37,272,517.70	-4,437,833.02	241,018,177.7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8,890,000.00		70,789,681.36		1,010,737.38		-52,145,869.57	-22,927,253.84	-30,653.17	35,586,642.1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10,737.38			54,606,557.95	-30,653.17	55,586,642.16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000,000.00		-2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20,000,000.00		-20,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8,890,000.00		70,789,681.36				-52,145,869.57	-57,533,811.79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8,890,000.00		13,255,869.57				-52,145,869.57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57,533,811.79					-57,533,811.79		
(五) 其他										
四、本年末余额	150,000,000.00		114,722,288.36		2,005,753.85			14,345,263.86	-4,468,486.19	276,604,819.88

2014 年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1,110,000.00		45,365,594.50		-150,866.05		46,342,835.31	75,314,096.19	-3,061,401.43	274,920,258.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1,110,000.00		45,365,594.50		-150,866.05		46,342,835.31	75,314,096.19	-3,061,401.43	274,920,258.5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432,987.50		1,145,882.52		5,803,034.26	-38,041,578.49	-1,376,431.59	-33,902,080.8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45,882.52			48,253,783.63	-1,376,431.59	48,023,234.56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432,987.50							-1,432,987.50
1. 股东投入的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432,987.50							-1,432,987.50
(三) 利润分配							5,803,034.26	-85,803,034.26		-8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803,034.26	-5,803,034.26		
2. 对股东的分配								-80,000,000.00		-80,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其他								-492,327.86		-492,327.86
四、本年末余额	111,110,000.00		43,932,607.00		995,016.47		52,145,869.57	37,272,517.70	-4,437,833.02	241,018,177.72

2013 年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1,110,000.00		45,365,594.50		-4,848.04		42,943,190.31	152,146,734.12	-271,137.12	351,289,533.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1,110,000.00		45,365,594.50		-4,848.04		42,943,190.31	152,146,734.12	-271,137.12	351,289,533.7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46,018.01		3,399,645.00	-76,832,637.93	-2,790,264.31	-76,369,275.2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46,018.01			26,567,007.07	-2,790,264.31	23,630,724.75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399,645.00	-103,399,645.00		-10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399,645.00	-3,399,645.00		
2. 对股东的分配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其他										
四、本年末余额	111,110,000.00		45,365,594.50		-150,866.05		46,342,835.31	75,314,096.19	-3,061,401.43	274,920,258.52

(三) 最近两年及一期母公司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资产）

单位：元

资产	2015-6-30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6,180,851.28	83,796,581.54	93,567,488.77
应收票据	1,000,000.00	2,061,789.20	45,674,703.80
应收账款	299,948,244.13	228,285,133.85	200,224,201.66
预付款项	33,228,801.83	32,859,114.00	16,993,113.03
应收利息	37,048.55	409,632.55	520,538.3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229,443.85	10,297,018.34	9,107,360.66
存货	239,399,242.06	247,501,022.11	129,608,524.6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76,726.01	8,446,545.27	6,843,445.25
流动资产合计	661,000,357.71	613,656,836.86	502,539,376.08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34,911,206.77	33,235,114.74	19,323,153.62
固定资产	162,944,790.29	158,234,351.65	149,354,013.66
在建工程	11,069,895.14	6,347,922.28	12,689,293.0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33,486,553.47	33,883,382.73	34,173,793.4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45,444.55	623,333.42	255,000.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613,078.81	17,842,692.79	16,053,707.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1,370,969.03	250,166,797.61	231,848,960.81
资产总计	922,371,326.74	863,823,634.47	734,388,336.89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负债和股东权益）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5-6-30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1,654,973.89	91,484,401.03	224,520,000.00
应付票据	74,512,896.46	92,949,013.69	29,190,539.14
应付账款	109,334,968.66	35,733,403.48	35,163,288.05
预收款项	108,170,314.27	161,789,469.55	104,818,722.52
应付职工薪酬	6,224,273.34	12,255,737.42	9,024,399.40
应交税费	6,910,446.97	493,347.35	1,506,410.46
应付利息	1,710,970.30	1,780,489.40	445,676.00
应付股利	28,400,356.41	23,479,816.40	10,240,504.01
其他应付款	10,123,565.86	3,107,743.04	4,202,657.9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3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91,342,766.16	423,073,421.36	419,112,197.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1,700,000.00	149,000,000.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7,485,000.00	7,485,000.00	7,485,000.00
递延收益	27,927,511.72	19,542,924.75	21,099,193.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5,533.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7,438,044.89	176,027,924.75	28,584,193.62
负债合计	618,780,811.05	599,101,346.11	447,696,391.11
股东权益：			
股本	150,000,000.00	111,110,000.00	111,1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114,722,288.36	43,932,607.00	43,932,607.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2,145,869.57	46,342,835.31
未分配利润	38,868,227.33	57,533,811.79	85,306,503.47
股东权益合计	303,590,515.69	264,722,288.36	286,691,945.7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922,371,326.74	863,823,634.47	734,388,336.89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03,679,425.49	629,453,259.39	603,445,243.68
减：营业成本	300,571,637.64	520,327,264.18	490,755,497.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50,715.23	754,361.64	4,292,493.31
销售费用	5,602,607.86	11,169,437.53	9,192,827.43
管理费用	27,834,207.46	44,972,519.10	52,269,307.05
财务费用	12,595,860.48	27,135,087.20	22,229,017.95
资产减值损失	3,395,725.43	5,526,563.53	7,979,879.5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812,682.97	-748,796.26	-695,615.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12,682.97	-748,796.26	-695,615.86
二、营业利润	51,015,988.42	18,819,229.95	16,030,605.35
加：营业外收入	18,252,548.18	48,616,986.94	23,158,612.7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692,171.39	442,770.08	516,980.4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74,980.46	15,346.30
三、利润总额	68,576,365.21	66,993,446.81	38,672,237.71
减：所得税费用	9,708,137.88	8,963,104.23	4,675,787.75
四、净利润	58,868,227.33	58,030,342.58	33,996,449.9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58,868,227.33	58,030,342.58	33,996,449.96

3、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8,907,160.43	770,585,176.32	617,214,439.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585,137.68	8,529,336.76	566,001.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926,690.81	31,558,238.42	31,335,664.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9,418,988.92	810,672,751.50	649,116,105.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1,454,495.88	566,537,827.72	475,399,986.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204,656.11	62,525,289.63	57,688,249.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170,081.50	18,017,994.16	51,270,954.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670,404.91	70,552,887.22	60,338,163.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3,499,638.40	717,633,998.73	644,697,353.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19,350.52	93,038,752.77	4,418,751.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000.00		117,5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00.00		117,5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69,058.88	12,792,934.50	17,512,725.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88,775.00	29,496,695.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488,775.00	29,496,695.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57,833.88	42,289,629.50	17,512,725.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34,833.88	-42,289,629.50	-17,395,175.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655,000.00	261,484,401.03	232,82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655,000.00	261,484,401.03	232,8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484,427.14	245,520,000.00	150,481,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523,955.46	82,175,418.39	101,972,454.9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008,382.60	327,695,418.39	252,453,454.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53,382.60	-66,211,017.36	-19,633,454.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748.93	90,984.31	-143,133.1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63,882.97	-15,370,909.78	-32,753,012.15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506,039.85	40,876,949.63	73,629,961.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969,922.82	25,506,039.85	40,876,949.63

现金流量表补充报表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8,868,227.33	58,030,342.58	33,996,449.96
加：资产减值准备	3,395,725.43	5,526,563.53	7,979,879.52
固定资产折旧	8,168,501.05	14,880,746.25	12,918,517.27
无形资产摊销	704,607.02	762,205.57	746,479.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1,666.62	84,999.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23,000.00	274,980.46	736.6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7,374,976.37	27,773,283.04	22,744,321.48
投资损失	812,682.97	748,796.26	695,615.8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229,613.98	-1,788,985.74	-251,579.4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325,533.17		
存货的减少	8,101,780.05	-117,719,256.77	25,587,181.0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66,456,756.59	-8,522,434.03	1,892,448.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4,417,459.74	112,930,845.00	-101,976,298.8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19,350.52	93,038,752.77	4,418,751.22
2、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969,922.82	25,506,039.85	40,876,949.6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5,506,039.85	40,876,949.63	73,629,961.7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63,882.97	-15,370,909.78	-32,753,012.15

4、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6 月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1,110,000.00		43,932,607.00				52,145,869.57	57,533,811.79	264,722,288.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1,110,000.00		43,932,607.00				52,145,869.57	57,533,811.79	264,722,288.3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8,890,000.00		70,789,681.36				-52,145,869.57	-18,665,584.46	38,868,227.3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8,868,227.33	58,868,227.33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三) 利润分配								-20,000,000.00	-2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20,000,000.00	-20,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8,890,000.00		70,789,681.36				-52,145,869.57	-57,533,811.79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8,890,000.00		13,255,869.57				-52,145,869.57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57,533,811.79					-57,533,811.79	
四、本年末余额	150,000,000.00		114,722,288.36					38,868,227.33	303,590,515.69

2014 年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1,110,000.00		43,932,607.00				46,342,835.31	85,306,503.47	286,691,945.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1,110,000.00		43,932,607.00				46,342,835.31	85,306,503.47	286,691,945.7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5,803,034.26	-27,772,691.68	-21,969,657.4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8,030,342.58	58,030,342.58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三) 利润分配							5,803,034.26	-85,803,034.26	-8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803,034.26	-5,803,034.26	
2. 对股东的分配								-80,000,000.00	-80,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末余额	111,110,000.00		43,932,607.00				52,145,869.57	57,533,811.79	264,722,288.36

2013 年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1,110,000.00		43,932,607.00				42,943,190.31	154,709,698.51	352,695,495.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1,110,000.00		43,932,607.00				42,943,190.31	154,709,698.51	352,695,495.8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399,645.00	-69,403,195.04	-66,003,550.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996,449.96	33,996,449.9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三）利润分配							3,399,645.00	-103,399,645.00	-10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399,645.00	-3,399,645.00	
2. 对股东的分配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末余额	111,110,000.00		43,932,607.00				46,342,835.31	85,306,503.47	286,691,945.78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1、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2、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3、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所在国的运营经济环境的主要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一)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二)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下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

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三、11、长期股权投资”。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当月 1 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i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ii.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iii.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iv.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v.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i.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ii.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i.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ii.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

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i.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ii.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同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根据账

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账龄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	1%
1—2 年	10%	1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根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

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5)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6)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i.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ii.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1、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i.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

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i i.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i.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ii.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第四节公司财务“三、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提示：应明确该等长期权益的具体内容和认定标准）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iii.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i.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ii.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

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40 年	5%	4.75-2.375%
机器设备	10-15 年	5%	9.5-6.33%
器具工具家具	5-10 年	5%	19-9.5%
运输设备	4-6 年	5%	23.75-15.83%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4、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i.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ii.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iii.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i.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ii.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使用权有效期	土地使用证
软件	3年	软件预计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无形资产：

- i.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ii.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iii.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iv.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v.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6、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

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办公室装修费	3 年
新模具车间、包装车间改造工程	3 年

18、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9、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

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i.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ii.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iii.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0、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0、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i.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

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ii.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国内销售以客户签收为收入确认时点；国外客户以报关离岸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iii. 关于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相应的业务特点分析和介绍

本公司主要销售钕铁硼磁材的销售，国内及国外均有销售。

iv.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对比，不存在显著差别。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i.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按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ii. 本公司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本公司未发生让渡资产使用权业务。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i.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按下列情况处理：

-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

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ii. 本公司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提供劳务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标准，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以及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的依据和方法

本公司未发生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

21、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根据补助实际用于资产相关还是费用类补贴来划分。

2) 确认时点

收到补助款项时，确认相关政府补助。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3、租赁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

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 会计政策变更

i. 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准则

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

《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ii. 本公司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本公司将待抵扣进项税及应交所得税负数从应交税费中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核算。

本公司 2013 年资产负债表调增其他流动资产 7,825,556.82 元，调增应交税 7,825,556.82 元，资产总额无影响。

本公司将递延收益从其他非流动负债中分类至递延收益核算。

本公司 2013 年资产负债表调增递延收益 21,099,193.62 元，调减其他非流动负债 21,099,193.62 元，资产总额无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增值税额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16.5%、20%-25%

注：金力香港现按 16.5% 计收企业所得税，金力欧洲现按 20%-25% 计收企业所得税。

2013 年 1 月 10 日，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赣州市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4 号)规定，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赣南等原中央苏区振兴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2]21 号)，准予赣州市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政策，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赣州市的鼓励类产业的内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位于赣州的公司可每年向税务机关申请优惠企业所得税税率 15%，但需要达到通知内所载的若干条件。本公司于 2013、2014 年度分别取得了主管税务机关审核批复文件，故于本期继续享受企业所得税税率 15% 的税收优惠。2015 年 5 月经赣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批准，继续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五、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元）	406,417,033.58	631,186,683.36	602,502,637.54
净利润（元）	54,229,929.23	46,372,433.09	23,839,321.9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4,606,557.95	48,253,783.63	26,567,007.0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8,716,040.97	12,273,170.63	21,995,617.5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9,092,669.69	14,154,521.17	24,723,302.71
毛利率（%）	25.67	16.39	17.98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收益率（%）	20.02	18.77	8.44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14.33	5.51	7.8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57	2.98	2.95
存货周转率（次）	1.16	2.59	3.18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43	0.24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43	0.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2,187,159.15	66,234,392.29	9,273,737.5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8	0.60	0.08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元)	902,801,432.21	849,899,114.37	739,538,546.27
股东权益合计(元)	276,604,819.88	241,018,177.72	274,920,258.5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元)	281,073,306.07	245,456,010.74	277,981,659.95
每股净资产(元)	1.84	2.17	2.4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每股净资产(元)	1.87	2.21	2.5
资产负债率(以合并报表为基础)(%)	69.36	71.64	62.83
流动比率(倍)	1.31	1.4	1.17
速动比率(倍)	0.81	0.79	0.84

备注：公司于2015年6月股改，有限公司阶段，模拟计算每股指标使用的模拟股数为当期实收资本数。由于股改后股本由11,111万增加至15,000万股，股数变动引起了公司每股净资产、每股收益、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波动。

- 1、所有数据按照合并数据计算；
- 2、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 3、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5、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期末实收资本（股本）”计算。
- 6、每股净资产按照“当期净资产/期末实收资本（股本）”计算。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实收资本（股本）”计算。
- 8、资产负债率按照“负债/总资产”计算。
- 9、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10、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11、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计算。
- 12、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计算。

(一) 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2015年1-6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毛利率分别为25.67%、16.39%和17.98%，报告期内销售毛利率变动主要受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其中2015年1-6月份销售综合销售毛利率比2014年度提高了9.74%，主要原因因为公司生产的所需主要金属原材料镨钕的市场价格持续下降，据统计，镨钕稀土原材料

平均单价由 2014 年 403.58 元/kg 下降至 2015 年元 397.3 元/kg（数据来源：亚洲金属网 <http://www.asianmetal.cn/>），下降幅度为 6.01%。本期毛利率更高得益于较低价格原材料的领用，同时，公司本期产品销售平均单价上涨 2.71%也拉高了公司 2015 年 1-6 月的销售毛利率。

公司 2015 年 1-6 月、2014 年、2013 年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0.02%、18.77%、8.44%，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逐年提升，2014 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收益率提升幅度较大，主要系 2014 年非经常性损益为公司带来了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公司 2015 年 1-6 月、2014 年、2013 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4.33%、5.51% 和 7.85%。公司 2014 年受非经常性损益影响较大，2015 年 1-6 月的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收益率得到改善，受公司产品毛利润提高的作用，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有所减小。

公司 2015 年 1-6 月、2014 年、2013 年每股收益分别为 0.36、0.46 和 0.24 元，公司 2014 年每股收益比 2013 年有大幅度增加，公司为股东创造财富的能力得到提高。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股改后，注册资本由 11,111 万元增加至 15,000 万元，公司股本数量变大，同时由于使用的是半年期的净利润，因此 2015 年 1-6 月每股收益计算结果下降。

（二）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主要流动负债为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股利、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主要为长期借款和递延收益。

短期偿债能力分析：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末和 2013 年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1.31、1.40 和 1.17，速动比率分别为 0.81、0.79 和 0.84，公司存货主要为生产所需的金属原材料镨钕、镝等，镨钕、镝等原料交易市场活跃，变现较快，短期偿债能力较好。

长期偿债能力分析：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末和 2013 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9.36%、71.64% 和 62.83%，与上市公司相比，公司的股权融资手段有限，主要依靠长、短期借款进行融资，导致偿债能力与上市公司相比相对较弱，同时，公司报告期内累计宣告发放 2 亿元现金股利也是导致资产负债率较高的原因之一。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来源主要为金融机构借款及商业信用，公

司信用记录良好，借款本息均按时归还。

（三）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 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98 和 2.95，应收账款周转速度较为稳定，公司业务和主要客户较为稳定，近期信用政策没有明显变化。货款回款时间一般在 3-4 月的左右，2015 年 1-6 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1.57，主要是计算使用的营业收入为 1-6 月的数据，导致周转率偏低。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末及 2013 年末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原值占全部应收账款原值的比例分别为 97.54%、99.98% 和 99.62%，应收账款质量较好。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信用风险较低，不能收回风险较小。

公司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16、2.59 和 3.18。2014 年度存货周转率下降，原因是公司 2014 年末为生产储备了大量原材料。2015 年 1-6 月存货周转率为下降主要原因为、计算指标所使用的成本数据为 1-6 月的数据，同时，由于 2015 年 1-6 月存货金额是 2014 年和 2015 年 6 月 30 日存货的平均数，2014 年度年末的原材料结存使得 2015 年 1-6 月计算存货周转率使用的存货金额变大。

（四）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 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0.60 元和 0.08 元，公司 2014 年度、2013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66,234,392.29 元和 9,273,737.58 元，公司创造现金流的能力有所提高。201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比 2013 年度增加 56,960,654.71 元，主要原因为：1、公司 2014 年采购原材料增加导致增值税进项税增加，缴纳的增值税及其附加税金减少，导致 2014 年度支付的各项税费比 2013 年支付的减少了 33,244,323.51 元；2、2014 年收到税收返还的现金比 2013 年增加了 7,963,335.48 元；3、2014 年收入增加创造了更多的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

公司 2015 年 1-6 月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0.28 元，比 2014 年下降了 0.32 元，主要系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进行了股改，实收资本由 11,111 万元增加到 15,000 万元。若按 2015 年年初股份数换算，2015 年 1-6 月份半年期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0.38 元；2015 年 1-6 月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为 42,187,159.15 元。公司业务没有明显的周期性，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的能力在报告期内逐步提高。

公司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 11,220,466.56 元、-13,681,395.77 元和 -32,382,240.98 元，净现金流流出敞口逐步收窄，并且在 2015 年 1-6 月实现了净流入，公司现金压力得到缓解。2014 年度及 2013 年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出现净流出，主要原因有：1、公司 2014 年和 2013 年各实际支付 66,760,687.61 元和 89,759,495.99 元的现金股利；2、2014 年和 2013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分别为 13,795,755.01 元和 21,996,940.48 元。随着公司分配现金股利和投资活动的减少，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会有所提高。

公司报告期末将于 1 年内到期的长短期借款接近 1.46 亿元人民币，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现金及现金等价余额为 38,441,827.60 元。鉴于现有利率水平和公司现金创造能力，以及维持日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资金情况，公司偿还债务的压力较大。虽然公司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良好的现金流和信用记录，银行资信级别较高，但公司如果无法偿还到期借款本息，且无法获取新的资金来源或将到期借款进行展期，则公司可能存在违约和抵押物被强制执行的风险，将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分析

将本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正海磁材、中环三科、宁波韵升的财务指标进行对比分析，结果如下：

公司简称	金力永磁	正海磁材	中科三环	宁波韵升
流动比率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倍)	1.17	3.42	4.24	2.97
流动比率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倍)	1.40	3.00	4.16	5.29
流动比率 2015 年 6 月 30 日 (倍)	1.31	2.72	5.36	3.31
速动比率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倍)	0.84	3.02	3.22	2.54
速动比率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倍)	0.79	2.52	3.15	4.22
速动比率 2015 年 6 月 30 日 (倍)	0.81	2.26	3.95	2.68
资产负债率 2013 年 12 月 31 日(%)	62.83%	24.11%	22.93%	21.75%
资产负债率 2014 年 12 月 31 日(%)	71.64%	24.63%	18.88%	18.77%
资产负债率 2015 年 6 月 30 日(%)	69.36%	26.81%	14.64%	16.22%

公司简称	金力永磁	正海磁材	中科三环	宁波韵升
存货周转率 2013 年(次)	3.48	2.30	2.91	3.58
存货周转率 2014 年(次)	2.74	2.82	3.00	2.42
存货周转率 2015 年 1-6 月(次)	1.22	1.56	1.36	1.16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3 年(次)	2.98	6.37	4.01	7.44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4 年(次)	3.01	5.80	4.07	5.51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5 年 1-6 月(次)	1.58	1.99	1.85	2.52
销售毛利率 2013 年(%)	17.98%	25.79%	28.48%	30.86%
销售毛利率 2014 年(%)	16.39%	24.95%	23.59%	27.89%
销售毛利率 2015 年 1-6 月(%)	25.67%	29.92%	22.15%	26.06%
净利润/营业总收入 2013 年(%)	3.96%	14.16%	10.73%	17.40%
净利润/营业总收入 2014 年(%)	7.35%	14.69%	8.89%	15.30%
净利润/营业总收入 2015 年 1-6 月(%)	13.34%	15.71%	8.99%	32.81%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占营业收入百分比 2013 年(%)	1.54%	12.49%	11.28%	11.22%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占营业收入百分比 2014 年(%)	10.49%	-9.27%	6.14%	11.63%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占营业收入百分比 2015 年 1-6 月(%)	10.38%	33.41%	9.04%	-2.02%

注：上市公司的数据来源于 WIND 资讯，可比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计算时使用的是应收账款、存货的账面价值，为使数据更具可比性，计算公司相应指标时也使用账面价值。

1、盈利能力方面

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水平比金力永磁更高，主要是相对于上市公司而言，公司作为卖方的议价能力更弱。2015 年 1-6 月金力永磁毛利率达到 25.67%，在 2014 年的基础有大幅度提升，与可比上市公司的差距正在缩小。

金力永磁净利润率（净利润/营业总收入）比同行业上市公司更低，主要由于公司财务费用较大，如果公司能降低借款和票据贴现规模，公司的净利润率预计会有所提升。

2、偿债能力方面

金力永磁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短期偿债能力和长期偿债能力与上市公司相比，相对较弱。与上市公司相比，金力永磁的股权融资手段有限，主要依靠短期借款进行融资，使金力永磁的偿债能力相对较弱。

3、营运能力方面

金力永磁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差异不大，公司存货周转率处于平均水平，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有助于加强对存货库存的管理，避免积压大量原材料或库存商品。

金力永磁应收账款周转率比同行业上市公司更低，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期更长。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末以及 2013 年末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97.54%、99.89% 和 99.62%，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政策稳健，回款风险较小。

4、现金流量方面

金力永磁 2014 年度的现金流管理较 2013 年度有较大幅度的提升，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由 1.54% 提升到 10.49%，公司经营活动创造现金流的能力有所提高。同行业上市公司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波动较大，公司近一年一期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	360,062,410.10	88.59%	618,057,416.53	97.92%	600,514,609.46	99.67%
其他业务	46,354,623.48	11.41%	13,129,266.83	2.08%	1,988,028.08	0.33%
合计	406,417,033.58	100.00%	631,186,683.36	100.00%	602,502,637.54	100.00%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及磁组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包括风力发电、变频家电、节能电梯、汽车电机、其他工业节能电机等使用的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及其毛坯。2015年1至6月、2014年和2013年，公司主营业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8.59%、97.92%和99.67%，主营业务明确。

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材料销售收入。2014年和2013年，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分别仅占营业收入的2.08%和0.33%，2015年1-6月其他业务收入比例上升至11.41%，占收入比例较小，对公司的收入、利润不构成重大影响。

2、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营业务收入（分类别）主要构成情况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磁钢成品	337,043,928.28	93.60	550,213,407.23	89.02	491,885,968.06	81.91
其中：风力发电	270,215,256.49	75.05	472,242,905.50	76.41	433,005,237.33	72.11
变频家电	10,346,033.30	2.87	14,050,880.47	2.27	20,452,418.36	3.41
节能电梯	10,205,767.69	2.83	14,175,245.14	2.29	10,331,307.30	1.72
汽车电机	19,019,281.09	5.28	16,611,902.07	2.69	5,303,402.56	0.88
其他工业节能电机	27,257,589.71	7.57	31,301,987.61	5.06	14,832,910.39	2.47
IT及消费类电子			1,830,486.44	0.30	7,960,692.12	1.33
毛坯及合金片	23,018,481.82	6.39	67,844,009.30	10.98	108,628,641.40	18.09

产品名称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
合计	360,062,410.10	100.00	618,057,416.53	100.00	600,514,609.46	100.00

公司的销售收入按产品应用领域划分,其中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磁钢成品销售收入比分别为 93.60%、89.02% 及 81.91%。其中,公司近两期风力发电永磁材料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最大,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比例分别达到 75.05%、76.41% 及 72.11%,主营业务收入结构未发生明显变化。

公司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毛坯及合金片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6.39%、10.98% 及 18.09%。与磁钢成品相比,毛坯及合金片销售毛利更低,其销售比重的降低提高了企业整体销售毛利率水平。

3、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布情况

单位: 元

地区名称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国内销售	332,304,872.65	92.29%	594,793,704.63	96.24%	584,353,439.59	97.31%
华东	161,607,813.01	44.88%	232,197,368.77	37.57%	252,735,991.07	42.09%
西北	130,275,123.15	36.18%	263,914,478.67	42.70%	170,059,883.11	28.32%
其他	40,421,936.49	11.23%	98,681,857.19	15.97%	161,557,565.41	26.90%
出口销售	27,757,537.45	7.71%	23,263,711.90	3.76%	16,161,169.87	2.69%
美洲	1,570,840.84	0.44%	748,838.51	0.12%	120,047.05	0.02%
欧洲	23,491,574.21	6.52%	22,236,367.26	3.60%	16,041,122.82	2.67%
亚洲	2,695,122.40	0.75%	278,506.13	0.05%		
合计	360,062,410.10	100.00%	618,057,416.53	100.00%	600,514,609.46	100.00%

公司在扎根国内市场的同时,近年也在积极拓宽国际市场,其中公司海外销售业务模式分为两种模式:一是直接模式,即通过母公司按照公司销售流程,直接与海外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并完成销售,金力欧洲可随时提供物流、技术及客户服务;二是间接销售模式。即由金力欧洲与海外客户直接签署销售合同,

并制定欧洲公司向母公司按市场价格采购相应产品，然后销售给海外客户，并提供物流及技术服务。

国内市场主要集中在华东和西北市场，2015年1-6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华东和西北市场景合计收入占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1.06%、80.27%及70.41%。国外市场主要为欧洲市场，公司近年大力发展欧洲市场，欧洲市场的收入占比逐年提高，2015年1-6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欧洲市场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6.52%、3.60%及2.67%。

（二）产品和服务的毛利率及其变化分析

1、公司主营业务中，各类产品的毛利率情况

单位：元

合并层面	2015年1-6月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磁钢成品	337,043,928.28	242,913,696.05	27.93%
毛坯及合金片	23,018,481.82	21,205,985.39	7.87%
合计	360,062,410.10	264,119,681.44	26.65%

(续)	2014年度		
磁钢成品	550,213,407.23	450,202,674.28	18.18%
毛坯及合金片	67,844,009.30	64,548,253.06	4.86%
合计	618,057,416.53	514,750,927.34	16.71%

(续)	2013年度		
磁钢成品	491,885,968.06	384,181,642.08	21.90%
毛坯及合金片	108,628,641.40	108,113,070.60	0.47%
合计	600,514,609.46	492,294,712.68	18.02%

2015年1-6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主要产品综合销售毛利率分别为26.65%、16.71%及18.02%。报告期内公司毛利贡献主要来自于成品的销售，毛利率变动主要受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公司毛利率的变动及具体变动原因参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

指标分析，（一）盈利能力分析”。

2、公司主营业务中，按地域划分计算的毛利率情况

单位：元

地区名称	2015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国内销售	332,304,872.65	246,110,181.53	25.94%
出口销售	27,757,537.45	18,009,499.91	35.12%
合计	360,062,410.10	264,119,681.44	26.65%

续			
地区名称	2014 年度		
国内销售	594,793,704.63	497,825,280.58	16.30%
出口销售	23,263,711.90	16,925,646.76	27.24%
合计	618,057,416.53	514,750,927.34	16.71%

续			
地区名称	2013 年度		
国内销售	584,353,439.59	480,814,254.09	17.72%
出口销售	16,161,169.87	11,480,458.59	28.96%
合计	600,514,609.46	492,294,712.68	18.02%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和 2013 年，公司出口销售的毛利率分别为 35.12%、27.24% 和 28.96%。出口销售毛利率高于国内销售的毛利率，主要得益于公司出口产品销售单价高于国内销售产品单价。

（三）营业收入和利润的变动趋势分析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营业收入	406,417,033.58	631,186,683.36	4.76%	602,502,637.54
营业总成本	359,199,686.60	622,627,299.97	4.67%	594,843,876.99
营业利润	46,404,664.01	7,810,587.13	12.17%	6,963,144.69
利润总额	63,966,297.26	55,985,856.89	89.12%	29,603,876.05

净利润	54,229,929.23	46,372,433.09	94.52%	23,839,321.91
-----	---------------	---------------	--------	---------------

公司 2014 营业收入和营业总成本较 2013 年金额的增长比例基本相同，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总额变动幅度匹配。2015 年 1-6 月公司营业利润大幅度提高，主要是公司收入增长以及原材料成本下降所致。

公司营业利润与利润总额差异较大，主要受到营业外收入的影响。公司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营业外收入金额分别为 18,253,804.64 元、48,618,039.84 元和 23,158,711.78 元，2014 年度利润总额比 2013 年度增加受营业外收入变动影响较大，公司 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利润总额主要来自营业外收入中的政府补助及其他，2015 年 1-6 月份，公司利润总额中营业利润的比重大幅度提高，营业外收入的占比下降，政府补助等对公司利润总额的影响变小，营业外收入及非经常性损益的情况参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六）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生产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

生产成本明细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248,155,029.86	82.14%	422,256,389.31	82.93%	410,781,648.27	83.50%
直接人工	22,815,742.46	7.55%	38,888,752.18	7.64%	29,362,900.60	5.97%
制造费用	16,019,385.27	5.30%	25,942,808.77	5.09%	32,067,445.70	6.52%
燃料动力及包材	15,139,394.75	5.01%	22,099,671.58	4.34%	19,729,289.00	4.01%
合计	302,129,552.34	100.00%	509,187,621.84	100.00%	491,941,283.57	100.00%

公司报告期内生产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燃料动力及包材构成，直接材料、制造费用和燃料动力及包材占比变动不大，其中直接材料是生产成本占比逐年下降，主要受直接材料镨钕和镝的市场价格下降所致。2014 年度直接人工的费用较 2013 年增加了 9,525,851.58 元，且占生产成本的比重也由 5.97% 上升到了 7.64%，变化原因主要是 1、生产员工人数增加，人员年均人數同比增长了 21.51%；2、生产人员薪酬支出增加，人均薪酬涨幅 13.53%。2014

年制造费用比 2013 年下降了 9,923,423.5 元，且占生产成本的比重由 6.54% 下降到了 5.09%，主要是公司机物料消耗减少，公司加大了物料控制力度所致。

公司采购成本与营业成本之间勾稽关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原材料年初余额	136,717,847.39	9,100,446.56	45,129,249.84
周转材料年初余额	37,877.81	667,330.58	-
委托加工物资年初余额-原矿加工	4,703,611.56	7,984,623.57	1,048,384.88
加：本年购入材料净额	247,769,906.87	574,438,497.20	396,439,942.55
减：原材料年末余额	73,300,314.08	136,717,847.39	9,100,446.56
减：周转材料年末余额	105,751.64	37,877.81	667,330.58
减：委托加工物资年末余额-原矿加工	4,108,937.22	4,703,611.56	7,984,623.57
减：原材料转入管理费用	16,709,242.62	12,529,075.61	
减：原材料转入制造费用	10,653,206.48	13,468,039.23	14,083,528.29
减：原材料销售	36,196,761.73	2,478,057.00	-
减：新产品开发费			
直接材料成本	248,155,029.86	422,256,389.31	410,781,648.27
直接人工成本	22,815,742.46	38,888,752.18	29,362,900.60
燃料与动力	15,139,394.75	22,099,671.58	19,729,289.00
制造费用	16,019,385.27	25,942,808.77	32,067,445.70
产品生产成本	302,129,552.34	509,187,621.84	491,941,283.57
加：在产品年初余额	28,276,420.63	32,642,213.62	23,602,951.35
减：在产品年末余额	40,608,489.99	28,276,420.63	32,642,213.62
加：自制半成品年初余额			
减：自制半成品年末余额			
产成品成本	289,797,482.98	513,553,414.83	482,902,021.30
加：产成品(本部)年初余额	84,413,293.13	85,229,833.57	91,631,185.81
加：购入产成品			
加：委托加工物资-磁钢(产成品)	1,068,720.81	1,449,692.88	4,441,032.02
减：委托加工物资-磁钢(产成品)	229,688.31	1,068,720.81	1,449,692.88
减：产成品(本部)年末余额	110,930,127.17	84,413,293.13	85,229,833.57
产品销售成本	264,119,681.44	514,750,927.34	492,294,712.68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264,119,681.44	514,750,927.34	492,294,712.68

(四) 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期间费用及变动趋势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金额
营业收入	406,417,033.60	631,186,683.4	602,502,637.50
销售费用	5,626,396.01	11,619,925.69	9,995,285.44
管理费用	31,723,554.48	53,797,694.23	63,001,022.44
财务费用	14,304,464.87	27,229,745.37	22,564,677.28
三项费用合计	51,654,415.36	92,647,365.29	95,560,985.16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38%	1.84%	1.66%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7.81%	8.52%	10.46%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52%	4.31%	3.75%
三项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	12.71%	14.68%	15.86%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6 月三项费用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5.86%、14.68% 和 12.71%。三项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在报告期内逐步下降，主要是企业管理费下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职工薪酬	1,388,766.05	3,167,591.32	2,737,084.15
办公费	31,801.91	141,625.75	1,571,293.57
差旅费	352,601.84	991,460.23	714,981.41
业务招待费	843,010.58	1,802,610.18	707,007.17
交通运输费	166,8933.6	2,961,209.20	2,711,054.89
折旧与摊销费用	20,937.36	44,450.18	64,261.84
其他	1,320,344.67	2,510,978.83	1,489,602.41
合计	5,626,396.01	11,619,925.69	9,995,285.44

公司销售费中发生额较大的明细为职工薪酬、交通运输费和其他，其他主

要为参展费、会务费、宣传费及样品使用费等。2014 年度销售费用增加主要为公司为扩大销售业务发生的招待费和会展费，以及员工工资增长和运输费用的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	7,241,824.06	17,820,590.98	21,603,041.01
办公费	178,176.61	611,443.34	1,075,542.16
差旅费	329,111.56	911,012.24	1,687,614.39
业务招待费	381,107.76	1,113,824.01	774,630.78
交通运输费	377,354.20	1,228,440.87	919,018.62
折旧与摊销费用	969,833.10	1,904,297.56	1,676,685.53
研究与开发费用	17,664,256.93	24,076,509.00	21,884,269.10
地方税费	763,034.26	1,740,118.65	1,623,889.80
中介费用	1,132,243.76	898,361.78	9,036,162.36
其他	2,686,612.24	3,493,095.80	2,720,168.69
合计	31,723,554.48	53,797,694.23	63,001,022.44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管理人人员工资、研究开发费、中介费和其他等。公司的管理费用属于相对固定的开支，职工薪酬和研究与开发费用占管理费用的比重较高，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两者合计占管理费用的比重分别是 78.51%、77.83% 和 69.03%。其中，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研究与开发费用占管理费用的比重分别是 55.68%、44.75% 和 34.74%，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35%、3.81% 和 3.63%，为满足市场需求，提升产品质量和改善生产工艺，公司对研发部分的投入力度逐渐加大；2014 年度职工薪酬比 2013 年度减少了 3,782,450.03 元，主要是由于 2014 年较 2013 年公司管理团队年终绩效减少；2013 年度中介费较高，为准备上市发生的中介费用；其他主要包含修理费、绿化费和保险费等。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9,982,255.51	20,472,588.23	23,081,796.97
减：利息收入	-500,787.60	-1,880,740.89	-1,107,147.23
汇兑损益	1,662,357.13	-78,528.42	167,782.31
其他	3,160,639.83	8,716,426.45	422,245.23
合计	14,304,464.87	27,229,745.37	22,564,677.28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费用和票据贴现费用。公司2014年财务费用整体增加，主要是为加速货款回笼加大了现金折扣的力度。2014年其他增加主要为公司将票据贴现费用分类到其他中列示。

（五）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12,682.97	-748,796.26	-695,615.86
合计	-812,682.97	-748,796.26	-695,615.86

报告期内投资收益为从联营企业四川江铜稀土磁材有限公司取得的收益。

（六）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的营业外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6,525.06		14,609.65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26,525.06		14,609.65
政府补助	18,070,193.03	23,832,059.27	22,592,251.33
其他	157,086.55	24,785,980.57	551,850.80
合计	18,253,804.64	48,618,039.84	23,158,711.78

2015年1-6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营业外收入金额分别为18,253,804.64

元、48,618,039.84 元和 23,158,711.78 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28.54%、86.84% 和 78.23%，营业外收入占利润总额的比例较高。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营业外收入中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分别为 18,253,804.64 元、40,469,549.44 元和 2,201,654.03 元（政府补助中水电、专利补贴款及税费返还不计入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28.54%、72.29% 和 7.44%。其中 2014 年占比较高，主要受政府补助的影响。2015 年 1-6 月份营业外收入计入中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占利润总额比重有所下降。

2014 年度营业外收入—其他中 23,948,820.00 元为上海银萨工程设备有限公司根据销售合同预付的货款。根据双方 2014 年 7 月 15 日达成的和解协议，本公司预收的货款无需归还，公司将该款项作为违约金转入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09 年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 800 万专项资金	228,000.00	456,000.00	456,000.00	与资产相关
赣州市财政局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196,980.90	580,911.27	3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4000 吨高性能电机磁钢及 1000 台高效节能电机项目	155,957.46	311,914.92	299,669.98	与资产相关
市西城区 FL-01-2 地块（56393 平米）补贴款	56,243.16	112,486.32	112,486.32	与资产相关
赣州稀土开发利用综合试点补助资金	5,000,000.00	4,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水电、专利补贴款及税费返还	2,300,000.00	8,148,490.40	20,971,667.40	与收益相关
863(高性能稀土复合钇镥结构陶瓷产业化制备及应用技术)课题		-52,900.00	277,471.27	与收益相关
金岭西大道以南、工业一路南以西（47635 平米）补贴款	47,478.18	94,956.36	94,956.36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省级第一批科技专项经费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企业增产增效奖励资金		221,200.00		与收益相关
稀土钨深加工及应用产品市级财政奖励资金	9,390,200.00	5,184,000.00		与收益相关
钕铁硼电镀补助资金		225,000.00		与收益相关
稀土产业调整升级专项资金拨款		4,0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级应用技术研究与开发经费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赣州开发区电力专线建设费用补助资金	595,333.3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8,070,193.03	23,832,059.27	22,592,251.33	

2、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外支出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37.39	274,980.46	15,346.3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937.39	274,980.46	15,346.30
对外捐赠	690,000.00	90,000.00	500,000.00
其中：公益性捐赠支出	690,000.00	90,000.00	500,000.00
其他	234.00	77,789.62	2,634.12
合计	692,171.39	442,770.08	517,980.42

七、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的主要构成及减值准备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40,933.10	36,653.68	18,375.38
银行存款	38,400,894.50	27,184,707.32	41,381,407.99
其他货币资金	48,210,928.46	58,290,541.69	52,690,539.14
合计	86,652,756.06	85,511,902.69	94,090,322.51

其中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7,702,896.46	57,782,509.69	29,190,539.14
保函保证金	508,032.00	508,032.00	23,500,000.00

合 计	48,210,928.46	58,290,541.69	52,690,539.14
-----	---------------	---------------	---------------

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包括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其中其他货币资金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和保函保证金。公司报告期内各期都有大额原材料采购以及归还借款本息，保持较大的货币资金有利于保证材料采购的连续和借款本息的按时归还。

2、应收账款

(1)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296,216,613.14	100.00	3,650,122.77	1.23	292,566,490.37
组合小计	296,216,613.14	100.00	3,650,122.77	1.23	292,566,490.37
合计	296,216,613.14	100.00	3,650,122.77	1.23	292,566,490.37

续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222,643,737.00	100.00	2,263,046.38	1.02	220,380,690.62
组合小计	222,643,737.00	100.00	2,263,046.38	1.02	220,380,690.62
合计	222,643,737.00	100.00	2,263,046.38	1.02	220,380,690.62

续

种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种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201,176,349.79	100.00	2,094,534.61	1.04	199,081,815.18
组合小计	201,176,349.79	100.00	2,094,534.61	1.04	199,081,815.18
合计	201,176,349.79	100.00	2,094,534.61	1.04	199,081,815.18

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是应收客户的货款，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年末和 2013 年年末应收账款的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292,566,490.37 元、220,380,690.62 元和 199,081,815.18 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是 32.41%、25.93%、和 26.92%。2015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较 2014 年年末增加了 72,185,799.75 元，主要是由于公司收入增长以及部分客户回款周期延长。

(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88,942,438.49	2,889,424.38	1.00
1 至 2 年	7,237,195.85	723,719.59	10.00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36,978.80	36,978.80	100.00
合计	296,216,613.14	3,650,122.77	1.23

续

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22,606,758.20	2,226,067.58	1.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36,978.80	36,978.80	100.00
合计	222,643,737.00	2,263,046.38	1.02

续

单位：元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00,421,020.99	2,004,210.21	1.00
1 至 2 年	718,350.00	71,835.00	10.00
2 至 3 年	36,978.80	18,489.40	50.00
3 至 4 年			
合计	201,176,349.79	2,094,534.61	1.04

公司坏账准备的计提政策是：1 年以内计提比例是 1%；1-2 年计提比例为 10%；2-3 年计提比例为 50%；3 年以上计提比例为 100%。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年末以及 2013 年年末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97.54%、99.89% 和 99.62%，应收账款回款政策稳健，风险控制在较低水平。

(3) 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的金额和占比情况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西安永电金风科技有限公司	147,945,119.60	49.94	1,479,451.20
江苏南车电机有限公司	72,370,916.98	24.43	723,709.17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8,710,447.82	2.94	421,834.98
联合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6,684,026.31	2.26	66,840.26
博世（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Bosch (China) Investment Ltd.)	6,674,115.22	2.25	209,530.18
合计	242,384,625.93	81.83	2,901,365.79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西安永电金风科技有限公司	94,604,033.01	42.49	946,040.33
江苏南车电机有限公司	58,122,250.22	26.11	581,222.50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4,139,907.34	10.84	241,399.07
深圳市大地和电气有限公司	10,642,203.15	4.78	106,422.03
三环永磁(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7,814,355.51	3.51	78,143.56
合计	195,322,749.23	87.73	1,953,227.49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西安永电金风科技有限公司	59,404,204.60	29.53	594,042.05
江苏南车电机有限公司	49,333,005.10	24.52	493,330.05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40,639,639.79	20.20	406,396.40
北京金风科创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19,877,349.03	9.88	198,773.49
上海日立电器有限公司	10,872,675.73	5.40	108,726.76
合计	180,126,874.25	89.54	1,801,268.74

公司应收账款客户的资信状况良好并与公司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其中应收账款余额占比最大的西安永电金风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南车电机有限公司、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均为公司的前五大客户之一。

3、预付款项

按账龄列示的预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864,304.96	94.38	23,818,628.73	96.87	4,827,871.92	93.03
1—2 年	584,432.51	5.08	691,521.80	2.81	313,189.12	6.04
2—3 年	2,190.00	0.02	42,731.00	0.17	7,125.68	0.14
3 年以上	59,311.00	0.52	36,380.00	0.15	40,978.00	0.79
合计	11,510,238.47	100.00	24,589,261.53	100.00	5,189,164.7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预付账款主要是预付货款。2015年6月30日、2014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预付款项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77%、4.06%和1.04%。从预付账款账龄结构来看，公司最近三期的预付款项的账龄绝大部分为1年以内，公司能够有效控制预付款项风险。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2015年6月30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8,040,499.75	93.41	50,555,499.75	87.10	7,485,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	4,092,134.79	6.59	1,042,410.57	25.47	3,049,724.22		
组合小计	4,092,134.79	6.59	1,042,410.57	25.47	3,049,724.2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2,132,634.54	100.00	51,597,910.32	83.04	10,534,724.22		

续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8,040,499.75	93.46	50,555,499.75	87.10	7,485,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	2,801,970.10	7.09	669,194.83	23.88	2,132,775.27		
组合小计	2,801,970.10	7.09	669,194.83	23.88	2,132,775.2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0,842,469.85	100.00	51,224,694.58	84.19	9,617,775.27		

续

种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8,040,499.75	95.04	50,555,499.75	87.10	7,485,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3,030,747.69	4.96	362,570.77	11.96	2,668,176.92
组合小计	3,030,747.69	4.96	362,570.77	11.96	2,668,176.9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1,071,247.44	100.00	50,918,070.52	83.37	10,153,176.92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15.06.30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赣州稀土矿业有限公司	58,040,499.75	50,555,499.75	87.10	合同未执行，预付货款未能收回。
合计	58,040,499.75	50,555,499.75	87.10	

续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14.12.31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赣州稀土矿业有限公司	58,040,499.75	50,555,499.75	87.10	合同未执行，预付货款未能收回。
合计	58,040,499.75	50,555,499.75	87.10	

续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14.12.31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赣州稀土矿业有限公司	58,040,499.75	50,555,499.75	87.10	合同未执行，预付货款未能收回。
合计	58,040,499.75	50,555,499.75	87.10	

款项为预付稀土矿业材料款，公司 2011 年度与其签署了原材料采购合同，

由于当时公司现金流紧张及后期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原因，公司未执行该合同。根据合同约定，公司按照合同金额的 5%计提 748.5 万元的预计负债，同时预付的货款因本公司未能执行合同，还未退回，公司按扣除预计负债后的余额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6 月 30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771,319.19	27,713.19	1.00
1 至 2 年	293,818.41	29,381.84	10.00
2 至 3 年	83,363.31	41,681.66	50.00
3 年以上	943,633.88	943,633.88	100.00
合计	4,092,134.79	1,042,410.57	25.47

续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448,523.47	14,485.24	1.00
1 至 2 年	345,789.00	34,578.90	10.00
2 至 3 年	775,053.88	387,526.94	50.00
3 年以上	232,603.75	232,603.75	100.00
合计	2,801,970.10	669,194.83	23.88

续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665,081.99	16,650.82	1.00
1 至 2 年	1,132,861.95	113,286.20	10.00
2 至 3 年	340.00	170.00	50.00
3 年以上	232,463.75	232,463.75	100.00
合计	3,030,747.69	362,570.77	11.96

(3) 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的金额和占比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6月30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赣州稀土矿业有限公司	预付材料款	58,040,499.75	3年以上	93.41	50,555,499.75
宁波月升气体有限公司 赣州分公司	预付款项	566,818.81	1年以内	0.91	5,668.19
赣州龙源环保公司厂房 配套设施使用保证金	保证金	240,000.00	3年以上	0.39	240,000.00
赣州市盛开源磁性材料 有限公司	应收电费款	225,120.34	1年以内	0.36	2,251.20
江西赣州供电公司	预付款项	200,000.00	3年以上	0.32	200,000.00
合计		59,272,438.90		95.40	51,003,419.14

续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赣州稀土矿业有限公司	预付材料款	58,040,499.75	3年以上	95.39	50,555,499.75
谢辉	职工借款	383,606.12	1—2年	0.63	38,360.61
宁波月升气体有限公司 赣州分公司	预付款项	241,079.99	1年以内	0.40	2,410.80
江西赣州供电公司	预付款项	200,000.00	1—2年	0.33	20,000.00
赖训珑	职工借款	200,000.00	1年以内	0.33	2,000.00
合计		59,065,185.86		97.08	50,618,271.16

续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3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赣州稀土矿业有限公司	预付材料款	58,040,499.75	2-3年	95.04	50,555,499.75
赣州龙源环保公司	保证金	505,000.00	1—2年	0.83	50,500.00
谢辉	职工借款	460,000.00	1年以内	0.75	4,600.00
赣州中联环保公司	保证金	362,267.40	1—2年	0.59	36,226.74
荣小花	职工借款	204,564.40	1年以内	0.33	2,045.64
合计		59,572,331.55		97.55	50,648,872.13

本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月 6 月 30 日的其他应收款金额分别是 10,153,176.92 元、9,617,775.27 元和 10,534,724.22 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是 1.37%、1.13% 和 1.17%。

公司欠款方较为集中，2015 年 6 月 30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汇总金额为 59,272,438.90 元，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5.4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51,003,419.14 元。

5、存货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存货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3,432,592.51		73,432,592.51
在途物资	9,734,642.65		9,734,642.65
周转材料	105,751.64		105,751.64
委托加工物资	4,662,510.71		4,662,510.71
在产品	40,317,446.71	381,543.85	39,935,902.86
库存商品	118,385,173.37	12,063,860.62	106,321,312.75
发出商品	10,467,223.41		10,467,223.41
合计	257,105,341.00	12,445,404.47	244,659,936.53

续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6,923,286.69		136,923,286.69
在途物资	2,153,037.91		2,153,037.91
周转材料	37,877.81		37,877.81
委托加工物资	5,972,427.51		5,972,427.51
在产品	28,276,420.63	739,680.40	27,536,740.23
库存商品	87,740,834.44	10,901,445.49	76,839,388.95
发出商品	2,889,521.60		2,889,521.60
合计	263,993,406.59	11,641,125.89	252,352,280.70

续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573,482.66		11,573,482.66
在途物资	7,239.33		7,239.33
周转材料	667,330.58		667,330.58
委托加工物资	7,204,828.13	1,632,247.13	5,572,581.00
在产品	33,237,634.96	412,904.37	32,824,730.59
库存商品	87,653,735.79	9,150,480.95	78,503,254.84
发出商品	3,681,407.32		3,681,407.32
合计	144,025,658.77	11,195,632.45	132,830,026.32

公司存货 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账面价值分别是 132,830,026.32 元、252,352,280.70 元和 244,659,936.53 元，存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是 17.96%、29.69% 和 27.10%。公司 2014 年末存货增幅较大，主要系公司在 2014 年末根据与风电客户签定的销售合同，储备了原材料以备生产，公司 2014 年原材料期末金额增加了 125,349,804.03 元。由于报告期内稀土原材料价格整体呈下降趋势，导致公司产品售价相应下调，公司在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6 月 30 日根据存货减值测试的结果分别计提 11,195,632.45 元、11,641,125.898 元和 12,445,404.47 元的存货跌价准备，占存货账面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7.77%、4.41% 和 4.84%。

6、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2014.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15.6.30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四川江铜稀土磁材有限公司	18,574,357.36		-812,682.97		17,761,674.39		

小计	18,574,357.36		-812,682.97		17,761,674.39		
合计	18,574,357.36		-812,682.97		17,761,674.39		

续

被投资单位	2013.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14.12.31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四川江铜稀土磁材有限公司	19,323,153.62		-748,796.26		18,574,357.36		
小计	19,323,153.62		-748,796.26		18,574,357.36		
合计	19,323,153.62		-748,796.26		18,574,357.36		

续

被投资单位	2012.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13.12.31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四川江铜稀土磁材有限公司	20,018,769.48		-695,615.86		19,323,153.62		
小计	20,018,769.48		-695,615.86		19,323,153.62		
合计	20,018,769.48		-695,615.86		19,323,153.62		

公司持有四川江铜稀土磁材有限公司 40%的股份，按权益法对其进行核算。

7、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的固定资产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其他	运输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2014 年 12 月 31 日	82,280,694.32	132,178,140.77	6,145,156.83	3,220,041.14	223,824,033.06
本期增加金额	712,625.77	9,959,829.07	2,455,854.68	223,847.86	13,352,157.38
本期减少金额		684,615.39	9,285.80	137,637.00	831,538.19
2015 年 6 月 30 日	82,993,320.09	141,453,354.45	8,591,725.71	3,306,252.00	236,344,652.25
二. 累计折旧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0,546,622.18	41,368,180.51	2,610,440.67	1,851,993.32	56,377,236.68
本期增加金额	1,313,405.76	6,474,167.73	598,665.62	374,919.60	8,761,158.71
本期减少金额		220,216.94	7,348.41	130,755.15	358,320.50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其他	运输设备	合计
2015年6月30日	11,860,027.94	47,622,131.30	3,201,757.88	2,096,157.77	64,780,074.89
三. 减值准备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5年6月30日					
四. 账面价值合计					
2015年6月30日	71,133,292.15	93,831,223.15	5,389,967.83	1,210,094.23	171,564,577.36
2014年12月31日	71,734,072.14	90,809,960.26	3,534,716.16	1,368,047.82	167,446,796.38

续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其他	运输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2013年12月31日	73,124,908.76	119,256,895.25	4,955,234.90	2,694,595.34	200,031,634.25
本期增加金额	9,155,785.56	13,888,197.06	1,224,542.26	525,445.80	24,793,970.68
本期减少金额		966,951.54	34,620.33		1,001,571.87
2014年12月31日	82,280,694.32	132,178,140.77	6,145,156.83	3,220,041.14	223,824,033.06
二. 累计折旧					
2013年12月31日	8,005,041.83	29,507,585.51	1,751,039.74	1,175,728.42	40,439,395.50
本期增加金额	2,541,580.35	12,027,807.18	889,720.32	676,264.90	16,135,372.75
本期减少金额		167,212.18	30,319.39		197,531.57
2014年12月31日	10,546,622.18	41,368,180.51	2,610,440.67	1,851,993.32	56,377,236.68
三. 减值准备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4年12月31日					
四. 账面价值合计					
2014年12月31日	71,734,072.14	90,809,960.26	3,534,716.16	1,368,047.82	167,446,796.38
2013年12月31日	65,119,866.93	89,749,309.74	3,204,195.16	1,518,866.92	159,592,238.75

续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其他	运输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2012年12月31日	64,260,689.81	94,656,783.73	2,651,270.62	2,295,063.34	163,863,807.50
本期增加金额	8,864,218.95	25,212,932.02	2,327,999.04	399,532.00	36,804,682.01
本期减少金额		612,820.50	24,034.76		636,855.26
2013年12月31日	73,124,908.76	119,256,895.25	4,955,234.90	2,694,595.34	200,031,634.25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其他	运输设备	合计
二. 累计折旧					
2012年12月31日	5,889,588.68	18,922,599.67	1,173,531.79	550,146.04	26,535,866.18
本期增加金额	2,115,453.15	10,703,996.94	589,791.96	625,582.38	14,034,824.43
本期减少金额		119,011.10	12,284.01		131,295.11
2013年12月31日	8,005,041.83	29,507,585.51	1,751,039.74	1,175,728.42	40,439,395.50
三. 减值准备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3年12月31日					
四. 账面价值合计					
2013年12月31日	65,119,866.93	89,749,309.74	3,204,195.16	1,518,866.92	159,592,238.75
2012年12月31日	58,371,101.13	75,734,184.06	1,477,738.83	1,744,917.30	137,327,941.32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运输设备和其他，其他主要为电子设备、器具工具等。报告期内固定资产的增加主要为购买和构建与生产有关的机器设备和房屋建筑物。

截至本公开转让书签署日，公司各项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公司房屋建筑物及部分机器设备已为公司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8、在建工程

(1) 报告期内在建工程的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待安装检验设备	11,033,232.19		6,311,259.33		3,536,741.52	
金蝶K/3 WISE创新管理软件					471,794.88	
二期厂区	567,000.00		567,000.00		9,261,785.56	
合计	11,600,232.19		6,878,259.33		13,270,321.96	

(2) 重要在建工程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工程项目名称	2014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 其他减少	2015年 6月30日
待安装检验 固定资产	6,311,259.33	7,689,024.15	2,967,051.29		11,033,232.19
二期厂区	567,000.00				567,000.00
合计	6,878,259.33	7,689,024.15	2,967,051.29		11,600,232.19

续

工程项目名称	201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 其他减少	2014年 12月31日
待安装检验 固定资产	3,536,741.52	8,754,813.69	5,980,295.88		6,311,259.33
金蝶 K/3WISE 创新管理软 件	471,794.88		471,794.88		
二期厂区	9,261,785.56	300,138.35	8,994,923.91		567,000.00
合计	13,270,321.96	9,054,952.04	15,447,014.67		6,878,259.33

续

工程项目名称	2012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 其他减少	2013年 12月31日
待安装检验 固定资产	14,756,441.19	9,074,235.33	20,293,935.00		3,536,741.52
金蝶 K/3 WISE 创新管 理软件	471,794.88				471,794.88
二期厂区	1,268,335.33	8,668,214.38	674,764.15		9,261,785.56
合计	16,496,571.40	17,742,449.71	20,968,699.15		13,270,321.96

本报告期内无在建工程减值，公司在建工程资金来源均为自筹。

9、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2014年12月31日	37,189,183.39	1,592,267.90	38,781,451.29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2015年6月30日	37,189,183.39	1,592,267.90	38,781,451.29

二. 累计摊销

2014年12月31日	3,779,549.81	305,030.78	4,084,580.59
本期增加金额	371,891.82	220,340.51	592,232.33
本期减少金额			
2015年6月30日	4,151,441.63	524,966.42	4,676,812.92

三. 减值准备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5年6月30日			

四. 账面价值合计

2015年6月30日	33,037,741.76	1,067,301.48	34,104,638.37
2014年12月31日	33,409,633.58	1,287,237.12	34,696,870.70

续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2013年12月31日	37,189,183.39	1,120,473.02	38,309,656.41
本期增加金额		471,794.88	471,794.88
本期减少金额			
2014年12月31日	37,189,183.39	1,592,267.90	38,781,451.29

二. 累计摊销

2013年12月31日	3,035,766.17	6,574.32	3,042,340.49
本期增加金额	743,783.64	298,456.46	1,042,240.10
本期减少金额			
2014年12月31日	3,779,549.81	305,030.78	4,084,580.59

三. 减值准备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4年12月31日			

四. 账面价值合计

2014年12月31日	33,409,633.58	1,287,237.12	34,696,870.70
2013年12月31日	34,153,417.22	1,113,898.70	35,267,315.92

续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2012年12月31日	37,189,183.39	26,950.52	37,216,133.91
本期增加金额		1,093,522.50	1,093,522.50
本期减少金额			
2013年12月31日	37,189,183.39	1,120,473.02	38,309,656.41
二. 累计摊销			
2012年12月31日	2,291,982.53	3,878.88	2,295,861.41
本期增加金额	743,783.64	2,695.44	746,479.08
本期减少金额			
2013年12月31日	3,035,766.17	6,574.32	3,042,340.49
三. 减值准备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3年12月31日			
四. 账面价值合计			
2013年12月31日	34,153,417.22	1,113,898.70	35,267,315.92
2012年12月31日	34,897,200.86	23,071.64	34,920,272.50

公司期末无形资产未出现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因此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公司土地使用权已为公司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10、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 减少额	2015年6月 30日
新模具车间、包装 车间改造工程	623,333.42	1,196,000.00	473,888.87		1,345,444.55
办公室装修费	165,144.15		165,144.15		
合计	788,477.57	1,196,000.00	639,033.02		1,345,444.55

续

项目	201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 减少额	2014年 12月31日
新模具车间、包装 车间改造工程	255,000.04	510,000.00	141,666.62		623,333.42
办公室装修费	495,432.75		330,288.60		165,144.15

合计	750,432.79	510,000.00	471,955.22		788,477.57
续					
项目	2012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 减少额	2013年 12月31日
新模具车间、包装 车间改造工程		340,000.00	84,999.96		255,000.04
办公室装修费	825,721.35	212.8	330,501.40		495,432.75
合计	825,721.35	340,212.80	415,501.36		750,432.79

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车间改造费用和办公室装修费。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报告期内，公司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应收账款(坏 帐准备)	3,650,122.74	538,965.10	2,249,709.56	337,456.44	2,082,151.67	312,322.75
其他应收款 (坏帐准备)	51,597,910.32	7,625,938.54	50,835,070.36	7,625,260.55	50,827,482.41	7,624,122.36
存货(跌价准 备)	12,445,404.47	1,866,810.66	11,641,125.89	1,746,168.88	11,195,632.45	1,679,344.87
应付职工薪 酬(工资已计 提未支付)			12,255,737.42	1,838,360.61	3,729,000.00	559,350.00
递延收益	27,927,511.73	4,189,126.76	19,542,924.75	2,931,438.71	21,099,193.62	3,164,879.04
预计负债	7,485,000.00	1,122,750.00	7,485,000.00	1,122,750.00	7,485,000.00	1,122,750.00
合计	103,105,949.26	15,343,591.06	104,009,567.98	15,601,435.19	96,418,460.15	14,462,769.02

(2) 报告期内，公司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 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 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 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固定资产折 旧(年限、残 值)	2,170,221.12	325,533.17				
合计	2,170,221.12	325,533.17				

(二) 负债的主要构成和变动情况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的短期借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72,655,000.00	72,484,427.14	224,520,000.00
抵押借款	18,999,973.89	18,999,973.89	
合计	91,654,973.89	91,484,401.03	224,520,000.00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存续的信用借款：

2015 年 4 月 16 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签订《流动资金贷款合同》(NCDKND2015014)，借款额度为 1465.5 万元人民币；

2015 年 3 月 30 日，公司与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开发区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0151000331-2015 (开发) 字 0018 号)，借款额度为 1900 万元人民币；

2014 年 12 月 9 日，公司与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开发区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4 年(贷款)20141101 号)，借款额度为 1900 万元人民币；

2014 年 12 月 18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合同》(0181141110)，借款额度为 2000 万元人民币；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存续的抵押借款：

2014 年 11 月 5 日，公司与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开发区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4 年(贷款)20141024 号)，借款额度为 1900 万元人民币，实际放款为 18,999,979.89 元，由公司以其持有的土地和厂房提供抵押担保，并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2014 年(抵押)20141024 号)。

2、应付票据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付票据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74,512,896.46	92,949,013.69	29,190,539.14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合计	74,512,896.46	92,949,013.69	29,190,539.14

公司不存在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3、应付账款

(1) 按账龄进行划分的应付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6,615,844.90	95.68%	34,926,088.95	91.09%	36,487,724.63	91.83%
1—2年	3,656,860.49	3.28%	2,118,119.23	5.52%	1,643,880.76	4.14%
2—3年	175,435.68	0.16%	350,215.85	0.91%	787,003.37	1.98%
3年以上	979,872.55	0.88%	949,798.55	2.48%	815,729.97	2.05%
合计	111,428,013.62	100.00%	38,344,222.58	100.00%	39,734,338.73	100.00%

(2) 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的金额和占比情况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年6月30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赣州晨光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6,986,396.08	51.14%
四川江铜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8,368,307.70	7.51%
赣县金鹰稀土实业有限公司	5,119,690.00	4.59%
四川省冕宁县方兴稀土有限公司	3,800,000.00	3.41%
益阳鸿源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3,590,000.00	3.22%
小计	77,864,393.78	69.88%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四川江铜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12,636,000.00	32.95%
四川省冕宁县方兴稀土有限公司	6,814,000.00	17.77%
赣州晨光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796,001.86	4.68%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山西金满坤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371,575.52	3.58%
赣州涌金磁材有限公司	873,309.08	2.28%
小计	23,490,886.46	61.26%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四川江铜稀土磁材有限公司	8,816,660.40	22.19%
赣州鑫力永磁科技有限公司	2,090,263.38	5.26%
赣州晨光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736,689.56	4.37%
赣州步莱铽新资源有限公司	1,542,511.40	3.88%
包头市玺骏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1,469,272.70	3.70%
小计	15,655,397.44	39.40%

4、预收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的预收款项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 年以内	3,825,256.80	139,952,074.37	80,867,856.63
1-2 年	82,419,799.64	21,918,870.00	2,045.89
2-3 年	21,918,870.00		23,948,820.00
3 年以上			
合 计	108,163,926.44	161,870,944.37	104,818,722.52

其中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龄为 2-3 年的预收账款为 2011 年上海银萨工程设备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订购销合同，对方预付的 23,948,820.00 元购货货款，2014 年 7 月 15 日双方达成和解协议，协议解除合同，本公司预收的货款不予归还，公司按照和解协议将该款项作为违约金计入营业外收入。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账龄 2-3 年的预收账款中主要为预收广西银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货款 21,918,870.00 元，双方于 2012 年 3 月签订金额为 25,920 万元的销售合同，由于原材料价格下降，双方于 2013 年 4 月签订补充协议，将货款

调整为 20,088 万元。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该合同尚未履行完毕；账龄 1-2 年的预收账款主要为预收风电客户 82,817,426.29 元货款。

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付职工薪酬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 6月30日
短期薪酬	12,556,296.11	34,283,388.06	40,573,631.79	6,266,052.38
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2,737,040.88	2,657,001.36	80,039.52
合计	12,556,296.11	37,020,428.94	43,230,633.15	6,346,091.90

续

项目	201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 12月31日
短期薪酬	9,309,413.72	68,691,007.53	65,444,125.14	12,556,296.11
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5,072,066.25	5,072,066.25	
合计	9,309,413.72	73,763,073.78	70,516,191.39	12,556,296.11

续

项目	2012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 12月31日
短期薪酬	3,035,316.41	62,903,146.54	56,629,049.23	9,309,413.72
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29,780.38	4,037,050.03	4,066,830.41	
合计	3,065,096.79	66,940,196.57	60,695,879.64	9,309,413.7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 6月30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110,587.21	29,747,209.57	36,356,147.95	5,501,648.83
(2) 职工福利费		2,152,241.03	2,152,241.03	
(3) 社会保险费		1,025,533.02	1,025,533.02	
其中：医疗保险费		826,602.38	826,602.38	

项目	2014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 6月30日
工伤保险费		198,930.64	198,930.64	
生育保险费				
(4) 住房公积金		610,016.00	494,588.00	115,428.00
(5) 工会经费	445,708.90	748,388.44	545,121.79	648,975.55
(6) 职工教育经费				
合计	12,556,296.11	34,283,388.06	40,573,631.79	6,266,052.38

续

项目	201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 12月31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839,325.52	59,129,430.37	55,858,168.68	12,110,587.21
(2) 职工福利费		5,325,467.79	5,325,467.79	
(3) 社会保险费		2,095,583.28	2,095,583.2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82,175.31	1,682,175.31	
工伤保险费		413,407.97	413,407.97	
生育保险费				
(4) 住房公积金		1,043,160.00	1,043,160.00	
(5) 工会经费	470,088.20	1,004,262.09	1,028,641.39	445,708.90
(6) 职工教育经费		93,104.00	93,104.00	
合计	9,309,413.72	68,691,007.53	65,444,125.14	12,556,296.11

续

项目	2012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 12月31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54,866.59	53,562,337.67	47,577,878.74	8,839,325.52
(2) 职工福利费	31,106.70	5,611,075.13	5,642,181.83	
(3) 社会保险费		1,822,188.30	1,822,188.3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74,851.60	1,374,851.60	
工伤保险费		447,336.70	447,336.70	
生育保险费				
(4) 住房公积金	61,668.00	891,458.75	953,126.75	
(5) 工会经费	87,675.12	905,392.69	522,979.61	470,088.20
(6) 职工教育经费		110,694.00	110,694.00	

项目	2012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 12月31日
合计	3,035,316.41	62,903,146.54	56,629,049.23	9,309,413.7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 6月30日
基本养老保险		2,516,879.40	2,516,879.40	
失业保险费		220,161.48	140,121.96	80,039.52
合计		2,737,040.88	2,657,001.36	80,039.52

续

项目	201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 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4,609,402.68	4,609,402.68	
失业保险费		462,663.57	462,663.57	
合计		5,072,066.25	5,072,066.25	

续

项目	2012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 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3,632,594.18	3,632,594.18	
失业保险费	29,780.38	404,455.85	434,236.23	
合计	29,780.38	4,037,050.03	4,066,830.41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项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基数的 20.00%（养老保险）、2.00%（失业保险）每月向该项计划缴存费用，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6、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交税费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税费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6,314,066.56		
个人所得税	107,322.55	94,662.07	1,081,877.47

税费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197.92		30,915.16
房产税	192,827.29	191,092.34	171,865.19
教育费附加	23,712.80		22,082.25
土地使用税	189,158.01	189,158.01	189,158.01
其他	38,172.41	169,315.66	12,957.80
合计	6,898,457.54	644,228.08	1,508,855.88

公司 2014 年期初期末的企业所得税为负数，2015 年 6 月 30 日和 2014 年期初期末应缴增值税均为负数，已根据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准则，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公司报告期内主要税目为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由于公司大额采购材料和生产设备，公司增值税进项税大于销项税，导致出现留抵增值税；公司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账面企业所得税较大系公司计提上半年度企业所得税。

7、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应付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 年以内	13,195,232.33	9,074,969.04	3,257,029.53
1-2 年	1,500,971.94	183,005.78	279,397.08
2-3 年	173,005.72	279,397.08	540,956.45
3-4 年	281,043.08	101,996.55	40,872.77
4-5 年	89,096.02	37,312.77	88,859.02
5 年以上	103,531.79	66,919.02	
合 计	15,342,880.88	9,743,600.24	4,207,114.85

期末余额中不存在应付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款项的情形。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的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4,300,000.00		
合计	54,3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具体情况请参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分析，（二）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分析，9、长期借款”

9、长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的长期借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31,700,000.00	89,000,000.00	
信用借款	60,000,000.00	60,000,000.00	
合计	91,700,000.00	149,000,000.00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存续的抵押借款：

公司 2014 年 6 月 17 日与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信托贷款合同》(2014SDXTXMJLYC4DK01 号)，借款额度为 3,170 万元，期限 2 年，由公司以其持有的机器设备作为抵押担保，签订《抵押合同》(2014SDXTXMJLYC4DY01 号)，并由实际控制人蔡报贵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 2014 年 5 月 26 日与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信托贷款合同》(2014SDXTXMJLYC3DK01 号)，借款额度为 5,830 万元，期限 2 年，由公司以其持有的土地和厂房作为抵押担保，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2014SDXTXMJLYC3DY01 号) 和《最高额抵押合同》(2014SDXTXMJLYC3DY02 号)，并由实际控制人蔡报贵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笔借款在 2015 年 6 月 30 日已列示为 1 年以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存续的信用借款：

公司 2014 年与赣州开发区财政局签订了关于《赣州开发区财政局与江西金力永磁科技有限公司关于清洁发展机制基金委托贷款的转贷协议》，借款额度为 6,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 3 年。

10、预计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的预计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7,485,000.00	7,485,000.00	7,485,000.00
合计	7,485,000.00	7,485,000.00	7,485,000.00

本公司与稀土矿业 2011 年度签署的销售合同未能按照协议约定执行完毕，根据合同约定，本公司按照合同金额的 5%计提 748.5 万元预计负债。

11、递延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递延收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5年6月30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9,542,924.75	14,664,580.00	6,279,993.03	-	27,927,511.72	
合计	19,542,924.75	14,664,580.00	6,279,993.03	-	27,927,511.72	-

续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4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1,099,193.62	7,241,324.80	8,797,593.67		19,542,924.75	
合计	21,099,193.62	7,241,324.80	8,797,593.67		19,542,924.75	

续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3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2,719,777.55		1,620,583.93		21,099,193.62	
合计	22,719,777.55		1,620,583.93		21,099,193.62	

公司的递延收益主要为政府补助，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2014.12.31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2015.6.30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09 年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 800 万专项资金	4,811,516.19		228,000.00	4,583,516.19	资产相关
赣州市财政局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2,458,998.93		196,980.90	2,262,018.03	资产相关
年产 4000 吨高性能电机磁钢及 1000 台高效节能电机项目	2,591,142.06		155,957.46	2,435,184.60	资产相关
市西城区 FL-01-2 地块 (56393 平米) 补贴款	5,202,494.89		56,243.16	5,146,251.73	资产相关
金岭西大道以南、工业一路南以西 (47635 平米) 补贴款	4,478,772.68		47,478.18	4,431,294.50	资产相关
赣州稀土开发利用综合试点补助资金		11,030,000.00	5,000,000.00	6,030,000.00	收益相关
赣州开发区电力专线建设费用补助资金		3,634,580.00	595,333.33	3,039,246.67	资产相关
合计	19,542,924.75	14,664,580.00	6,279,993.03	27,927,511.72	

续

负债项目	2013.12.31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2014.12.31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09 年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 800 万专项资金	5,267,516.19		456,000.00	4,811,516.19	资产相关
赣州市财政局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3,039,910.20		580,911.27	2,458,998.93	资产相关
年产 4000 吨高性能电机磁钢及 1000 台高效节能电机项目	2,903,056.98		311,914.92	2,591,142.06	资产相关
市西城区 FL-01-2 地块 (56393 平米) 补贴款	5,314,981.21		112,486.32	5,202,494.89	资产相关
金岭西大道以南、工业一路南以西 (47635 平米) 补贴款	4,573,729.04		94,956.36	4,478,772.68	资产相关
企业发展税收返还		4,786,577.78	4,786,577.78		收益相关
水电及专利补贴款		2,454,747.02	2,454,747.02		收益相关
合计	21,099,193.62	7,241,324.80	8,797,593.67	19,542,924.75	

续

负债项目	2012.12.31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2013.12.31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09 年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 800 万专项资金	5,723,516.19		456,000.00	5,267,516.19	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2012.12.31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2013.12.31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赣州市财政局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3,419,910.20		380,000.00	3,039,910.20	资产相关
863(高性能稀土复合钇锆结构陶瓷产业化制备及应用技术)课题	277,471.27		277,471.27		收益相关
年产4000吨高性能电机磁钢及1000台高效节能电机项目	3,202,726.96		299,669.98	2,903,056.98	资产相关
市西城区FL-01-2地块(56393平米)补贴款	5,427,467.53		112,486.32	5,314,981.21	资产相关
金岭西大道以南、工业一路南以西(47635平米)补贴款	4,668,685.40		94,956.36	4,573,729.04	资产相关
合计	22,719,777.55		1,620,583.93	21,099,193.62	

(三) 股东权益情况

1、股本

报告期内，公司的股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投资者名称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5,600,000.00	56,000,000.00	56,000,000.00
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赣州稀土矿业有限公司	13,5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金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5,900,000.00	34,000,000.00	34,000,000.00
新疆虔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15,000,000.00	11,110,000.00	11,110,000.00
合计	150,000,000.00	111,110,000.00	111,110,000.00

注：2015年5月25日，赣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赣市国资产权字[2015]6号《关于赣州稀土矿业有限公司持有部分股权无偿划转的批复》，同意赣州稀土矿业有限公司将持有江西金力永磁科技有限公司9%股权无偿划转至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2013年股本公司业经江西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赣中虔验字[2008]86号验资报告、江西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赣中虔验字[2008]100号验资报告、华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赣华会验[2008]第79号验资报告、华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赣华会验[2008]第89号验资报告、赣州中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赣中浩验字[2011]第0232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

2015年6月，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按规定将江西金力永磁科

技有限公司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 264,722,288.36 元中的 150,000,000.00 元按原出资比例认购公司股份，按 1: 0.5666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共计 15,000.00 万股，净资产值超过股本部分 114,722,288.36 元计入股本公司资本公积，2014 年江西金力永磁科技有限公司单体报表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 41038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次注册资本变动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5]第 410408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资本公积

(1)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本公积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4,722,288.36	43,932,607.00	45,365,594.50
2.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14,722,288.36	43,932,607.00	45,365,594.50

(2) 最近两年一期的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 12月31日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45,365,594.50			45,365,594.50
小计	45,365,594.50			45,365,594.50
2.其他资本公积				
其他资本公积				
小计				
合计	45,365,594.50			45,365,594.50

续

项目	201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 12月31日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45,365,594.50		1,432,987.50	43,932,607.00
小计	45,365,594.50		1,432,987.50	43,932,607.00

项目	2013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 12月31日
2.其他资本公积				
其他资本公积				
小计				
合计	45,365,594.50		1,432,987.50	43,932,607.00

公司资本溢价（股本溢价）均来自股东投入，2011年8月24日新疆虔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以现金20,379,407.00元投资入本公司，认缴公司注册资本11,110,000.00元，溢价款9,269,407.00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新疆虔石系员工投资设立的企业，2011年8月31日入股价格为1.83元每股，入股价与2011年6月30日公允价格4.95每股的差额34,663,200.00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计入资本公积及当期损益。

2014年公司通过香港子公司金力香港对金力欧洲进行同一控制下收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投资成本大于被投资单位账面价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

项目	2014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 6月30日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43,932,607.00	114,722,288.36	43,932,607.00	114,722,288.36
小计	43,932,607.00	114,722,288.36	43,932,607.00	114,722,288.36
2.其他资本公积				
其他资本公积				
小计				
合计	43,932,607.00	114,722,288.36	43,932,607.00	114,722,288.36

2015年资本公积变动原因请参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分析，（三）股东权益情况，1、股本”。

3、其他综合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综合收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005,753.85	995,016.47	-150,866.05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005,753.85	995,016.47	-150,866.05

4、盈余公积

报告期内，公司的盈余公积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52,145,869.57	46,342,835.31
合计		52,145,869.57	46,342,835.31

2015 年盈余公积变动原因请参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分析，（三）股东权益情况，1、股本”。

5、未分配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的未分配利润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37,272,517.70	75,314,096.19	152,146,734.1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606,557.95	48,253,783.63	26,567,007.0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803,034.26	3,399,645.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000,000.00	8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	57,533,811.79	492,327.86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345,263.86	37,272,517.70	75,314,096.19

未分配利润中“其他”说明如下：

2014 年度，金力香港对金力欧洲实施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投资成本大于被投资单位账面价值的差额不足冲减资本公积部分冲减留存收益；

2015 年 1-6 月，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按规定将江西金力永磁科技有限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 264,722,288.36 元中的 150,000,000.00 元作为全体发起人对股份有限公司投入的股本，净资产值超过股本部分 114,722,288.36 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净资产中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分配利润为 57,533,811.79 元。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

公司按照《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及银监会《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认定关联方。对照本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关联方具体如下：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发行前，公司的控股股东为瑞德创投，持股比例 50.40%，对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50.40%；发行后，公司的控股股东为瑞德创投，持股比例 45.36%，对公司的表决权 45.36%。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通过持有瑞德创投 100%的股权发行前间接持有公司 50.4%的股份，发行后间接持有公司 45.36%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瑞德创投没有其他对外投资。

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对外投资情况详见“第三节、公司治理/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2、公司对外投资

(1) 赣州劲力磁材加工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赣州劲力磁材加工有限公司
住所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水西有色冶金基地
法定代表人	吕锋
注册号	360702210034958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2 月 29 日
经营范围	稀土永磁材料、五金及相关器材的生产、加工、销售（以上项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
股权结构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2,000万元，占总股本的

	100%。
--	-------

(2) 四川江铜稀土磁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四川江铜稀土磁材有限公司
住所	凉山州冕宁县巨龙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	张胜义
注册号	513433000008843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8 日
经营范围	钕铁硼磁性材料产品的生产、加工、研发、销售及售后服务相关的咨询服务和业务，钕铁硼磁性材料生产和制造相关的进出口业务（以上经营范围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在有效期内经营）*。
股权结构	四川江铜稀土有限责任公司出资3,000万元，占总股本的60%；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2,000万元，占总股本的40%。

(3) 金力稀土永磁（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金力稀土永磁（香港）有限公司 (JL Mag Rare-Earth(Hong Kong) Co. Limited)
住所	香港金钟道 89 号力宝中心 1 期 2002A 单元
登记证号码	63792389-000-09-15-2
成立日期	2014 年 9 月 5 日
经营范围	钕铁硼的销售、进出口贸易、技术服务咨询、海外投资及管理、技术引进及交流。（以最终注册为准）
股权结构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5万港元，占总股本的100%。

(4) 金力永磁欧洲公司

公司名称	金力永磁欧洲公司 (JL MAG Rare-Earth Co. Europe B.V.)
住所	Schijndel, Netherland
商会注册号	56054017
成立日期	2012 年 10 月 8 日
经营范围	销售磁性材料、磁性材料组件、磁性材料的检测设备、磁性材料的充磁设备、磁性材料的应用产品；磁性材料的设计服务；欧洲当地的物流服务。
股权结构	金力香港 (JL MAG RARE-EARTH (HONG KONG)

CO.LIMITED) 出资，占总股本的70%。

3、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蔡报贵（董事长/总经理）、曹志刚（副董事长）、胡志滨（董事）、李忻农（董事）、谢志宏（董事）、马荣璋（董事）、李正宁（董事）、**楚新明（董事）**、**巫建军（董事）**、苏权（监事会主席）、**李丹兵（监事）**、储银河（监事）、**孙益霞（职工监事）**、**刘路军（职工监事）**、毛华云（副总经理）、吕锋（副总经理）、黄长元（副总经理）、于涵（副总经理）、谢辉（财务总监）、鹿明（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该等人员及其控制、有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为公司的关联方。

以上人员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详见“第三节、七、(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和（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相关内容。

4、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瑞德创投	75,600,000	45.36%
2	金风投控	45,900,000	27.54%
3	赣州稀土	13,500,000	8.10%
4	新疆虔石	15,000,000	9.00%
5	金禾永磁	8,543,375	5.13%

5、其他重要关联方

除上述关联方外，公司其他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主要为对公司实施重大影响的股东金风投控的控股股东金风科技及其控制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江苏金风科技有限公司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2	北京天润新能投资有限公司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3	北京天源科创风电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4	甘肃金风风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5	乌鲁木齐金风天翼风电有限公司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6	哈密金风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7	江苏金风天泽风电有限公司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8	天信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9	哈密天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10	塔城天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11	内蒙古洁源风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12	锦州市全一新能源风能有限责任公司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13	平陆天润风电有限公司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14	朔州市平鲁区天瑞风电有限公司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15	中宁天润风电有限公司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16	科右中旗天佑新能源有限公司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17	哈密烟墩天润风电有限公司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18	夏县天润风电有限公司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19	义县天润风电有限公司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20	绛县天润风电有限公司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21	固原风润风电有限公司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22	哈密天润太阳能有限公司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23	布尔津天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24	富蕴天润风电有限公司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25	荆州天楚风电有限公司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26	伊吾天润风电有限公司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27	Goldwind New Energy (HK) Investment Limited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28	Goldwin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HK) Limited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29	Goldwind Windenergy GmbH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30	Vensys Energy AG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31	Vensys Elektrotechnik GmbH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32	UEP Penonome I, S.A.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33	Goldwind USA, Inc.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34	Goldwind Australia Pty Ltd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35	White Rock Wind Farm Pty. Ltd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36	朔州市平鲁区卧龙风电有限公司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37	新疆金风创投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38	嘉兴圣鑫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39	沭阳凌志水务有限公司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40	抚松晓清水务有限公司	金风科技控股子公司
41	西安永电金风科技有限公司	金风科技实施重大影响 子公司

（二）本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事项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处理。

1、关联方担保

公司 2014 年与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信托贷款合同》，贷款 9000

万元，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蔡报贵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关联方交易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四川江铜稀土磁材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5,120,380.75	39,516,819.55	45,476,472.55
北京金风科创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32,634.18	19,383,018.80	36,707,242.76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94,902.56	20,423,822.23
力德风力发电(江西)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965,023.61	178,207.17	
江苏金风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70,700.85	
西安永电金风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0,275,123.15	263,695,945.34	169,861,398.33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无。

(3)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关联方	项目名称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北京金风科创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3,191,640.75	3,724,305.15	19,877,349.03
中国永磁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China Permanent Magnet New Energy Group Ltd.	应收账款	189,134.67	189,134.67	
力德风力发电(江西)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账款	2,299,077.62	134,079.00	
江苏金风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5,836.00	
西安永电金风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47,945,119.60	94,604,033.01	59,404,204.60
赣州稀土矿业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8,040,499.75	58,040,499.75	58,040,499.75
中国永磁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China Permanent Magnet New Energy Group Ltd.	其他应收款		1,260,000.00	
中国永磁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China Permanent	预付账款		12,600,000.00	

Magnet New Energy Group Ltd.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预收账款	82,817,426.29	135,330,320.15	48,958,594.80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处理。

（三）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结合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具体情况，拟定《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就关联方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做出了规定。此外在公司治理文件中已对关联交易基本原则、关联交易回避制度与措施、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关联交易定价等事项作出了明确规定，以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允。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均严格履行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形。

（四）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规范关联交易做出如下承诺：“

1、本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本人、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的其他企业、组织、机构（以下简称“关联企业”）与金力永磁之间的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关联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金力永磁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3、本人保证不利用在公司中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利用本人在金力永磁中的地位和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

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金力永磁违规提供担保。

4、承诺书自签字之日起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公司存续且依照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金力永磁关联人期间内有效。

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五)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本公司已在《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规定，以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允、合理，从而保护本公司全体股东及本公司利益。对于正常的、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关联交易，公司将继续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并予以充分及时地披露。同时，通过进一步规范运作、完善经营成果，寻求资本市场的支持，逐步减少关联交易和关联担保。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期后事项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批准报出之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期后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批准报出之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 其他重要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资产抵押情况如下：

(1) 厂房

委估物业(房屋)	结构	建成年份	楼层	房产证号	建筑面积(m ²)	估价对象净值(万元)	债权人	备注
制氮车间	钢混	2010年	1/1	S00185216号	648.23	99.57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合同号： 2014SDXTXMJLY C3DY02
制氢车间	钢混	2010年	1/1	S00185217号	400.66	46.16		
合金片处理车间	钢混	2010年	1/1	S00185218号	2059.43	316.33		
原料仓库	钢混	2010年	1/1	S00185219号	1186.79	182.29		主合同： 2014SDXTXMJLY C3DK01
成品仓库	钢混	2010年	1/1	S00185220号	1384.34	239.21		
钕铁硼车间1	钢混	2010年	1/1	S00185221号	10077.58	1,625.31		
钕铁硼车间2	钢混	2010年	1/1	S00185222号	7571.75	1,221.17		
研发办公楼	钢混	2010年	1-4/4	S00185223号	3766.05	578.47		
倒班宿舍2	钢混	2010年	1-5/5	S00185224号	3271.4	376.87		
倒班宿舍1	钢混	2010年	1-5/5	S00185225号	4750.85	547.3		
电机车间	钢混	2010年	1/1	S00196588号	8390.15	1772		
2#车间辅楼	钢混	2013年	1-6/6	S00314133号	5157.79	606.56		担保金额：4560万元
1#厂房	钢混	2013年	1-3/3	S00337817号	8416.19	1,298.13	工商银行开发区支行	
小计					57081.21	8,909.37		

(2) 机器设备

抵押物	座落	评估价值(万元)	债权人	备注
机器设备(3年以上)	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路南侧、工业路东侧江西金力永磁科技有限公司厂房内	4,152.29	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抵押合同号： 2014SDXTXMJLYC4DY01 主合同号： 2014SDXTXMJLYC4DK01 担保金额 3170 万
机器设备(3年以内)	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路南侧、工业路东侧江西金力永磁科技有限公司厂房内			
小计		10,395.20		

(3) 土地使用权

委估物业(土地)	用途	终止日期	土地证号	使用权面积(m ²)	估价对象净值(万元)	债权人	备注
----------	----	------	------	------------------------	------------	-----	----

委估物业 (土地)	用途	终 止 日 期	土地证号	使用权面 积 (m ²)	估 价 对 象 净 值 (万元)	债权人	备注
赣州经济 技术开发 区金岭路 南侧、工业 二路东侧	工业	2058 年 11 月 17 日止	赣市开国 用 (2009) 第 22 号	66370.2	1,653.81	山东省 国际信 托有限 公司	合同号： 2014SDXTXMJLYC3DY01 主合同： 2014SDXTXMJLYC3DK01 担保金额：1270 万
		2059 年 3 月 15 日止	赣市开国 用 (2009) 第 33 号	18759.81	467.93		
赣州开发 区金岭西 大道以南， 工业一路 南以西；工 业二路南 以东，蟠龙 路以北	工业	2061 年 12 月 14 日止	赣市开国 用 (2012) 第 138 号	47635.00	695.47	工商银 行开发 区支行	合同号： 2014 年 (贷款) 20141024 号 抵押合同号： 2014 年 (抵押) 20141024 号 担保金额：1900 万
		2061 年 3 月 23 日止	赣市开国 用 (2012) 第 139 号	56393.00	823.33		
小计				189158.01	2,121.74		

2、其他重要事项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起，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十、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对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东权益委托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了资产评估。

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委托，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成本法对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编号为北方亚事评报字【2015】第 01-187 号的《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61,365.68	61,726.70	361.02	0.59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非流动资产	25,016.68	26,739.03	1,722.35	6.88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3,323.51	2,815.69	-507.82	-15.28
固定资产	15,823.44	16,447.22	623.78	3.94
无形资产	3,388.34	4,994.72	1,606.38	47.41
资产总计	86,382.36	88,465.73	2,083.37	2.41
流动负债	42,307.34	42,307.34		
非流动负债	17,602.79	17,602.79		
负债总计	59,910.13	59,910.13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26,472.23	28,555.60	2,083.37	7.87

本次评估仅为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工商登记提供参考，公司未根据该评估结果调账。

十一、股利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应当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对公司的税后利润进行分配。公司的利润按国家规定做相应的调整后，按下列顺序分配：

- 1、依法缴纳所得税；
- 2、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 3、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4、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议决定；
- 5、依法提取企业需承担的各种职工福利基金；
- 6、支付股东红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

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董事会决定。公司不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红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公司于发放红利前应该书面通知各方股东。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股东会决议分别在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分别宣告发放了 2,000 万、8,000 万和 10,000 万元人民币现金股利：

2013 年 6 月 5 日，金力永磁有限股东会决议分配股利 10,000 万元；

2014 年 3 月 28 日，金力永磁有限股东会决议分配股利 2,000 万元；2014 年 6 月 20 日，金力永磁有限股东会决议分配股利 6,000 万元；

2015 年 6 月 29 日，金力股份股东会决议分配股利 2,000 万元。

十二、风险因素

（一）稀土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中国目前仍然是全球稀土的主要供应生产国，其产量和出口供应直接影响到全球稀土价格。中国的产业政策主要包含行业准入政策、开采许可证制度、出口配额制度、资源税政策、出口关税政策、国家收储政策等，上述政策的变动将带来稀土价格的变动。近年来，国外陆续有较大储量的稀土矿被发现，受制于国外较高的开采成本，目前国外稀土矿开采量较低，对稀土价格影响较小。若国外开采成本下降，稀土开采量上升，则其对稀土价格的影响力可能上升。公司生产经营所需主要原材料为镨钕和镝铁等稀土金属及稀土合金，占产品生产成本的比重较高。尽管公司与主要稀土原材料供货商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以确保按具有竞

争力的价格维持稀土原材料的长期稳定供应，但稀土原材料价格的大幅波动仍可能给公司的生产销售带来不利影响。

(二) 对相关行业依赖的风险

在我国，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主要应用于新能源和节能环保等高端应用市场，如风力发电、变频家电、节能电梯、汽车电机和其他工业节能电机等。其中风力发电市场处于稳定发展阶段，其他市场处于起步或快速发展阶段，因此，风力发电市场是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的重要应用领域。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6月，公司风力发电钕铁硼永磁材料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2.11%、76.41%和75.05%，报告期内公司对单一市场存在较强的依赖。尽管公司已经采取有力措施优化市场占比结构，但未来在其他应用市场未取得较大市场份额之前，风力发电市场的发展仍将可能影响公司的收入增长和盈利水平。

(三)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受下游行业发展不均衡、风力发电行业集中度较高以及公司产能限制等因素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的客户集中度较高。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6月，公司对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0.82%、78.46%和82.26%。未来公司与前五大客户合作情况将可能对公司的销售增长及盈利能力产生较大的影响。

(四) 资产负债率过高的风险

公司2015年6月30日、2014年末和2013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9.36%、71.64%和62.83%，资产负债率均维持在较高水平。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的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和部分生产设备已作为借款抵押物进行抵押登记，使公司通过借款取得资金的渠道收窄，倘若公司无法获取新的资金来源，公司发展规模和速度将为资金短缺所制约。未来，公司计划通过股权融资获取资金，资产负债率将得到改善。

（五）债务到期违约的风险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存在 1 年内到期需偿还的长短期借款合计 1.46 亿元人民币，未来一年需对外支付的资金金额较大。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现金及现金等价余额为 38,441,827.60 元，2015 年 1-6 月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为 42,187,159.15 元，偿还债务压力较大。虽然公司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良好的现金流和信用记录，银行资信级别较高，而且公司的稀土原材料战略库存也具有较强的变现偿债能力，但如果公司无法偿还到期借款本息，且无法获取新的资金来源或将到期借款进行展期，则公司可能存在违约和抵押物被强制执行的风险，将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政府扶持政策变动的风险

根据《关于赣州市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及国家对于高新技术企业的扶持政策，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均享受企业所得税税率 15% 的税收优惠。另外，公司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营业外收入中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 18,070,193.03 元、23,832,059.27 元和 22,592,251.33 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28.25%、42.57% 和 76.32%。政府补助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利润存在较大影响。如未来国家税收优惠及政府补助政策发生不利变化或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未再被批准，公司经营业绩可能会受到一定的影响。

（七）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近年来加大力度扩展海外市场，产品外销份额逐渐增大，未来如果我国汇率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国际经济政治环境变化导致汇率出现大幅波动，公司的经营业绩可能存在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

（八）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通过持有瑞德创投 100% 的股权发行前间接控制公

司 50.40% 的股份，发行后间接控制公司 45.36% 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且蔡报贵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胡志滨和李忻农为公司董事，能够实际控制公司的经营和决策。尽管公司管理层和核心骨干通过新疆虔石也持有公司一定的股份，但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和主要决策者的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重大资本支出、人员任免、发展战略等方面施加影响，则可能存在使公司决策偏离中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风险。

(九) 市场需求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生产的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主要应用于节能环保技术领域，包括风力发电、变频家电、节能电梯、汽车电机、其他工业节能电机等市场。报告期内，公司面临的宏观经济环境及下游领域需求状况未有明显改善，产业发展仍将受相关经济环境、国家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如果下游需求不及预期，则可能会影响到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

(十) 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在当前行业产能过剩，竞争激烈以及下游需求尚未整体好转的环境中，公司可能通过降价的方式来巩固现有市场份额和开拓新的客户，未来有可能面临产品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十一)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公司核心技术系由公司研发团队通过长期生产实践、反复实验获得。稳定的研发团队是公司保持核心竞争力的基础，且公司部分核心技术人员通过新疆虔石持有公司一定的股权。如果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可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同时，核心技术是本公司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如果核心技术失密，也可能会对本公司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第五节股票发行

一、公司符合豁免申请核准定向发行情况的说明

依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之规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股票的公众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后股东累计不超过 200 人的，中国证监会豁免核准，由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管理，但发行对象应当符合本办法第三十九条的规定。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对象为 3 名机构投资者，发行后公司新增股东 3 名。本次股票发行后，股东总数由原来的 4 人增加至 7 人，公司股东总数不超过 200 人，符合上述豁免向证监会申请核准之规定。因此，本次定向发行无须向证监会申请核准。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发行目的

为了引入新的战略资源，满足公司发展的部分融资需求，巩固公司在节能环保技术市场的领先地位，密切公司与战略客户及金融机构的战略合作关系，以有力促进公司的快速发展，公司进行本次发行股票。

(二) 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及金额

公司以非公开定向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不超过 1,667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不超过 8,000 万元人民币。

(三) 发行价格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4.7990 元。本次股票发行的价格确定综合考虑了对公司所处的行业及公司的自身成长性和盈利水平等各种因素，并与发行对象进行充分沟通后最终确定。

(四)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公司现有股东均自愿放弃对本次股票发行的优先认购权并出具了自愿放弃优先认购权的承诺。公司现有股东对本次股票发行没有优先认购权。

(五) 发行对象情况及认购股份数量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 3 名机构投资者，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编号	投资人	拟认购股份（股）	拟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北京金禾永磁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8,543,375	41,000,000	现金
2	上海尚颀德连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7,084,750	34,000,000	现金
3	北京南车华盛创业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	1,041,875	5,000,000	现金
合计		16,670,000	80,000,000	—

注：计算结果与认购金额不一致的情况为认购价格四舍五入导致。

发行对象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2、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六) 新增股份限售安排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共计不超过 16,670,000 股，本次股票发行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备案审查通过后，新增股份可一次性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七) 附生效条件认购协议中的估值调整安排

公司与金禾永磁、南车华盛、尚颀德连 3 名认购人签订了《附生效条件股票认购协议》(以下简称“认购协议”)，上述认购协议中存在公司股东瑞德创投

与认购人进行业绩对赌的情况，对公司的业绩承诺与本次发行估值调整条款做出了明确规定，具体内容如下：

1、瑞德创投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承诺，本次发行完成后金力永磁 2015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应达到 7,250 万元，在此基础上，按照市盈率倍数为 11.03 倍计算，本次发行公司估值为 80,000 万元。如果 2015 年度经审计的公司净利润向下浮动超过 15% 时，即低于 6,162.5 万元时，则发行对象有权利按照下述安排调整对公司的估值：假设发行对象的实际投资额为 N 万元，公司 2015 年度经审计净利润金额为 P 万元（P 小于 6,162.5），适用的市盈率倍数为 11.03 倍，调整后的公司估值为 V 万元， $V=11.03 \times P$ 。

2、如果发行对象《认购协议》约定对公司的估值进行调整，则瑞德创投应当以现金补偿方式对发行对象进行补偿：保持发行对象持股数额不变，瑞德创投向发行对象补偿现金，现金补偿的金额= $N-N \times (V \div 80,000)$ 万元。

3、如果 2015 年度经审计净利润向下浮动区间在 15% 范围之内（含 15%）（即净利润不低于 6,162.5 万元），不触发估值调整安排。

4、如果 2015 年度经审计的公司净利润向下浮动超过 15% 时，即低于 6,162.5 万元时，除行使《认购协议》估值调整条款约定的权利外，认购人有权选择退出。

5、瑞德创投共将其持有的公司 1,667 万股股份质押给三名发行对象（其中，8,543,375 股质押给金禾永磁，7,084,750 股质押给尚颀德连，1,041,875 股质押给南车华盛），以担保瑞德创投在《认购协议》项下的相关义务、承诺和保证的履行。

三、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 本次发行前后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 比较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股份数 (股)	比例	发行前 第一批 可转让 股份数 (股)	发行后股份数 (股)	比例	发行后第一 批可转让股 份数 (股)
1	瑞德创投	75,600,000	50.4%	0	75,600,000	45.36%	0
2	金风投控	45,900,000	30.6%	0	45,900,000	27.54%	0
3	赣州稀土	13,500,000	9%	0	13,500,000	8.10%	0
4	新疆虔石	15,000,000	10%	0	15,000,000	9.00%	0
5	金禾永磁	-	-	-	8,543,375	5.13%	8,543,375
6	尚颀德连	-	-	-	7,084,750	4.25%	7,084,750
7	南车华盛	-	-	-	1,041,875	0.63%	1,041,875
合计		150,000,000	100%	-	166,670,000	100%	16,670,000

(二) 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 结构、公司控制权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 的变动情况

1、发行前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股份数 (股)	比例	股份数 (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16,670,000	1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50,000,000	100%	150,000,000	90.00%
合计	150,000,000	100%	166,670,000	100%

2、发行前后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前，在册股东人数为 4 名，发行后股东人数增加 3 名，共 7

名股东。

3、发行前后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由于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均采用现金认购方式，因此股票发行后，公司的流动资产和资产总额分别增加人民币不超过 8,000 万元，其他资产无变动情况。

4、发行前后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业务结构在发行前后未发生变化，主营业务仍为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及磁组件的研发、生产、销售。

5、发行前后公司控制权的变动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通过瑞德创投合计持有公司 50.4%的股份，另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合计持有新疆虔石 76.8362%的出资份额，是公司第一大股东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通过瑞德创投合计持有公司 45.36%的股份，另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合计持有新疆虔石 76.8362%的出资份额，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公司的控制权未发生变更。

6、本次发行前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

四、发行过程和结果

2015 年 10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本次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

股票发行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

2015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本次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

2015年10月29日至2015年11月6日，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3名认购对象缴纳了股份认购款。本次发行共3名认购对象实际认购16,670,000股股份，符合《发行方案》中拟发行不超过16,670,000股（含16,670,000股）股份的规定。

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11月6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450163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11月6日，发行对象认购资金均已实际到位，且均以现金认购。

第六节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页无正文，为《公开转让说明书公司及管理层的声明页》的签字盖章页)

全体董事签名：

蔡报贵：蔡报贵 曹志刚：曹志刚 谢志宏：谢志宏
胡志滨：胡志滨 李忻农：李忻农 马荣璋：马荣璋
李正宁：李正宁 楚新明：楚新明 巫建军：巫建军

全体监事签名：

苏权：苏权 李丹兵：李丹兵 储银河：储银河
孙益霞：孙益霞 刘路军：刘路军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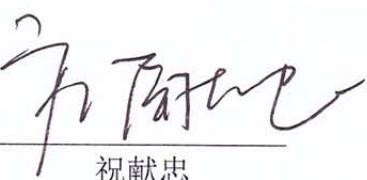
蔡报贵：蔡报贵 吕锋：吕锋 毛华云：毛华云
黄长元：黄长元 鹿明：鹿明 谢辉：谢辉
于涵：于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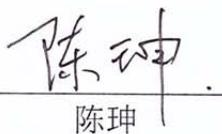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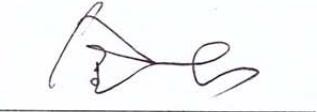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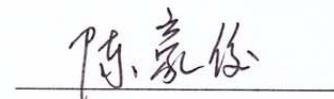

祝献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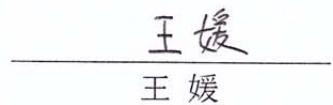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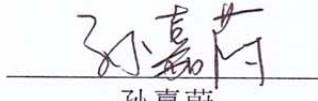

陈坤

项目小组成员:


金志


陈豪俊


王媛


孙嘉蔚


于绍鹏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15年11月20日


三、公司律师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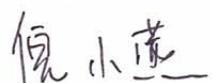


高树

经办律师：



金勇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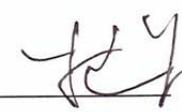
倪小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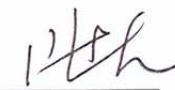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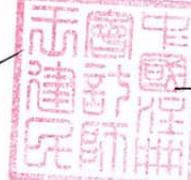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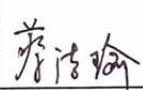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本所出具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声明仅供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用，并不适用于其他目的，且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朱建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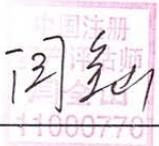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建民  
蔡洁瑜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五、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周红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马立波 、李锐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20日

第七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